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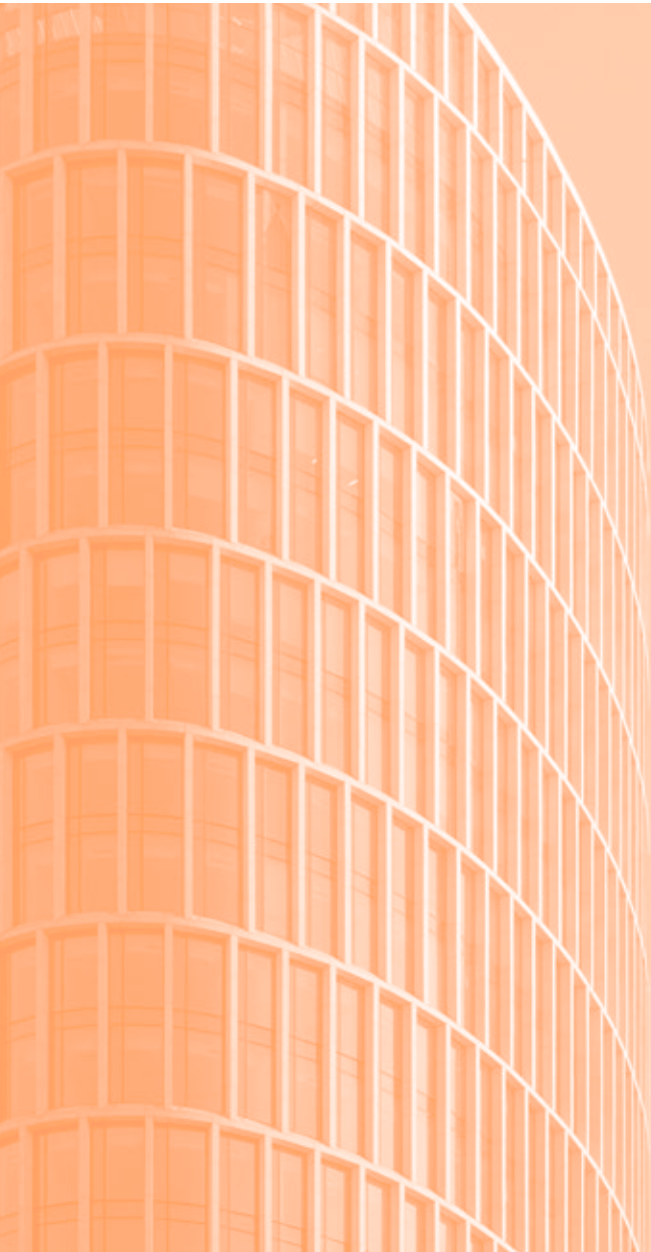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哈尔滨银行**
HarbinBank
Harbin Bank Co., Ltd.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8)

2017年年度業績公告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及所屬子公司（「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年度業績。本業績公告列載本行2017年報告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的要求。本集團編製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已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閱準則審計。本行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亦已審閱此年度業績。除特別註明外，本集團的財務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本業績公告於本行的網站(www.hrbb.com.cn)及披露易(www.hkexnews.hk)發佈。本行2017年年度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於2018年4月寄發予本行H股股東，屆時亦可在上述網站查閱。



本公司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持有 B0306H223010001 號金融許可證，並經哈爾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 912301001275921118 號營業執照。本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 155 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目錄

釋義	2
公司簡介	4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10
董事長致辭	14
行長致辭	17
董事會報告	21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96
企業管治報告	101
監事會報告	130
重要事項	132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144
財務報告	158
備查文件目錄	287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涵義。

「A股」	指	建議本行根據A股發行而發行之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將申請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認購及買賣
「A股發行」	指	本行建議首次公開發行不超過3,666,000,000股A股，有關A股將申請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報告期」或「本年」	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
「本公司」	指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1997年7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公司）
「本集團」或「集團」 或「本行」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及分支機構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財務總監」	指	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公司章程》」	指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以港幣認購及買賣
「哈經開」	指	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
「哈銀消金」	指	哈爾濱哈銀消費金融有限責任公司
「哈銀租賃」	指	哈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的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的監事會

釋義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繳足
「人民銀行」或「央行」 或「中央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中國銀監會」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

公司簡介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公司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稱：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哈爾濱銀行）

英文名稱：

HARBIN BANK CO., LTD（簡稱：HARBIN BANK）

法定代表人：

郭志文

香港聯交所授權代表：

劉卓；孫飛霞

董事會秘書：

孫飛霞

公司秘書：

孫飛霞

註冊地址：

中國哈爾濱市道里區尚志大街160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18樓

聯繫地址：

中國哈爾濱市道里區上江街888號

電話：

86-451-86779933

傳真：

86-451-86779829

電子信箱：

ir@hrbb.com.cn

登載本報告的互聯網地址：

www.hrbb.com.cn

www.hkexnews.hk

本報告備置地點：

中國哈爾濱市道里區上江街888號

股票上市地點、股票簡稱和股票代碼：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哈爾濱銀行、6138

企業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2301001275921118

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

B0306H223010001

首次註冊登記日期：

1997年7月25日

首次註冊登記機關：

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

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法律顧問：

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審計師：

境外審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

境內審計師：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香港H股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公司簡介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公司情況

本公司於1997年2月取得中國人民銀行核發的金融許可證從事金融業務，1997年7月25日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總部位於哈爾濱市。現已在天津、重慶、大連、瀋陽、成都、哈爾濱、大慶等地設立了17家分行，在北京、廣東、江蘇、吉林、黑龍江等14個省及直轄市發起設立了32家村鎮銀行。本公司作為控股股東發起設立東北第一家金融租賃公司「哈銀租賃」及黑龍江省第一家消費金融公司「哈銀消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營業機構363家，分支機構遍布全國七大行政區。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資產總額人民幣5,642.552億元，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人民幣2,373.978億元，客戶存款總額人民幣3,782.584億元。

2017年，本行在英國品牌諮詢公司Brand Finance發佈的「2017年度全球銀行品牌價值500強」中，位列第195位；在美國《福布斯》雜誌2017年度「全球上市公司2000強」榜單中，位列第1130位；在英國《銀行家》雜誌2017年「全球銀行1,000強」榜單中，按一級資本總額排名第217位，位列中資銀行第35位；在《財富》雜誌「2017年中國500強」榜單中，位列第417位，在入榜的25家商業銀行中排名第23位；榮獲《亞洲銀行家》雜誌「2017中國獎項計劃：中國最佳區域現金管理銀行」；連續四年蟬聯美國《環球金融》雜誌(GLOBAL FINANCE)「中國之星」獎項之「最佳城市商業銀行」獎項，同時首次攬入「最佳亞洲銀團貸款銀行」大獎。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2017年度主要獲獎情況

2017年度主要獲獎情況一覽表

序號	獎項名稱	頒獎單位	獲獎時間
1	2016年中國債券市場優秀成員之 「債券業務進步獎」	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2017年1月
2	突出貢獻獎	城市商業銀行資金清算中心	2017年1月
3	全國銀行業理財等級工作優秀城商行 (2016年度)	銀行業理財登記託管中心	2017年2月
4	2016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活躍交易商	中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	2017年3月
5	哈馬嘉年華：第三屆中國金融品牌 「金栗子獎」極具影響力獎	中國電子銀行網	2017年3月
6	2017年區域性商業銀行 最佳手機銀行業務創新獎	CFCA中國金融認證中心	2017年3月
7	2016萬事達卡最佳合作商業銀行獎	萬事達國際信用卡集團	2017年4月
8	俄易融：2017中國金融創新獎之 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對公業務)	中國《銀行家》雜誌	2017年6月
9	醫貸通：2017中國金融創新獎之 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零售業務)	中國《銀行家》雜誌	2017年6月

公司簡介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序號	獎項名稱	頒獎單位	獲獎時間
10	豐收e貸：2017中國金融創新獎之 十佳互聯網金融創新獎	中國《銀行家》雜誌	2017年6月
11	2017中國獎項計劃： 中國最佳區域現金管理銀行	《亞洲銀行家》(THE ASIAN BANKER)	2017年8月
12	2017年中小銀行先鋒榜：普惠金融榜	每日經濟新聞	2017年9月
13	2017中國之星：最佳城市商業銀行	《環球金融》(GLOBAL FINANCE)	2017年11月
14	2017中國之星：最佳亞洲銀團貸款銀行	《環球金融》(GLOBAL FINANCE)	2017年11月
15	2017卓越競爭力小微金融服務銀行	中國經營報、中國社會科學院、中智諮詢	2017年11月
16	第八屆金鼎獎：年度卓越交易銀行	每日經濟新聞	2017年12月
17	2017中國金融機構金牌榜·金龍獎： 年度十佳城市商業銀行	金融時報	2017年12月

公司簡介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2017年12月31日的主要子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中國地點	已發行 股本／實收 資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 直接持有 所有權／ 表決權 百分比%	本公司投資額 人民幣百萬元
巴彥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黑龍江巴彥縣	50	100.00	53.4
會寧會師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甘肅會寧縣	30	100.00	30
北京懷柔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懷柔區	200	85.00	207.6
榆樹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吉林榆樹市	30	100.00	30
深圳寶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深圳寶安區	220	70.00	140
延壽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黑龍江延壽縣	30	100.00	30
重慶市大渡口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重慶大渡口區	150	80.00	144.4
遂寧安居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四川遂寧市	80	75.00	60
樺川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黑龍江樺川縣	50	98.00	49
拜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黑龍江拜泉縣	30	100.00	30
偃師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河南偃師市	30	100.00	30
樂平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江西樂平市	30	100.00	30
江蘇如東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江蘇如東縣	100	80.00	80
洪湖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湖北洪湖市	30	100.00	30

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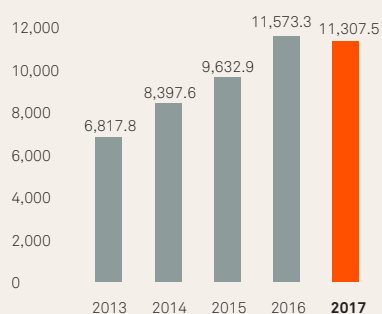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中國地點	已發行 股本／實收 資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	
			直接持有 所有權／ 表決權 百分比%	本公司投資額 人民幣百萬元
株洲縣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湖南株洲市	55	80.00	40
重慶市武隆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重慶武隆縣	50	70.00	35
新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河南新安縣	30	100.00	30
安義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江西安義縣	30	100.00	30
應城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湖北應城市	30	100.00	30
耒陽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湖南耒陽市	50	100.00	50
海南保亭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海南保亭縣	30	96.67	29
重慶市沙坪壩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重慶沙坪壩區	100	80.00	80
河間融惠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河北河間市	50	100.00	50
重慶市酉陽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重慶酉陽縣	60	100.00	60
哈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黑龍江哈爾濱市	2,000	80.00	1,600
哈爾濱哈銀消費金融有限責任公司	黑龍江哈爾濱市	500	59.00	295
寧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黑龍江寧安市	30	100.00	30
樺南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黑龍江樺南縣	30	100.00	30
訥河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黑龍江訥河市	50	80.00	40
平涼崆峒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甘肅平涼市	50	90.00	45
天水麥積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甘肅天水市	50	98.00	49
中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四川德陽市	50	70.00	35
閬中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四川閬中市	50	90.00	45
成都青白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四川成都市	100	70.00	70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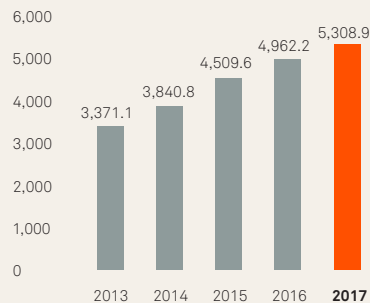
利息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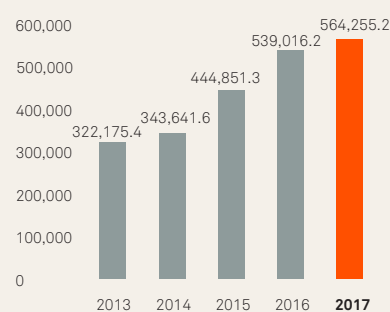
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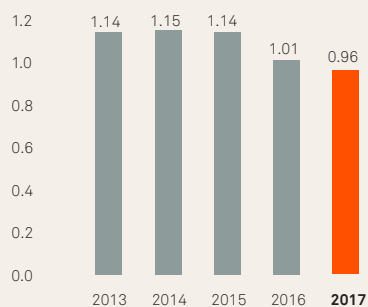
資產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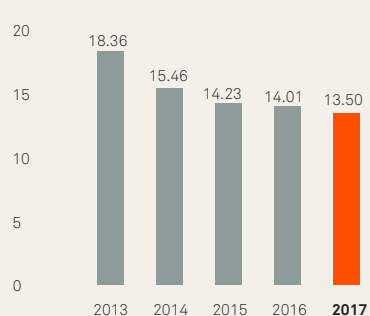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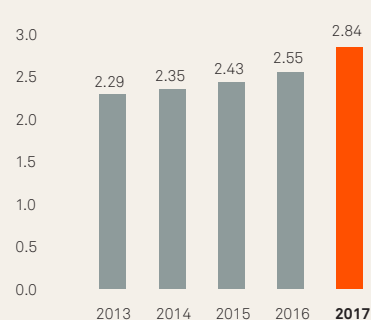
平均權益回報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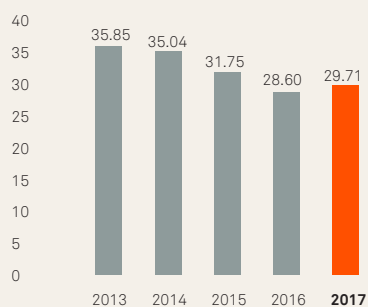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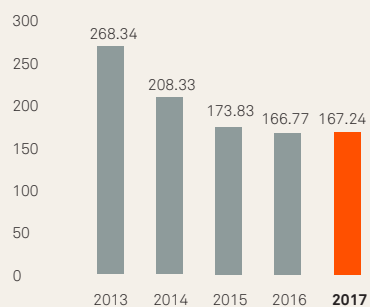
成本收入比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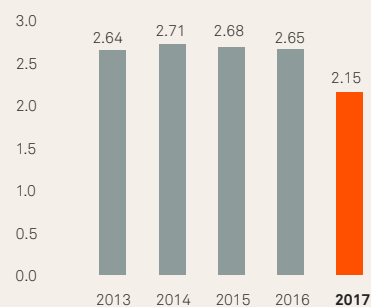
撥備覆蓋率

%



淨利息收益率

%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以合併基準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特別註明外，為本集團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比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經營業績	變動率					
利息淨收入	11,307.5	11,573.3	-2.30%	9,632.9	8,397.6	6,817.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444.6	2,393.4	2.14%	1,959.4	1,600.3	1,247.1
營業收入	14,133.6	14,172.0	-0.27%	11,945.4	10,252.8	8,543.9
營業支出	(4,343.5)	(4,522.2)	-3.95%	(4,736.9)	(4,433.3)	(3,591.0)
減值損失	(2,662.1)	(3,294.8)	-19.20%	(1,338.5)	(709.2)	(506.1)
稅前利潤	7,128.0	6,445.6	10.59%	5,919.0	5,127.5	4,450.0
淨利潤	5,308.9	4,962.2	6.99%	4,509.6	3,840.8	3,371.1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5,249.1	4,876.6	7.64%	4,457.6	3,806.6	3,350.3
每股計(人民幣元)	變動率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每股淨資產	3.75	3.32	12.95%	3.01	2.69	2.39
每股收益	0.48	0.44	9.09%	0.41	0.37	0.41
盈利能力指標	變動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¹⁾	0.96%	1.01%	減少0.05個 百分點	1.14%	1.15%	1.14%
平均權益回報率 ⁽²⁾	13.50%	14.01%	減少0.51個 百分點	14.23%	15.46%	18.36%
淨利差 ⁽³⁾	1.95%	2.47%	減少0.52個 百分點	2.47%	2.49%	2.56%
淨利息收益率 ⁽⁴⁾	2.15%	2.65%	減少0.50個 百分點	2.68%	2.71%	2.6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營業收入比	17.30%	16.89%	增加0.41個 百分點	16.40%	15.61%	14.60%
成本收入比 ⁽⁵⁾	29.71%	28.60%	增加1.11個 百分點	31.75%	35.04%	35.85%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比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資本充足指標⁽⁶⁾	變動					
新辦法計算的資本充足率			增加0.38個 百分點	11.14%	13.94%	10.68%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72%	9.34%				
一級資本充足率	9.74%	9.35%	增加0.39個 百分點	11.14%	13.94%	10.68%
資本充足率	12.25%	11.97%	增加0.28個 百分點	11.64%	14.64%	11.95%
舊辦法計算的資本充足率						
核心資本充足率	-	-	-	-	-	11.67%
資本充足率	-	-	-	-	-	12.55%
總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7.52%	6.93%	增加0.59個 百分點	7.61%	8.78%	6.19%
資產質量指標	變動					
不良貸款率 ⁽⁷⁾	1.70%	1.53%	增加0.17個 百分點	1.40%	1.13%	0.85%
撥備覆蓋率 ⁽⁸⁾	167.24%	166.77%	增加0.47個 百分點	173.83%	208.33%	268.34%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率 ⁽⁹⁾	2.84%	2.55%	增加0.29個 百分點	2.43%	2.35%	2.29%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比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其他指標	變動					
存貸比	62.76%	58.76%	增加4.00個 百分點	48.46%	53.01%	47.25%
規模指標	變動率					
資產總額	564,255.2	539,016.2	4.68%	444,851.3	343,641.6	322,175.4
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37,397.8	201,627.9	17.74%	148,674.8	123,930.3	105,941.3
負債總額	521,846.2	501,681.2	4.02%	411,003.3	313,479.0	302,248.2
其中：客戶存款	378,258.4	343,151.0	10.23%	306,817.7	233,793.8	224,229.6
股本	10,995.6	10,995.6	-	10,995.6	10,995.6	8,246.9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41,260.5	36,507.8	13.02%	33,099.6	29,530.3	19,727.5
非控制性權益	1,148.4	827.2	38.83%	748.4	632.3	199.7
權益總額	42,409.0	37,335.0	13.59%	33,848.0	30,162.6	19,927.2

附註：

- (1) 指報告期內淨利潤佔期初及期末的資產總額平均餘額的百分比。
- (2) 指報告期內可分配給本行權益股東的淨利潤佔期初及期末分配給母公司權益股東的總權益平均餘額的百分比。
- (3) 按照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額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計算。
- (4) 按照利息淨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
- (5) 按營業費用扣除稅金及附加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6) 分別按照新、舊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和中國其他相關規章制度以及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其中新辦法的資本充足率從2014年開始計算，舊辦法的資本充足率2015年起本行不再計算。
- (7)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客戶貸款總額計算。
- (8) 按減值損失準備除以不良貸款總額計算。
- (9) 按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除以客戶貸款總額計算。

董事長致辭



郭志文
董事長

2017年，世界經濟進入復蘇軌道，發達經濟體經濟回暖，全球流動性持續收緊，跨境資本向發達經濟體回流，「灰犀牛」風險隱存。國內經濟下行的趨勢出現轉折，經濟增長穩中向好、好於預期，經濟結構持續優化，出口回暖向好，製造業、新興產業和消費性服務業增速提升。行業監管轉向「強監管」、「嚴監管」的新常態，監管新規密集出台，重拳整治金融市場秩序，行業發展進一步規範。面對外部形勢的變化和多重不利因素的挑戰，本行董事會在廣大股東的大力支持下，積極應對市場競爭，主動防範各類風險，保持穩中有進的發展態勢，有力支持服務實體經濟發展，為客戶提供優質、高效的金融服務。

董事長致辭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過去一年，本行經營業績穩中有進。截至2017年末，集團資產總額達到人民幣5,643億元，比年初增長4.7%，實現淨利潤人民幣53億元，比上年增長7%。本行資產負債業務整體發展良好，結構持續優化，貸款投放有力，存款穩健增長，實現中間業務淨收入人民幣24.45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51億元，中收佔比達到17.3%。ROA、ROE、成本收入比、人均利潤等經濟效益指標表現良好。控股子公司穩健發展，村鎮銀行體系進一步壯大，8家新設村鎮銀行開業，32家村鎮銀行資產總額2017年末達到人民幣270.12億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幣25.78億元，實現淨利潤人民幣3.10億元；哈銀租賃業務回歸屬地，資產總額平穩增長，資產總額人民幣181.91億元，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15億元；哈銀消金正式開業，核心高管團隊構建完成，穩步夯實管理基礎。

過去一年，本行經營管理精細化水平進一步提升。本行圍繞「聯動發展年」工作主題，積極探索聯動發展機制，集團內部橫向、縱向聯動更加緊密，增強業務拓展和風險管控合力。本行著力推進資產負債表重塑，完善資產負債管理和資產流轉工作機制，加強對本行資產、負債業務的定價管理，持續優化資產負債結構，提升資產收益水平，有效管控負債成本。著力構建資產流轉常態化管理機制，積極創新資產流轉模式。


過去一年，本行產品服務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優化傳統業務、創新產品服務。利用產品創新實驗室平台，推進跨部門、跨板塊聯動產品研發。創新產品的效益日漸凸顯，業務交易量、利潤貢獻度均有所提升，電商跨境通、產業投資基金、託管等業務有力提升中收水平，「白領貸」、「彩虹貸」等特色業務在區域內已頗具知名度，積累了大量潛在客戶。此外，本公司獲得了人民幣盧布同步交收、國債承銷團成員等業務資格，提升了綜合金融服務能力。

董事長致辭

過去一年，本行有力支持地方經濟發展。本行積極貫徹國家「一帶一路」及黑龍江省全面對俄合作戰略，提升對俄綜合金融服務能力，中俄金融聯盟影響力持續擴大，百億跨境銀團貸款實現首筆提款、參加年度首筆國際銀團貸款業務、投資首單熊貓債券、完成首次非邊境口岸盧布現鈔空運調入。本行全力支持哈爾濱新區建設，與新區簽署全面戰略合作協議，制定金融綜合服務方案。本行積極支持綠色產業發展，發行東北地區首單綠色金融債50億元。本行深度參與地方國企混合所有制改革工作。

過去一年，本公司順利完成組織架構優化工作。為貫徹落實國家政策和監管要求，及時有效地順應外部經濟金融形勢的變化，本公司在對原有組織架構進行充分評估後的基礎上，及時啟動並圓滿完成了總行組織架構優化工作，對本行各業務板塊的資源進行全面整合。優化後的組織架構更加突出本行小額信貸戰略的核心地位，更加突出小微企業、三農、消費金融等優勢業務，更加突出對俄金融服務特色，更加突出信息科技研發能力建設，為推進落實好本行新五年戰略發展規劃、滿足當前經營發展的現實需要奠定了良好基礎。

2017年，對於哈爾濱銀行而言是具有劃時代意義的一年，這一年本公司成立20周年。經過20年的快速發展，如今的哈爾濱銀行已經是一家資產規模超過人民幣5,000億的中等規模銀行，是當地資產規模最大、盈利能力最強、納稅貢獻最多的銀行業金融機構。我們深知這些成績來之不易，得益於廣大股東、客戶、監管部門以及社會各界的大力支持。更大的能力，意味著更大的責任和擔當。2018年，本行將圍繞「治理提升」工作主題，按照穩中有進的總基調，穩中求進，回歸本源，治理提升，嚴控風險，集團發展，同時加快推進轉型發展，確保集團整體經營業績的提升，努力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為廣大金融消費者提供更加優質的金融服務，履行社會責任，積極回饋社會！



董事長
郭志文

行長致辭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呂天君
副行長（代理行長職務）

2017年是本行改革發展過程中極不平凡的一年，在監管趨嚴、貨幣增速放緩和金融風險上升的大背景下，銀行多年形成的傳統經營模式和慣性思維受到空前挑戰。本行始終堅持戰略聚焦，厚積薄發，努力克服各種不利因素，恪守穩中求進原則，創新工作思路，深化經營轉型，調整資負結構，拓展業務範圍，強化風險防控，持續降本增效，繼續保持穩中有進、穩中向好的發展勢頭，為行慶20周年交了一份滿意的答卷。

行長致辭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2017年，本行全面兼顧質量效益，主要經營指標穩中有進。業務規模穩步增長。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5,643億元，較上年末增長人民幣252億元，增速4.7%；貸款規模達人民幣2,374億元，較上年增長人民幣358億元，增速17.7%；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3,783億元，較上年末增長人民幣351億元，增幅10.2%。資產質量保持穩定，總體風險可控。不良貸款率為1.70%，撥備覆蓋率為167.24%。經營效益持續提升。2017年，本行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53.1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5億元，增幅7%。

2017年，本行突出主題牽動，聯動格局初步構建。內部協同形成長效機制。圍繞聯動發展主題，深入開展集團內部及總分機構之間協同聯動，探索集團管理模式和業務合作機制，完成一系列條線聯動機制建設。聯動項目促進交叉銷售。十大聯動發展和交叉銷售項目成效顯著，一批總分行及部門聯動樣板初步樹立。中俄金融聯盟新增會員6家，百億跨境銀團貸款實現首筆提款。參與國家發改委發起的「絲路產業與金融國際聯盟」，成為常務理事會員單位。與華為、中科建設等行業龍頭企業達成戰略合作，哈爾濱松北新區科技支行正式營業，銀政企合作不斷取得新成果。

2017年，加快轉型調整，業務發展持續優化。公司業務快速佈局。在信貸市場、資本市場、債券市場、股權市場等領域整合資源，併購基金、併購貸款、企業ABS等業務成功落地。零售業務深化轉型。加快財富管理體系升級，推進事業部專業化管理，構建零售資產流轉常態化機制，實現業績跨越式增長。業務結構進一步優化，優質客戶增量為同期3.7倍。同業業務創新突破。取得外匯交易中心人民幣盧布同步交收業務資格和票交所會員資格，發行東北地區首單綠色金融債和我行首單銀登中心流轉產品，推動完成熊貓債、併購重組、上市公司定增、產業基金等多項新型投資業務品種。

行長致辭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2017年，本行強化風險管控，風險防線全面鞏固。內控整治空前加強。按照監管「三三四十」等專項整治要求，集中開展內控合規檢查風暴，建立健全了「防、控、查、改」閉環管理體系，獲得監管高度認可。風險管理體系持續完善。巴塞爾新資本協議實施各項成果，在業務全生命周期得到靈活應用。推進內部押品風險估值工具應用，其核心價值進一步體現。著手建立集團化風險管控機制，開展集團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確保集團流動性總體穩定。信貸管理得到強化。發揮信貸政策導向作用，搭建信貸系統自動化管控體系，實現貸前貸中貸後全過程監測管理。推行非零售業務垂直化審查審批，保證審批工作高效運行和政策執行統一。不良管控持續發力。保持資產質量管控高壓態勢，落實常態化督導機制，發揮總分兩級資產質量管控領導小組與分行清收中心作用，加強不良清收處置時效性管理，有效遏制不良貸款新增，保持資產質量總體穩定。

2017年，本行推動基礎建設，重點項目成效明顯。科技治理水平提升。引入軟件能力成熟度和運維服務能力成熟度兩項標準，提升研發及運維的管理水平。建設科技項目管理平台，規範項目過程管理。完善數據管理辦法，制定數據治理規劃，逐步提升數據質量。科技項目穩步實施。全力推進新核心系統建設，成功進入用戶驗收測試階段，按序時推進兩地三中心災備體系建設。運營管理實現突破。創新個人銀行賬戶分類管理，實現「以客戶為中心」的賬戶分類管理。完成城商行首家盧布現鈔的空運跨境調入，實現了盧布現鈔的突破性流動。集中運營繼續推進。完成年度運營大集中項目實施計劃，並按照集團運營管理思路，向村鎮銀行提供各項集中式運營服務。完善組織人事管理。推進組織架構優化，修訂各項績效考核管理制度，完善領導幹部選拔任用流程及職級薪檔晉升方式。

行長致辭

釋義
公司簡介
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摘要
董事長致辭
行長致辭

2017年，本行推動品牌發展，行業地位繼續提升。組織20周年系列行慶宣傳活動。在《金融時報》、《中國青年報》、省市報社電視台、網易等主流媒體及行報、行刊策劃開展20周年專題報道，舉行「奮斗者的腳步」主題行慶和表彰活動，集中展示本行20年創新發展成果，以及對地方建設所做的突出貢獻。打造「哈行公益」品牌形象。通過發佈《2016年度社會責任報告》、舉辦俄羅斯精品油畫展、冠名支持「哈爾濱銀行2017哈爾濱國際馬拉松」賽事、推進同佳岸「幸福社區」項目等一系列具有較大社會影響力的活動，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提升品牌影響力。在「2017年度全球銀行品牌價值500強」榜單中，本行憑藉199%的品牌價值增長率，成為全球品牌價值增長速度最快的銀行。在美國《福布斯》2017年度「全球上市公司2000強」榜單中位列第1,130位，再度入選《財富》「2017年中國500強」。

以上成績的取得，離不開廣大客戶、投資者和社會各界的大力支持，也是全體員工辛勤努力的結果。在此，我謹代表經營管理層向一直以來關注和支持本行發展的各界人士表示誠摯的謝意！

雄關漫道真如鐵，而今邁步從頭越。歷經20年風雨洗禮，2018年，我們將迎來哈爾濱銀行的新時代。站在新的起點上，我們有「輕舟已過萬重山」的快慰，也有「無限風光在險峰」的激動。面對諸多矛盾問題疊加、各種風險隱患交匯的挑戰，惟不忘初心者進，惟改革創新者強，惟滿懷激情者勝。我們將緊緊圍繞「治理提升」工作主題，堅守戰略定位，回歸業務本源；推進治理創新，釋放發展動能；調整資負結構，提高價值貢獻；樹立底線思維，強化風險防控，以飽滿激情走進哈爾濱銀行小額信貸新時代。



副行長（代理行長職務）

呂天君

一、過往經濟與環境及總體經營情況

(一) 過往經濟與環境

2017年，世界經濟迎來逐步向好局面。全球經濟增速和增長預期提升，發達經濟體經濟增長勢頭良好，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增速企穩回升。同時，面臨的風險威脅仍未消散，對世界經濟的影響日趨加深。世界經濟格局的變化調整仍在繼續。我國經濟穩中向好，好於預期，經濟活力、動力和潛力不斷釋放，穩定性、協調性和可持續性明顯增強，實現了平穩健康發展。2017年，國內生產總值(GDP)人民幣827,122億元，同比增長6.9%，居民消費價格(CPI)同比上漲1.6%。截至12月末，廣義貨幣(M2)餘額人民幣167.68萬億元，同比增長8.2%，狹義貨幣(M1)餘額人民幣54.38萬億元，增長11.8%，流通中貨幣(M0)餘額人民幣7.06萬億元，增長3.4%。12月末，人民幣貸款餘額120.13萬億元，人民幣存款餘額164.10萬億元，全年新增人民幣貸款13.53萬億元，同比多增人民幣8,782億元，新增人民幣存款13.51萬億元，同比少增人民幣1.36萬億元。全年社會融資規模增量為人民幣19.44萬億元。

2017年，黑龍江省頂住經濟下行壓力，經濟總量不斷擴大、結構優化；激發內生動力，新動能、新增長領域培育取得明顯成效；深化改革，市場經濟意識顯著增強、市場化程度不斷提高；擴大開放，全方位對俄合作實現新突破；基礎設施建設、生態文明建設、政府自身建設、民生改善及發展環境優化等方面取得重要進展。2017年全省地區生產總值(GDP)突破人民幣1.6萬億元，比上年增長6.4%，固定資產投資增長6.2%，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增長8.3%，城鄉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別增長7.1%和7.8%，面對傳統產業持續集中負向拉動的嚴峻挑戰，黑龍江省奮力爬坡過坎，攻堅克難，經濟運行穩中趨好。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 總體經營概況

2017年，在國內經濟穩中向好，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持續推進，但監管政策和市場環境最為複雜嚴峻、銀行業轉型發展任務異常艱巨的形勢下，本公司在董事會的領導和監事會的監督下，積極推進以「聯動發展年」為主題的經營轉型，全面深化組織模式、經營模式的變革調整，有效開展「調結構、增收入、控成本、壓不良」各項工作，取得了經營穩步增長、風險有效控制、轉型快速推進的良好成績。

業務規模穩步增長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642.55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52.390億元，增幅4.7%；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2,373.97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57.699億元，增幅17.7%；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3,782.58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51.074億元，增幅10.2%。

盈利能力保持平穩

2017年，本集團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53.08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467億元，增幅7.0%；實現歸屬於權益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52.491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725億元，增幅7.6%；平均總資產回報率為0.96%，較2016年的1.01%略有降低；平均權益回報率為13.50%，較2016年的14.01%有所下降。

不良水平略有上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40.37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9.550億元；不良貸款率為1.70%，較上年末上升0.17個百分點；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率為2.84%，較上年末上升0.29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為167.24%，較上年末上升0.47個百分點。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子公司穩健發展

2017年，本公司控股的哈銀租賃、哈銀消金和32家村鎮銀行保持穩健發展勢頭。截至2017年12月31日，哈銀租賃資產總額達到人民幣181.9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7%，全年實現淨利潤達到人民幣1.15億元。本公司控股村鎮銀行全年實現總淨利潤達到人民幣3.10億元。

遵守適用法律法規

本公司在業務經營活動中一直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香港《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生任何重大違法違規行為。

(三) 重點關注問題分析

1、關於淨利息收益率

2017年，本行淨利差為1.95%，較上年下降0.52個百分點，淨利息收益率為2.15%，較上年下降0.50個百分點，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增值稅價稅分離導致賬面淨利息收入下降；二是經濟增長放緩、資產質量下滑等因素導致貸款收益率下降；三是市場利率上行導致客戶存款、同業存拆入款項、新發行債務證券的平均成本率上升；四是主動提高流動性安全水平，防範流動性風險。本行在2017年央行貨幣政策穩健中性及市場流動性整體趨緊的背景下，從年初就逐步通過主動負債提高流動性備付水平，降低期限錯配，平均成本率相對較高的同業存拆入款項、已發行債務證券平均結餘估計息負債總額平均結餘的比例從2016年的27.5%提升至2017年的32.8%，流動性付息成本有所增加。展望2018年，本行將進一步加強資產負債主動管理，積極調整信貸結構，適時調整投資組合，強化風險控制，完善定價機制，以客戶為中心進行差異化定價，以保持資產收益率的相對穩定。同時，本行將積極應對利率市場化帶來的挑戰，加強流動性管理，夯實客戶基礎，優化負債結構，努力控制負債成本，從而確保淨利差、淨利息收益率基本穩定。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關於重點領域資產質量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不良貸款率為1.70%，較上年末上升0.17個百分點；關注類貸款率為2.85%，比上年末上升0.24個百分點；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率為2.84%，較上年末上升0.29個百分點。本行不良貸款率、關注類貸款率上升原因為當前經濟增長下行壓力致使企業生產經營活動持續降溫，資金回籠速度放緩，小微和「三農」等對資金流轉敏感性較強的客戶群體的貸款不良率相對偏高所致。本行資產質量相對穩定，風險水平整體可控。

本行於報告期內的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主要集中在批發和服務業、製造業，不良貸款金額分別為人民幣9.269億元和4.723億元，不良貸款率分別為2.75%和4.07%。本行積極調整貸款行業結構，加大對民生類弱周期行業、戰略新興產業、現代服務業等行業的支持力度，持續壓縮產能過剩行業、落後製造業、生產資料批發零售業的貸款佔比。同時本行根據行業資產質量，設置差異化的客戶准入、風險限額及風險定價標準，提升新增貸款資產質量水平。

在區域風險防控方面，本行不斷優化區域信貸資源配置，加強對區域貸款的行業限額、產品限額、關聯客戶授信、異地授信、第三方抵質押授信、商圈授信以及貸款逾期管理，增加區域清收機構設置，加強區域貸款質量考核，防範區域系統性風險。

3、關於資本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貫徹執行資本管理規劃要求，不斷強化資本管理基礎能力建設，資本對業務發展的引導和約束作用進一步提升。一方面，本行根據建設小額信貸銀行的戰略目標和發展階段，將資本優先投入到小額信貸等業務領域。另一方面，本行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相關要求，將資本投入到資本佔用相對較低、收益相對較高的業務領域。報告期內，本行滿足中國銀監會關於過渡期安排的最低資本要求、儲備資本要求以及逆周期資本要求。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分別為9.72%、9.74%、12.25%，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較上年末分別上升0.38個百分點、0.39個百分點、0.28個百分點，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上升主要原因是風險加權資產增速放緩及實現淨利潤的增長導致。報告期末，本行風險加權資產為人民幣4,270.58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24.434億元，增幅8.2%，增速較去年有所放緩。風險加權資產增速放緩，主要原因是本行適應人民銀行MPA考核要求，強化資本約束機制，確保業務發展速度與資本實力，風險管理能力相適應。展望2018年，本行將繼續加強資本管理工作：一是繼續實行差異化的競爭策略，走特色化發展道路，進一步提高內源性資本生成能力；二是積極適應當前形勢的變化，強化對資本的主動管理，持續優化業務結構，提高資本集約使用意識；三是建立多層次、多渠道的資本補充機制，確保資本水平持續滿足監管要求。

4、關於應收款項類投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應收款項類投資總額為人民幣1,453.66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0.8%。本行始終根據《關於規範金融機構同業業務的通知》（銀發[2014]127號）的規定，嚴格風險審查和資金投向合規性審查，按照「實質重於形式」原則，根據所投資基礎資產的性質，準確計量風險並計提相應資本與撥備，參照貸款撥備計提的要求，按照組合評估與單項評估結合的方式，本著穩健、謹慎、動態調整的原則，逐步使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撥備比率達到相對較高的水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應收款項類投資撥備餘額人民幣23.15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770億元；撥備率為1.59%，較上年末上升0.32個百分點。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5、關於MPA體系影響

央行自2016年起對商業銀行由差別準備金動態調整和合意貸款管理機制調整為宏觀審慎評估體系(MPA)，MPA體系最為重大的變化是從狹義信貸管理到廣義信貸管理，從時點管理到日常管理，並強化了資本金要求。MPA體系對銀行機構的資產配置、資本金、發展模式等都帶來較為重大的影響，銀行業機構的發展理念、業務模式、資產負債管理、風險管理等諸多方面面臨較大的轉型調整壓力。對銀行的影響主要體現在以下幾方面：一是資產配置方式面臨較大約束；二是資本金成為銀行宏觀審慎的核心約束。資本消耗高的業務面臨較大壓力，資本的稀缺性將日益凸顯，對銀行的融資能力提出了挑戰。實施宏觀審慎評估體系，對銀行業既是挑戰，也是機遇，迫使銀行業加快轉型，更加注重在資本約束下進行理性的資產配置，實現平穩發展。

自宏觀審慎評估體系實施以來，本行積極應對，致力於發展小額信貸等資本消耗低的業務，推進資產證券化和各類資產流轉進程，優化資產結構，並及時補充人民幣80億元二級資本債，資本充足率較高，經營相對穩健。

6、關於理財業務相關政策變化

中國銀監會於2017年先後發佈《關於開展銀行業「違法、違規、違章」行為專項治理工作的通知》(銀監辦發[2017]45號)、《關於開展銀行業「監管套利、空轉套利、關聯套利」專項治理工作的通知》(銀監辦發[2017]46號)、《關於開展銀行業「不當創新、不當交易、不當激勵、不當收費」專項治理工作的通知》(銀監辦發[2017]53號)、《關於銀行業風險防控工作的指導意見》(銀監發(2017)6號)等系列通知和指導意見，加大對理財業務的監管力度，推動理財業務回歸資產管理業務本源。本行積極研究監管新規對於理財業務影響，在新業務開展過程中，以監管規定為準繩，確保理財業務合法合規運營。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利潤表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利息收入	26,801.7	22,602.7	4,199.0	18.6%
利息支出	(15,494.2)	(11,029.4)	(4,464.8)	40.5%
利息淨收入	11,307.5	11,573.3	(265.8)	-2.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611.9	2,571.6	40.3	1.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67.3)	(178.2)	10.9	-6.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444.6	2,393.4	51.2	2.1%
交易淨收益／(損失)	147.7	(74.4)	222.1	-298.5%
金融投資淨收益	237.9	13.1	224.8	1716.0%
其他營業淨損益	(4.1)	266.6	(270.7)	-101.5%
營業收入	14,133.6	14,172.0	(38.4)	-0.3%
營業費用	(4,343.5)	(4,522.2)	178.7	-4.0%
減值損失：				
客戶貸款及墊款	(2,078.2)	(1,857.2)	(221.0)	11.9%
其他	(583.9)	(1,437.6)	853.7	-59.4%
營業利潤	7,128.0	6,355.0	773.0	12.2%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	90.6	(90.6)	-100.0%
稅前利潤	7,128.0	6,445.6	682.4	10.6%
所得稅費用	(1,819.1)	(1,483.4)	(335.7)	22.6%
淨利潤	5,308.9	4,962.2	346.7	7.0%

2017年，本行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71.280億元，同比增長10.6%；實現淨利潤人民幣53.089億元，同比增長7.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一) 利息淨收入、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2017年，本行實現利息淨收入人民幣113.075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658億元，降幅2.3%。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的平均結餘、該等資產和負債的利息收入及支出以及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及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平均結餘 ⁽⁶⁾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結餘 ⁽⁶⁾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222,743.4	13,440.9	6.03%	182,750.1	11,780.8	6.45%
債務證券投資 ⁽¹⁾	200,739.1	10,649.2	5.31%	151,689.0	7,981.6	5.2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2,181.4	765.5	1.47%	42,553.2	624.9	1.47%
存拆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²⁾	33,964.0	1,148.7	3.38%	44,130.3	1,372.5	3.11%
長期應收款	16,226.8	797.4	4.91%	15,676.6	842.9	5.38%
生息資產總額	525,854.7	26,801.7	5.10%	436,799.2	22,602.7	5.1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平均結餘 ⁽⁶⁾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結餘 ⁽⁶⁾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計息負債						
客戶存款	329,772.1	8,565.3	2.60%	295,638.5	7,296.9	2.47%
同業存拆入款項 ⁽³⁾	83,605.8	3,535.1	4.23%	80,250.2	2,567.3	3.20%
已發行債務證券	77,966.2	3,376.6	4.33%	31,881.3	1,149.0	3.60%
向中央銀行借款	654.2	17.2	2.63%	637.3	16.2	2.55%
計息負債總額	491,998.3	15,494.2	3.15%	408,407.3	11,029.4	2.70%
淨計息收入		11,307.5			11,573.3	
淨利差⁽⁴⁾			1.95%			2.47%
淨利息收益率⁽⁵⁾			2.15%			2.65%

附註：

- (1) 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 (2) 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3) 包括同業存拆入款項、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項及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4) 按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生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之間的差額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計算。
- (5) 按利息淨收入除以生息資產結餘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
- (6) 按本行日結餘平均值計算。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行由於規模和利率變動導致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變動的情況。規模變化以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的平均結餘變動衡量，而利率變動則以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的平均利率變動衡量。規模和利率變動的共同影響被計入利率變動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對比2016年		
	增長／(下降)的原因		淨增長／
	規模 ⁽¹⁾	利率 ⁽²⁾	(下降) ⁽³⁾
	(人民幣百萬元)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2,582.9	(922.8)	1,660.1
債務證券投資	2,578.6	89.0	2,667.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1.9	(1.3)	140.6
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16.2)	92.4	(223.8)
長期應收款	29.8	(75.3)	(45.5)
利息收入變化	5,017.0	(818.0)	4,199.0
計息負債			
客戶存款	845.8	422.6	1,268.4
同業存拆入款項	107.8	860.0	967.8
已發行債務證券	1,658.4	569.2	2,227.6
向中央銀行借款	0.4	0.6	1.0
利息支出變化	2,612.4	1,852.4	4,464.8

附註：

- (1) 代表本報告期平均結餘扣除上個期間平均結餘乘以上個期間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 (2) 代表本報告期平均收益率／成本率扣除上個期間平均收益率／成本率乘以本報告期平均結餘。
- (3) 代表本報告期利息收入／支出扣除上個期間利息收入／支出。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 利息收入

2017年，本行實現利息收入人民幣268.01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1.990億元，增幅18.6%。利息收入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債權證券投資、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長期應收款增加令本行生息資產平均結餘從上年的人民幣4,367.992億元增長20.4%至2017年的人民幣5,258.547億元，而部份被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從上年的5.17%下降至2017年的5.10%所抵銷。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的下降主要是由於2017年客戶貸款、長期應收款的收益率下降導致。

1、 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2017年，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人民幣134.40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6.601億元，增幅14.1%，主要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平均結餘增長21.9%部份被平均收益率下降0.42個百分點抵銷所致，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平均結餘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致力發展小額信貸業務，支持實體經濟發展而增加信貸投放，而客戶貸款及墊款平均收益率下降0.42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增值稅價稅分離、經濟增長放緩、資產質量下滑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各組成部份的平均結餘、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平均結餘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結餘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104,863.1	6,126.7	5.84%	96,493.6	5,849.7	6.06%
個人貸款	117,172.1	7,286.5	6.22%	82,972.5	5,790.6	6.98%
票據貼現	708.2	27.7	3.92%	3,284.0	140.5	4.28%
客戶貸款 及墊款總額	222,743.4	13,440.9	6.03%	182,750.1	11,780.8	6.45%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債務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2017年，本行債務證券投資利息收入人民幣106.492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6.676億元，增幅33.4%，債務證券投資平均收益率與去年同期相比略有上升，利息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債務證券投資的平均結餘增長32.3%。債務證券投資的平均結餘上升主要由於本行客戶資金來源增加而擴充和豐富投資組合。

3、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

2017年，本行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人民幣7.655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406億元，增幅22.5%，主要是由於存款增長導致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結餘增長22.6%所致。

4、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

2017年，本行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人民幣11.487億元，同比降低人民幣2.238億元，降幅16.3%。主要是由於該等資產的平均結餘下降23.0%部份被相關資產平均收益率上升0.27個百分點抵消所致。該等資產的平均結餘下降主要是由於本行調整資產結構，在市場資金價格攀升情況下，資源向收益率較高的資產傾斜。而平均收益率上升主要受市場資金價格上升影響。

5、長期應收款利息收入

2017年，本行長期應收款的利息收入人民幣7.974億元，同比降低人民幣0.455億元，主要是受金融租賃行業競爭日趨激烈影響。

(三) 利息支出

2017年，本行利息支出人民幣154.942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4.648億元，增幅40.5%。利息支出的增長主要是由於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從上年的2.70%增長至本年的3.15%，且計息負債平均結餘從上年的人民幣4,084.073億元增長20.5%至本年的人民幣4,919.983億元。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本年客戶存款、同業存拆入款項、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向中央銀行借款的平均成本率增長導致。

1、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2017年，本行客戶存款利息支出人民幣85.653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2.684億元，增幅17.4%，主要是由於利率市場化的逐步推進，市場競爭加劇，導致客戶存款的平均成本率由上年的2.47%上升至本年的2.60%，以及客戶存款大幅增長，平均結餘由上年的人民幣2,956.385億元上升至本年的人民幣3,297.721億元，增長人民幣341.336億元所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平均結餘	利息開支	平均成本率	平均結餘	利息開支	平均成本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存款						
活期	88,185.4	606.0	0.69%	79,428.6	616.4	0.78%
定期	130,420.8	5,295.1	4.06%	122,250.9	4,721.7	3.86%
小計	218,606.2	5,901.1	2.70%	201,679.5	5,338.1	2.65%
個人存款						
活期	34,227.2	121.4	0.35%	33,715.8	119.9	0.36%
定期	76,938.7	2,542.8	3.30%	60,243.2	1,838.9	3.05%
小計	111,165.9	2,664.2	2.40%	93,959.0	1,958.8	2.08%
客戶總存款	329,772.1	8,565.3	2.60%	295,638.5	7,296.9	2.47%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同業存拆入款項利息支出

2017年，本行同業存拆入款項利息支出人民幣35.351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9.678億元，增幅37.7%。主要是由於相關負債的平均成本率由上年的3.20%上升至本年的4.23%，以及相關負債的平均結餘由上年的人民幣802.502億元上升4.2%至本年的人民幣836.058億元所致。相關負債平均成本率的增長主要受市場資金價格上升影響，而相關負債平均結餘的上升，主要由本行主動調整負債結構，為增加流動性儲備，擴大資金來源以更好地匹配資產業務所致。

3、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

2017年，本行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人民幣33.766億元，同比增加22.276億元，增幅193.9%。主要是由於本行新發綠色金融債及應付同業存單平均結餘增加所致。

(四) 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2017年，本行的淨利差由上年的2.47%下降至本年的1.95%，淨利息收益率由上年的2.65%下降至本年的2.15%，主要是由於增值稅價稅分離、部份資產質量下降及隨著利率市場化進程的推進，銀行業存貸款利差逐步縮小所致。

(五) 非利息收入

1、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17年，本行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24.446億元，同比增長人民幣0.512億元，增幅2.1%，主要是由於本行相關業務發展，導致本行銀行卡手續費及其他手續費收入增加所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611.9	2,571.6	40.3	1.6%
諮詢及顧問費	935.3	1,100.8	(165.5)	-15.0%
結算手續費	112.9	166.0	(53.1)	-32.0%
代理及託管類業務手續費	1,085.5	1,103.1	(17.6)	-1.6%
其中：非保本理財手續費	685.2	544.2	141.0	25.9%
銀行卡手續費	398.9	132.8	266.1	200.4%
其他	79.3	68.9	10.4	15.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67.3)	(178.2)	10.9	-6.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444.6	2,393.4	51.2	2.1%

2017年，本行實現諮詢及顧問費人民幣9.353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655億元，降幅15.0%。

2017年，本行實現結算手續費收入人民幣1.129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531億元，降幅32.0%，主要由於結算業務量變化及相關收費政策調整。

2017年，本行實現代理及託管類業務手續費收入人民幣10.855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176億元，降幅1.6%。主要由於代理及託管類業務量變化所致。

2017年，本行實現銀行卡手續費收入人民幣3.98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661億元，增幅200.4%，主要由於本行大力拓展銀行卡相關中間業務，客戶數及業務量增長所致。

2017年，本行實現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人民幣0.793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104億元，增幅15.1%。

2、交易淨損益

2017年，本行交易淨收益為人民幣1.477億元，同比增長人民幣2.221億元，增幅298.5%，主要是由於交易性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增加及公允價值變動導致。

3、金融投資淨收益

2017年，本行金融投資淨收益為人民幣2.37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248億元，增幅1,716.0%，主要是由於長期股權投資處置收益所致。

4、其他營業淨損益

2017年，本行其他營業淨損失為人民幣0.041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707億元，降幅101.5%，主要是由於本年匯兌損失導致。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六) 營業費用

2017年，本行營業費用為人民幣43.435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787億元，降幅4.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員工成本	2,118.9	2,014.5	104.4	5.2%
稅金及附加	144.7	468.4	(323.7)	-69.1%
折舊及攤銷	543.9	528.7	15.2	2.9%
其他	1,536.0	1,510.6	25.4	1.7%
營業費用總額	4,343.5	4,522.2	(178.7)	-4.0%

員工成本是本行營業費用的最大組成部份，分別佔2017年及2016年營業費用總額的48.8%及44.5%。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行員工成本的主要組成部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員工成本				
工資、獎金和津貼	1,643.3	1,592.5	50.8	3.2%
社會保險費	220.2	198.5	21.7	10.9%
住房公積金	95.7	84.8	10.9	12.9%
職工福利	129.8	112.2	17.6	15.7%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19.7	20.1	(0.4)	-2.0%
內退福利	10.2	6.4	3.8	59.4%
合計	2,118.9	2,014.5	104.4	5.2%

2017年，本行員工成本人民幣21.18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044億元，增幅5.2%。主要是與本行增設分支機構，薪金及福利增加以及優化薪酬結構，加強績效與業績考核掛鉤力度相關。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7年，本行稅金及附加人民幣1.447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237億元，降幅69.1%。主要由於自2016年5月起中國境內金融業全面推行「營改增」政策，營業稅改徵增值稅所致。

2017年，本行折舊及攤銷人民幣5.43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152億元，增幅2.9%。主要由於本行信息科技、營業用房相關的資本開支增加所致。

2017年，本行其他營業費用人民幣15.360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254億元，增幅1.7%。

(七) 減值損失

2017年，本行減值損失為人民幣26.621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6.327億元，降幅19.2%，主要由於本行根據監管部門的相關要求，綜合考慮經濟環境等方面的不確定性因素，繼續按照謹慎及動態原則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貸款及墊款	2,078.2	1,857.2	221.0	11.9%
其他資產	583.9	1,437.6	(853.7)	-59.4%
資產減值損失總額	2,662.1	3,294.8	(632.7)	-19.2%

(八) 所得稅費用

2017年，本行所得稅為人民幣18.191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357億元，增幅22.6%。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當期所得稅費用	2,256.4	2,155.5	100.9	4.7%
遞延所得稅費用	(437.3)	(672.1)	234.8	-34.9%
實際所得稅費用	1,819.1	1,483.4	335.7	22.6%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三、財務狀況主要項目分析

(一) 資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642.55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52.390億元，增幅4.7%，資產總額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投資、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增加所致。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37,397.8	42.1%	201,627.9	37.4%
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	(6,751.3)	-1.2%	(5,139.7)	-0.9%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30,646.5	40.9%	196,488.2	36.5%
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04,493.9	36.2%	192,157.4	35.6%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9,533.2	12.3%	67,010.3	12.4%
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626.1	3.7%	34,000.1	6.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775.7	0.8%	14,538.6	2.7%
其他資產	34,179.8	6.1%	34,821.6	6.5%
資產總額	564,255.2	100.0%	539,016.2	100.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1、 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2,373.97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57.699億元，增幅17.7%。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行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118,477.6	49.9%	95,024.7	47.1%
個人貸款	118,375.8	49.9%	105,793.3	52.5%
票據貼現	544.4	0.2%	809.9	0.4%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37,397.8	100.0%	201,627.9	100.0%

(1) 公司貸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貸款為人民幣1,184.77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34.529億元，增幅24.7%，主要由於本行順應國家促進中小企業發展的政策要求，持續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加大對本行貸款客戶的支持力度所致。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行按客戶類別劃分的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小企業法人貸款 ⁽¹⁾	73,049.8	61.7%	61,907.2	65.1%
除小企業法人外的				
其他公司貸款	45,427.8	38.3%	33,117.5	34.9%
公司貸款總額	118,477.6	100.0%	95,024.7	100.0%

附註：

- (1) 小企業法人貸款包括中小企業劃型標準所界定的小型企業及微型企業客戶發放的公司貸款。根據中小企業劃型標準，不同行業有不同的劃分標準。例如，從業人員20人以上但1,000人以下且年度營業收入人民幣300萬元以上的工業企業屬小型企業，從業人員5人以上但200人以下且年度營業收入人民幣100萬元以上的批發業企業亦屬小型企業；從業人員20人以下或年度營業收入人民幣300萬元以下的工業企業屬微型企業，從業人員5人以下或年度營業收入人民幣100萬元以下的批發業企業亦屬微型企業。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小企業法人貸款為人民幣730.49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11.426億元，增幅18.0%，主要是由於本行響應國家促進中小企業發展的政策，積極發展小額信貸業務。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行小企業法人貸款分別佔公司貸款總額61.7%及65.1%。

(2) 個人貸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個人貸款為人民幣1,183.75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25.825億元，增幅11.9%，主要是由於本行順應中國政府支持金融機構向中小企業和農村地區提供金融服務的政策持續發展個人貸款。本行個人貸款（包括小企業自然人貸款、個人消費貸及農戶貸款）是本行小額信貸業務的重要組成部份，在本行重點發展小額信貸業務的策略支持下相應增長。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個人貸款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小企業自然人貸款	32,841.5	27.8%	26,768.0	25.3%
個人消費貸款	75,431.9	63.7%	69,405.1	65.6%
農戶貸款	10,102.4	8.5%	9,620.2	9.1%
個人貸款總額	118,375.8	100.0%	105,793.3	10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小企業自然人貸款、個人消費貸款、農戶貸款較上年末均有所增加，增幅分別為22.7%、8.7%及5.0%。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068.09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28.135億元，增幅6.6%。2017年本行該類資產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加大各類投資的運用、持續拓展資金運用渠道，以期提高本行的資金利用效率。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行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的組成部份。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應收款項類投資	145,366.6	70.3%	144,193.0	74.3%
持有至到期投資	27,279.5	13.2%	30,501.0	15.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9,622.8	14.3%	17,597.3	9.1%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4,540.1	2.2%	1,704.2	0.9%
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總額	206,809.0	100.0%	193,995.5	100.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行以債權投資和股權投資劃分的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分佈。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債權投資：				
債券投資	60,836.0	29.4%	49,474.6	25.5%
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 ⁽¹⁾	145,948.4	70.6%	144,496.3	74.5%
小計	206,784.4	100.0%	193,970.9	100.0%
股權投資	24.6	0.0%	24.6	0.0%
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總額	206,809.0	100.0%	193,995.5	100.0%

附註：

(1) 包括資金信託計劃、基金及結構性理財產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於金融機構所發行債務工具的投資總額為人民幣1,459.48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4.521億元，增幅1.0%。該等投資佔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總額的百分比由2016年12月31日的74.5%下降至2017年12月31日的70.6%。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政府債券	14,270.5	23.4%	8,075.1	16.3%
金融機構債券	13,364.9	22.0%	4,657.6	9.4%
公司債券	7,729.0	12.7%	3,597.9	7.3%
政策性銀行債券	25,471.6	41.9%	33,144.0	67.0%
債券投資總額	60,836.0	100.0%	49,474.6	100.0%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3、本行資產的其他組成部份

本行資產的其他組成部份主要包括：(i)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ii)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iii)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總額為人民幣695.33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5.229億元，增幅3.8%。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總額為人民幣206.261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133.740億元，降幅39.3%。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變化，主要是由於本行根據資金情況及市場流動性變動調整該類非信貸資產比重，以便在保證流動性的基礎上提高資金使用效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7.757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97.629億元，降幅67.2%。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變化，主要是由於本行綜合考慮資產負債匹配及市場流動性的情況，相應調整了該等資產規模。

(二) 負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負債總額為人民幣5,218.46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01.650億元，增幅4.0%。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存款	378,258.4	72.4%	343,151.0	68.4%
同業存拆入款項 ⁽¹⁾	36,420.2	7.0%	92,895.8	18.5%
賣出回購款項	4,590.0	0.9%	13,694.1	2.7%
已發行債務證券	91,334.0	17.5%	41,883.4	8.4%
向中央銀行借款	521.1	0.1%	507.0	0.1%
其他負債 ⁽²⁾	10,722.5	2.1%	9,549.9	1.9%
負債合計	521,846.2	100.0%	501,681.2	100.0%

附註：

- (1) 同業存拆入款項同時包括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2) 其他負債主要包括衍生金融負債、應交所得稅及其他應交稅金、應付利息、待結算及結算款項及應付職工薪酬等。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1、 客戶存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3,782.58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51.074億元，增幅10.2%，主要由於本行加強定價管理、改善服務和加強營銷能力所致。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存款				
活期存款	110,714.3	29.3%	105,653.9	30.8%
定期存款	138,792.6	36.7%	130,044.2	37.9%
小計	249,506.9	66.0%	235,698.1	68.7%
個人存款				
活期存款	42,580.8	11.2%	40,145.4	11.7%
定期存款	86,170.7	22.8%	67,307.5	19.6%
小計	128,751.5	34.0%	107,452.9	31.3%
客戶存款總額	378,258.4	100.0%	343,151.0	100.0%

2、 同業存拆入款項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同業存拆入款項餘額為人民幣364.202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564.756億元，降幅60.8%。本行同業存拆入款項的變動反映本行綜合考慮資產負債匹配的需求，根據市場流動性及本行資金需要，調整同業存拆入款項在負債中的比重。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3、賣出回購款項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賣出回購款項為人民幣45.900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91.041億元，降幅66.5%。本行賣出回購款項的變動反映本行綜合考慮資產負債匹配的需求，根據市場流動性及本行資金需要，減少賣出回購款項金額，以更好匹配同業資產業務。

4、已發行債務證券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已發行債務證券為人民幣913.34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94.506億元，增幅118.1%。主要由於本行新發行綠色金融債及應付同業存單餘額增加導致。

(三) 股東權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股東權益總額為人民幣424.08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0.739億元，增幅13.6%；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總額為人民幣412.60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7.527億元，增幅13.0%。股東權益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淨利潤的增長。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股本	10,995.6	25.9%	10,995.6	29.5%
儲備	16,812.9	39.7%	15,498.1	41.5%
未分配利潤	13,452.0	31.7%	10,014.1	26.8%
歸屬本行股東權益	41,260.5	97.3%	36,507.8	97.8%
非控制性權益	1,148.4	2.7%	827.2	2.2%
權益總額	42,408.9	100.0%	37,335.0	100.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四、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的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合約金額。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信貸承諾：		
銀行承兌匯票	58,339.3	54,883.0
開出保證憑信	8,778.8	8,504.7
開出信用證	6,722.1	5,460.1
信用卡信用額度	9,266.8	4,152.5
小計	83,107.0	73,000.3
資本性支出承諾	771.2	894.2
經營性租賃承諾	1,128.9	1,053.3
國債兌付承諾	2,740.0	2,986.0
風險合作基金救助義務	180.0	180.0
總計	87,927.1	78,113.8

此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以本集團為被告或被告方第三人且單筆爭議標的金額超過人民幣0.1億元的重大未決訴訟案件的涉訴金額為人民幣0.69億元，預計賠付可能性不大，無需確認預計負債。截至本報告日，本行並無重大或有負債。有關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合約詳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承諾和或有負債」。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五、貸款質量分析

報告期內，本行密切關注外部形勢變化，切實加強貸款全流程風險管理，建立完整有效的風險防控體系，持續推進內評體系在客戶評級、准入、定價、限額以及貸後管理等領域的深入應用；健全貸款質量管控機制，堅持前中後台、總分行各司其職、統籌協調，完善激勵約束機制；開展「兩高一剩」、關聯客戶貸款、異地客戶貸款、第三方抵質押貸款等重點領域信用風險治理，嚴防資產質量向下遷徙；創新處置手段，加大不良貸款清收處置力度。本行通過以上措施，堅守風險底線，貸款質量基本保持穩定，但受外部經營環境變化、經濟增長放緩及中小企業經營困難等因素影響，本行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略有上升，但上升幅度趨緩，且優於全國商業銀行平均水平，總體風險可控。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40.370億元；不良貸款率為1.70%，較上年末上升0.17個百分點。

(一)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日期本行按五級貸款分類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正常類	226,597.8	95.5%	193,292.7	95.9%
關注類	6,763.0	2.8%	5,253.2	2.6%
次級類	832.8	0.3%	1,174.2	0.6%
可疑類	2,037.1	0.9%	1,398.5	0.7%
損失類	1,167.1	0.5%	509.3	0.2%
客戶貸款總額	237,397.8	100.0%	201,627.9	100.0%
不良貸款及不良貸款率 ⁽¹⁾	4,037.0	1.70%	3,082.0	1.53%

附註：

(1) 不良貸款率以不良貸款除以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計算。

根據五級貸款分類體系，本行的不良貸款分類為次級類、可疑類及損失類。

(二)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比率	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比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小企業法人貸款	73,049.8	1,392.5	1.91%	61,907.2	1,227.4	1.98%
除小企業法人貸款外的						
其他公司貸款	45,427.8	323.5	0.71%	33,117.5	288.1	0.87%
小計	118,477.6	1,716.0	1.45%	95,024.7	1,515.5	1.59%
個人貸款						
小企業自然人貸款	32,841.5	1,015.2	3.09%	26,768.0	682.5	2.55%
個人消費貸款	75,431.9	955.1	1.27%	69,405.1	524.7	0.76%
農戶貸款	10,102.4	350.7	3.47%	9,620.2	359.3	3.73%
小計	118,375.8	2,321.0	1.96%	105,793.3	1,566.5	1.48%
票據貼現	544.4	-	-	809.9	-	-
總計	237,397.8	4,037.0	1.70%	201,627.9	3,082.0	1.53%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7年，本行積極響應國家政策，加強貸款的結構調整，繼續大力發展小額信貸業務（小企業法人貸款及個人貸款）。報告期末，公司貸款不良率下降0.14個百分點至1.45%，主要得益於我行內評體系的持續完善和進一步落地應用，應對經濟下行周期持續優化內評模型，內嵌第三方反欺詐數據，加強系統建設，定期監測分析，深化內評成果的實質性應用。對新增客戶實施嚴格的准入及限額標準，強化系統剛性控制，精選優質客戶，從信貸投向上嚴格把握信貸風險的「源頭關」；同時，逐戶調研、逐筆跟踪監測，摸排存量客戶潛在風險，形成客戶分層清單，並在客戶分層的基礎上對存量客戶深入實施差異化的管理政策和標準，調整信貸結構。個人貸款不良率上升0.48個百分點至1.96%，主要由於新常態下經濟增速放緩，產業結構調整繼續深化，部份借款人持續承壓，資金鏈普遍緊張，償債能力下降，特別是小企業主和個體工商戶抵禦風險能力較弱導致貸款違約，在我行大力發展小額信貸的背景，由於宏觀經濟增長下行的原因導致其不良率上升。在零售類信貸業務整體信貸規模上升較快的背景下，本行堅持高風險高定價，特別是對於風險較高的農戶貸款，通過改變緩釋方式、優化客戶結構以及內評技術的深入應用等針對性措施，有效壓降不良率，農戶貸款不良率下降0.26個百分點。

2017年，本行切實提升精細化風險管理水平，遵循「穩健偏審慎」的風險偏好，對新增、存量客戶實施差異化風險管控策略，支持業務可持續發展，同時增設不良清收機構，加強與外部機構合作，加強逾期貸款清收處置，確保貸款質量相對穩定。

針對本行小企業自然人及個人消費貸款不良問題，本行積極應對，針對零售類業務風險特徵，持續完善內評機制，深化內評落地應用，應用內評客戶識別技術，強化系統剛性控制，嚴把新增客戶資產質量關口，加大內評成果應用及評分卡規則策略跟踪監測，及時調整，實現風險偏好的統一和政策導向的及時傳導，不斷強化風險聯動管理；開展大數據風險監測分析，引入徵信數據、監管數據及第三方數據等，豐富預警信號，完善預警規則和系統功能，進行多維度風險分析；同時加強押品風險估值體系的建設工作，持續開展押品風險價值評估工作，同時結合本行押品分層工作，優化擔保結構，關注第二還款來源管理。通過聯動化、精細化、系統化的風險管控手段，確保本行資產質量保持平穩水平。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三)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比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比率
	(人民幣百萬元, 百分比除外)							
農、林、牧、漁業	3,438.9	1.3%	105.2	3.06%	2,847.5	1.4%	85.6	3.01%
採礦業	324.9	0.1%	3.0	0.92%	305.6	0.2%	3.0	0.98%
製造業	11,612.5	4.9%	472.3	4.07%	11,604.4	5.8%	337.5	2.91%
電力、燃氣及水 的生產和供應業	3,588.7	1.5%	61.0	1.70%	3,892.3	1.9%	-	-
建築業	6,088.7	2.6%	80.1	1.32%	4,228.5	2.1%	12.0	0.28%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3,712.9	1.6%	20.0	0.54%	1,840.5	0.9%	8.0	0.43%
信息傳輸、計算機服務 和軟件業	1,093.0	0.5%	0.7	0.06%	1,101.5	0.5%	8.9	0.81%
批發和服務業	33,717.2	14.2%	926.9	2.75%	30,356.6	15.0%	962.0	3.17%
住宿和餐飲業	3,375.7	1.4%	13.9	0.41%	2,511.5	1.2%	61.7	2.46%
金融業	5.0	0.0%	-	-	51.3	0.0%	-	-
房地產業	13,726.7	5.8%	6.0	0.04%	14,062.8	7.0%	6.0	0.04%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3,418.9	9.9%	18.8	0.08%	15,659.5	7.8%	22.4	0.14%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 地質勘察業	329.9	0.1%	2.9	0.88%	425.1	0.2%	2.9	0.68%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 管理和投資業	10,477.6	4.4%	5.2	0.05%	3,044.8	1.5%	5.5	0.18%
居民服務和其他服務業	490.5	0.2%	-	-	508.5	0.3%	-	-
教育	391.7	0.2%	-	-	384.9	0.2%	-	-
衛生、社會保障和社會福利業	1,143.4	0.5%	-	-	1,382.3	0.7%	-	-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1,118.0	0.5%	-	-	392.1	0.2%	-	-
公共管理和社會組織	423.4	0.2%	-	-	425.0	0.2%	-	-
公司貸款總額	118,477.6	49.9%	1,716.0	1.45%	95,024.7	47.1%	1,515.5	1.59%
個人貸款總額	118,375.8	49.9%	2,321.0	1.96%	105,793.3	52.5%	1,566.5	1.48%
票據貼現	544.4	0.2%	-	-	809.9	0.4%	-	-
總計	237,397.8	100.0%	4,037.0	1.70%	201,627.9	100.0%	3,082.0	1.53%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7年本行繼續堅持小額信貸發展戰略，加大對實體經濟的支持力度，但受經濟下行影響，實體經濟和其流通環節抗風險能力較弱，生產經營普遍陷入困境，相關行業不良貸款率出現上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主要集中在批發和服務業及製造業，不良貸款率分別為2.75%及4.07%。本行積極調整貸款行業結構，加大對民生類弱周期行業、戰略新興產業、現代服務業等行業的支持力度，持續壓縮產能過剩行業、落後製造業、生產資料批發零售業的貸款佔比。報告期內，批發和服務業及製造業的貸款佔比均有所下降。同時，本行根據行業資產質量，設置差異化的客戶准入、風險限額及風險定價標準，嚴控新增貸款資產質量。

(四) 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比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比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黑龍江地區	94,177.2	39.7%	2,660.7	2.83%	78,739.3	39.0%	2,098.3	2.66%
東北其餘地區	44,382.0	18.7%	323.9	0.73%	30,448.0	15.1%	264.0	0.87%
西南地區	48,349.3	20.4%	584.1	1.21%	41,869.7	20.8%	382.4	0.91%
華北地區	30,702.7	12.9%	206.1	0.67%	24,334.0	12.1%	84.8	0.35%
其他地區	19,786.6	8.3%	262.2	1.33%	26,236.9	13.0%	252.5	0.96%
總計	237,397.8	100.0%	4,037.0	1.70%	201,627.9	100.0%	3,082.0	1.53%

2017年，本行不斷優化區域信貸資源配置，促進各區域信貸投放均衡發展，加強對區域貸款的行業限額、產品限額、關聯客戶授信、異地授信、第三方抵質押授信、風險緩釋、商圈授信以及貸款逾期管理，增加區域清收機構設置，加強區域貸款質量考核，防範區域系統性風險。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不良貸款大部份集中於黑龍江地區，受黑龍江地區經濟增速放緩、經濟結構調整和產業轉型升級等多重因素影響，黑龍江地區部份貿易企業、涉農企業和傳統產業中的中小企業生產經營壓力較大，客戶貸款違約有所增加。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五)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比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比率
	(人民幣百萬元, 百分比除外)							
信用貸款	35,684.0	15.1%	739.1	2.07%	39,507.5	19.6%	574.3	1.45%
保證貸款	64,445.8	27.1%	1,294.0	2.01%	50,186.4	24.9%	975.5	1.94%
抵押貸款	107,534.8	45.3%	1,928.7	1.79%	95,661.8	47.4%	1,457.6	1.52%
質押貸款	29,733.2	12.5%	75.2	0.25%	16,272.2	8.1%	74.6	0.46%
總計	237,397.8	100.0%	4,037.0	1.70%	201,627.9	100.0%	3,082.0	1.53%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應對經濟形勢變化，加大對房產、土地等優質抵押貸款投放力度，通過押品風險價值評估系統進行抵押品價值重評估和緩釋策略調整，嚴控抵質押率，做實抵質押管理，防範抵押品價值虛高和抵押手續瑕疵風險，確保本行抵押類貸款最終風險可控。同時，本行積極布局零售信貸業務，加大個人消費貸款投放，通過加強與第三方徵信等機構合作，充分利用人民銀行信用評分，動態監測和調整零售內評模型，有效防控信用風險。此外，本行保證類貸款優先選擇內部評級較高的法人客戶保證、國有擔保公司保證等擔保方式，審慎選擇關聯客戶保證、異地客戶保證、民營擔保公司保證，禁止新增互保、聯保貸款業務，加強風險防控。報告期內，質押貸款不良率下降至0.25%，雖信用類不良貸款率上升0.62個百分點至2.07%，但整體貸款佔比下降，嚴控信用貸款的准入，確保整體資產質量可控。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六) 借款人集中度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對任何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均未超過本行資本淨額的10%。下表列示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十大單一借款人（不包括集團借款人）的貸款餘額，概無不良貸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行業		貸款餘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佔資本淨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借款人A	L－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600.0	0.67%	3.06%
借款人B	K－房地產業	1,505.9	0.63%	2.88%
借款人C	K－房地產業	1,086.0	0.46%	2.08%
借款人D	H－批發和服務業	1,000.0	0.42%	1.91%
借款人E	F－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999.5	0.42%	1.91%
借款人F	K－房地產業	990.0	0.42%	1.89%
借款人G	H－批發和服務業	958.0	0.40%	1.83%
借款人H	N－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890.0	0.37%	1.70%
借款人I	H－批發和服務業	850.0	0.36%	1.62%
借款人J	K－房地產業	800.0	0.34%	1.53%
總計		10,679.4	4.49%	20.41%

(七)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按期限劃分的分佈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即期貸款	228,069.2	96.1%	194,341.1	96.4%
逾期貸款： ⁽¹⁾				
1至90天	4,684.4	2.0%	4,074.5	2.0%
91天至1年	2,001.9	0.8%	1,549.0	0.8%
1年及以上	2,642.3	1.1%	1,663.3	0.8%
小計	9,328.6	3.9%	7,286.8	3.6%
客戶貸款總額	237,397.8	100.0%	201,627.9	100.0%

附註：

(1) 有指定還款日期的客戶貸款在其本金或利息逾期時會被分類為已逾期。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逾期貸款總額為人民幣93.28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0.418億元；逾期貸款佔貸款總額的比例為3.9%，較上年末增加0.3個百分點。逾期貸款中以3個月以內短期性、臨時性的逾期貸款為主，佔比為50.2%。逾期貸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經濟增速放緩，企業資金周轉速度放緩，銀行壓縮貸款規模，融資難度加大等因素，造成借款人資金鏈緊張甚至斷裂。本行實行貸款全流程管理，根據不同時期、貸款暴露的不同風險程度，採取針對性的防控措施，防範逾期貸款的上升和貸款質量向下遷徙。本行採取較為嚴格的分類標準，逾期90天以上貸款與不良貸款的比值為1.15。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八) 貸款減值準備的變化

本行採取單項評估與組合評估兩種方式，在資產負債表日對貸款的減值損失進行評估。本行堅持審慎原則，足額計提貸款減值準備。截至2017年12月31日，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為人民幣67.51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6.116億元。本行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率為2.84%，較上年末增加0.29個百分點。

以下為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的變動情況：

項目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期初餘額	5,139.7	3,613.3
折算差異	(4.0)	5.0
減值損失：	2,078.2	1,857.2
減值準備計提	2,194.8	1,912.3
減值準備回撥	(116.6)	(55.1)
已減值貸款累計利息	(79.2)	(97.8)
核銷	(424.4)	(341.4)
收回過往年度核銷的貸款及墊款	41.0	103.4
期末餘額	6,751.3	5,139.7

六、分部報告

(一) 地理區域分部報告

本行地理區域信息分類列示如下：

黑龍江地區：總行、哈爾濱分行、雙鴨山分行、雞西分行、鶴崗分行、綏化分行、大慶分行、七台河分行、牡丹江分行、佳木斯分行、齊齊哈爾分行、伊春分行和農墾分行，以及哈銀租賃、哈銀消金和經營地點在黑龍江省內的村鎮銀行；

東北其餘地區：大連分行、瀋陽分行，以及經營地點在黑龍江省以外東北其他地區的村鎮銀行；

西南地區：成都分行、重慶分行，以及經營地點在以四川和重慶為主的西南地區的村鎮銀行；

華北地區：天津分行，以及經營地點在以北京和天津為主的華北地區的村鎮銀行；

其他地區：除上述地區以外的其他村鎮銀行。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下表列示於所示期間本行總行及分行各地理區域的若干主要財務指標。

	中國大陸境內						
	黑龍江地區	東北		西南地區	華北地區	其他地區	合計
		其餘地區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營業收入	9,600.4	1,247.1	1,955.6	908.3	422.2	14,133.6	
營業費用	(2,972.5)	(374.2)	(573.5)	(244.4)	(178.9)	(4,343.5)	
減值損失	(1,880.6)	(181.9)	(353.9)	(188.5)	(57.2)	(2,662.1)	
營業利潤	4,747.3	691.0	1,028.2	475.4	186.1	7,128.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420,583.7	46,161.3	53,916.0	30,842.5	12,751.7	564,255.2	
分部負債	335,427.8	55,803.1	64,660.0	54,487.1	11,468.2	521,846.2	

	中國大陸境內						
	黑龍江地區	東北		西南地區	華北地區	其他地區	合計
		其餘地區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營業收入	9,595.8	1,181.7	2,180.7	825.3	388.5	14,172.0	
營業費用	(3,053.8)	(380.4)	(679.3)	(242.1)	(166.6)	(4,522.2)	
減值損失	(2,978.7)	(136.1)	(92.4)	(48.6)	(39.0)	(3,294.8)	
營業利潤	3,563.3	665.2	1,409.0	534.6	182.9	6,355.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396,145.6	44,028.6	65,115.3	22,975.0	10,751.7	539,016.2	
分部負債	296,376.0	63,716.3	90,437.9	41,439.1	9,711.9	501,681.2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下表列示於所示期間本行各地理區域的營業收入及其佔營業收入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黑龍江地區	9,600.4	67.9%	9,595.8	67.7%
東北其餘地區	1,247.1	8.8%	1,181.7	8.3%
西南地區	1,955.6	13.9%	2,180.7	15.4%
華北地區	908.3	6.4%	825.3	5.8%
其他地區	422.2	3.0%	388.5	2.8%
營業收入總額	14,133.6	100.0%	14,172.0	100.0%

(二) 業務經營分部報告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各業務分部的營業收入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金融業務	4,050.7	28.7%	4,838.0	34.1%
零售金融業務	4,540.3	32.1%	4,189.3	29.6%
同業金融業務	5,068.4	35.8%	5,048.3	35.6%
其他業務 ⁽¹⁾	474.2	3.4%	96.4	0.7%
營業收入總額	14,133.6	100.0%	14,172.0	100.0%

附註：

(1) 包括交易淨收入、金融投資淨損益和其他營業淨收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七、資本充足率分析

本集團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加強資本管理，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分別為9.72%、9.74%、12.25%，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較上年末分別上升0.38個百分點、0.39個百分點、0.28個百分點，滿足中國銀監會關於《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過渡期內的監管要求。資本充足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淨利潤增加部分被風險加權資產增加抵消所致。

本行按照中國銀監會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的資本充足率（新辦法）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核心資本	41,694.4	36,999.9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全額扣除項目	(166.7)	(158.8)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41,527.7	36,841.1
其他一級資本淨額	57.9	43.3
一級資本淨額	41,585.6	36,884.4
二級資本淨額	10,735.9	10,343.0
資本淨額	52,321.5	47,227.4
信用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395,691.1	367,765.6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6,263.9	4,189.9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25,103.3	22,659.5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427,058.3	394,614.9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72%	9.34%
一級資本充足率	9.74%	9.35%
資本充足率	12.25%	11.97%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八、業務運作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提供存款、貸款、付款和結算服務等銀行服務，以及經核准的其他業務。

(一) 零售金融業務

本行始終堅持「大零售」的經營定位及「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強化零售業務發展研究與趨勢分析，側重零售業務價值創造和利潤貢獻，增強部門間協同力，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全面、多功能的一站式金融服務，增強客戶粘性及滿意度。隨著互聯網金融的蓬勃發展和市場競爭的日趨激烈，本行將繼續在客戶營銷、精細化管理、財富管理專業能力建設、零售信貸差異化經營和交叉銷售等關鍵領域實現突破，不斷提升零售金融投入產出效率和利潤貢獻，持續增強零售業務市場競爭力。

2017年，本行零售金融業務不斷完善定價機制和系統建設，提升風險定價能力，全力打造盈利新模式。報告期內，本行實現零售金融業務稅前利潤為人民幣23.624億元，佔本行稅前利潤的33.1%。零售金融業務營業收入為人民幣45.403億元，較上年同比增長8.4%，佔本行營業收入的32.1%。

零售客戶

在新經濟形勢下，本行不斷注重客戶服務水平提升，捕捉客戶多元化金融需求，利用互聯網思維模式，注重線上線下渠道建設，全面提升零售客戶綜合體驗，搭建完善新型零售金融服務體系。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擁有零售存款客戶1,076.57萬戶，較去年同期增長244.25萬戶，增幅29.4%。個人金融資產（本外幣合計）超過人民幣5萬元的零售客戶數達到52.02萬戶，較上年增長16.7%。

零售存款

本行依據法定利率及利率浮動區間向零售客戶提供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產品，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小部分以外幣計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零售存款總額為人民幣1,287.51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12.986億元，增幅為19.8%；零售存款平均結餘為人民幣1,111.659億元，較上年增長人民幣172.069億元，增幅為18.3%。零售客戶存款餘額中，活期存款佔比為33.1%，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哈爾濱中心支行統計，報告期內本公司哈爾濱分行人民幣零售存款餘額在當地市場份額為14.0%，市場排名第2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零售貸款

報告期內，零售信貸業務秉承「小額信貸」的特色發展道路，重點發力三類市場，即搶佔消費金融市場、築牢小微企業市場、擴大農村金融市場，發揮零售信貸綜合貢獻優勢，為公司品牌與價值提升做出貢獻。運用大數據與移動互聯理念，通過存量客戶挖掘、三方平台對接，實現「觸網」運營模式，精準營銷，批量獲客。構建產品「全生命周期」升級管理機制，不斷強化「白領貸」、「豐收e貸」、「醫貸通」等零售產品的疊代升級，試點移動信貸模式，實現了「互聯網+」新體驗。優化獨立審批人機制，深化零售內評結果全流程應用，建立信用評分與決策引擎動態優化調整機制，引入三方數據，增強反欺詐及風險防控、識別、預警能力，進一步提升了本行零售信貸業務風險管控能力。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個人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183.758億元，佔本行貸款總額的49.9%，其中小企業自然人貸款、個人消費貸款、農戶貸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328.415億元、人民幣754.319億元及人民幣101.024億元，分別佔本行個人貸款總額的27.8%、63.7%及8.5%。報告期內，由《銀行家》雜誌主辦的「2017中國金融創新獎」頒獎典禮上，零售明星產品－豐收e貸和醫貸通分別榮獲「2017中國金融創新獎」之「十佳互聯網金融創新獎」及「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由中華合作時報社、《中國金融》雜誌社、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品牌研究所聯合中國小額信貸聯盟、農商銀行發展聯盟金融主辦的「第七屆中國農村品牌價值榜」頒獎典禮上，本公司憑藉在農村金融改革發展、轉型創新中的傑出表現，榮獲「2016全國農村金融十佳品牌創新機構」獎項。

銀行卡

報告期內，本行信用卡業務系統和管理架構建設基本完成，業務呈現高速發展態勢。截至2017年12月31日，累計發行信用卡50.24萬張，較上年增長77.1%，其中報告期內新增發卡21.87萬張，較上年同比增長104.7%；信用卡資產餘額為人民幣75.35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90.12%，主要是由於本行持續注重信用卡產品的創新和優化，以客戶為中心，針對客戶需求、偏好、興趣，開發有針對性的產品和服務；同時，大力開展信用卡營銷活動，並圍繞「聯動發展主題年」活動，深化與分行的聯動營銷工作，並取得良好市場效果。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借記卡發卡量穩步攀升，累計發行借記卡1,342.77萬張，其中報告期內發卡量增長322.53萬張，較上年增長31.61%。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財富管理業務

本行財富管理業務貫穿居住、健康、教育三大金融場景，以拓展中間業務收入為增長點，增加客戶粘性，沉澱忠誠客戶，傾力創新重點產品，不斷提升財富管理專業能力建設，加快財富管理業務發展。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累計實現個人理財產品銷售額為人民幣2,054.13億元，同比增長21%，基金銷量達人民幣123.44億元，較上年增長2,246.77%；實現零售財富管理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人民幣1.292億元，較上年增長62.98%。

(二) 公司金融業務

2017年，本行公司金融業務以「聯動發展年」為工作主題，以公司業務投行化為發展思路，加快轉型調整，業務發展持續優化，公司業務實現快速佈局。不斷完善公司金融產品體系，提高公司金融業務綜合貢獻度和專業化水平，促進資產、負債、中間業務的均衡統一發展，努力構建「輕資產、低成本、重流動、高收益」的公司業務發展格局。

報告期內，本行實現公司金融業務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7.921億元，佔本行稅前利潤的25.1%；公司金融業務營業收入為人民幣40.507億元，較去年同比減少16.3%，佔本行營業收入的28.7%。

公司客戶

本行借助跨區域經營佈局和網點資源優勢，整合客戶資源，全力拓展公司客戶群體，深挖客戶價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擁有的公司客戶數量達到10.21萬戶。

在客戶拓展方面，本行將發展聚焦、整合資源、打通內部壁壘，實現客戶綜合價值，做深做透優質行業的優質客戶，形成本行發展基礎。以客戶為中心，不斷提升「客戶分層管理、定制綜合服務、產品體系創新、精準定位營銷、風險統一管理」五大專業能力，積極推動重點產品優化升級，服務水平穩步提高，從而帶動了核心客戶群體的持續擴大。此外，本行按重點區域、重點產業佈局，以供應鏈為核心拓展了一批具備較高盈利貢獻的核心客戶群體，實現對核心客戶的精準營銷和全周期的金融服務管理。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公司存款

報告期內，本行繼續加強銀政合作，積極響應政府類資金結算需求，成功上線住建部住房公積金銀行結算應用系統、非稅電子化系統和國庫集中支付系統，先後中標全國及省級、市級國庫現金管理、非稅收入收繳、政府債券承銷團成員以及商品房預售資金監管資格等。同時積極組織各項存款營銷活動，成效顯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存款總額為人民幣2,495.06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人民幣138.088億元，增幅達5.9%。公司存款日均達人民幣2,186.062億元，同比增長8.4%。公司客戶存款餘額中，活期存款佔比44.4%。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哈爾濱中心支行統計，報告期末，本公司哈爾濱分行公司存款餘額佔當地公司存款市場份額的17.5%，在當地市場排名第一。

公司貸款

報告期內，本行以「專注主業、回歸本源」為原則加大對實體經濟支持力度，重點支持民生項目、基礎設施建設及綠色產業項目等業務。積極介入國企混改等國家政策支持領域，優化信貸資源配置，提升貸款投放效率，對公貸款投放穩中有升，基礎資產管理水平顯著提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公司類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184.77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4.7%，佔全部貸款總額的49.9%。同時公司貸款資產質量總體可控，不良貸款為人民幣17.160億元，不良率為1.45%。

中間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不斷加強中間業務管理，不斷完善和升級中間業務產品，致力於通過場景化服務等手段全面提升客戶體驗。通過推動現金管理、代收代付、票據池業務和相關配套系統建設，不斷提供客戶增值服務，建立了多元化的業務發展格局，全面提升市場競爭力和盈利能力。

報告期內，本行的公司金融業務實現非息收入人民幣5.545億元，較去年同比減少13.7%。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三) 金融市場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以「回歸本源、優化結構、強化管理、市場導向」為原則，順應監管趨勢，開展合規經營，以金融市場、資產流轉、資產管理為著力點，引導同業金融業務向標準化產品回歸，加大服務實體經濟力度，提升同業業務價值貢獻度。2017年成功發行綠色金融債人民幣50億元，增加本公司長期穩定的低成本資金來源。

報告期內，本行同業金融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50.684億元，同比增長0.4%，佔本行營業收入的35.8%。

貨幣市場交易業務

報告期內，國內宏觀經濟仍有較大的下行壓力，同時受到央行貨幣政策轉向及監管政策不斷趨嚴的影響，資金市場長期處於緊平衡狀態。在資金成本整體上行，金融機構資本充足率壓力不斷增大的經營環境下，本行合理安排資金期限，踴躍參與央行公開市場業務操作，嚴格履行央行公開市場業務一級交易商的各項義務，在宏觀貨幣調控政策執行和流動性配置方面發揮傳導作用，積極為中小金融機構提供資金支持和金融服務。此外，不斷拓展貨幣市場融資渠道，在保證流動性安全的同時最大限度地降低資金成本，從而實現收入的穩步增長，不斷提高盈利能力。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以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餘額為人民幣254.018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231.369億元，降幅為47.7%。截至同日，本行同業存拆入款項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為人民幣410.102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655.797億元，降幅為61.5%。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密切關注經濟環境及市場的變化，根據對市場利率走勢的判斷，動態調整債券投資規模，合理把握投資節奏，有效優化投資組合，做到穩健經營、適時投資。同時，緊跟監管政策變化，不斷強化風險意識，審慎開展各類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業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餘額為人民幣2,068.09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28.135億元，增幅6.6%。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債券投資總額為人民幣608.36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13.614億元，增幅23.0%。截至同日，投資於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總額為人民幣1,459.48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4.521億元，增幅1.0%。根據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數據顯示，本行2017年全年債券交易量為人民幣58,261.956億元，是去年同期的1.4倍。

投資銀行業務

根據本行轉型發展戰略和年度創新計劃，紮實開展重點領域產品與業務創新項目研發，研發並投產多項「有客戶、有交易、有盈利、有影響力」的重點產品，其中理財直接融資工具、北金所債權融資計劃等新型融資產品為客戶提供了直接融資工具，滿足了客戶不同融資需求，豐富了本行面向中大客群的綜合服務產品體系。

本行共完成產業基金項目12個，人民幣基金總規模約96億元，年內產業基金新增認繳規模人民幣35.2億元，零不良。在跨境合作方面，與俄羅斯開發與對外經濟銀行、俄羅斯聯邦儲蓄銀行合作美元基金4支，基金總規模10億美元，並在第四屆中俄博覽會期間，在俄羅斯經濟發展部部長、省市重要領導的見證下完成簽約。本行開展投貸聯動業務的企業合計28戶，零不良。被投企業發展態勢較好，其中已開展上市輔導企業2戶，完成新三板掛牌企業12戶。創新推出「投聯貸」等系列產品，不斷夯實業務基礎，目前已形成東北地區最全面的投貸聯動產品體系，得到省市政府、監管機構和社會各界的廣泛認可與好評。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本公司與國家一級企業中科建設簽訂戰略合作協議，為中科院、中科建設下屬企業提供公司金融、交易結算、個人金融等全方面金融服務，這是本公司以股權投資獲取優質客戶，以股債貸投一體化綜合融資方案服務戰略型客戶的重要實踐和典范。積極與全國政協絲路規劃研究中心、國家發改委國際合作中心協作，參與發起「絲路產業與金融國際聯盟」，並成為常務理事會會員單位。

在同業業務開展方面，本行嚴守風險把控標準，堅持穩中求進、主動調整的投資策略，合規運用金融工具通過銀登中心進行資產流轉，已成功掛牌流轉資產人民幣127億元，為本行調整信貸規模，實現監管達標、節約綜合成本做出貢獻。

本行密切關注經濟環境及市場變化，適度參與資本市場，合理安排投資時機，適當增加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投資，以提高資金利用效率，做到穩健投資、適時獲利。同時，加強與中俄金融聯盟的聯絡與溝通，投資人民幣1.6億元於中金公司主承銷的俄羅斯鋁業熊貓債，成為本公司投資的第一支熊貓債券，進一步豐富了本公司債券投資品種。

理財業務

本行積極響應國家宏觀政策導向、嚴格遵守監管部門的相關規定，以滿足理財客戶需求、支持實體經濟發展作為根本出發點，保持理財業務穩健持續發展。報告期內，全年發行理財產品907期，募集資金合計人民幣2,798.70億元，同比增長20.6%。截至報告期末，理財產品餘額為人民幣1,645.4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7.4%。其中非保本理財產品人民幣673.08億元，保本型理財產品人民幣972.40億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7年，本行理財業務憑藉出色的表現，獲得了市場高度認可。在各項獎項評選中，本公司榮獲《投資者報》頒發的「2017年最值得信任的財富管理銀行」獎項、銀行業理財登記託管中心頒發的「2017年全國銀行業理財信息登記工作傑出單位（16家）」獎項、《新晚報》頒發的「2017冰城大眾信得過理財銀行」獎項、2017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最佳進步獎」獎項，入圍「2017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交易300強」。

資產託管業務

本公司資產託管業務重點抓住資金源頭，精準把握託管市場方向，推動資管業務全方位快速發展。報告期內，本公司資產託管規模人民幣500.11億元，較前一年增長184.6%，其中信託保管規模為人民幣424.18億元，增長176.4%；私募股權基金規模人民幣45.87億元，增長106.5%。

報告期內，本公司推出了互聯網金融資金存管業務，為具備可持續發展的有潛力的網貸平台、金融資產交易所、消費金融類機構等互聯網金融平台提供存管服務。正式簽署存管協議的3家，簽署意向合作書並進行系統對接的4家。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互聯網金融資金存管規模人民幣30.06億元。本公司以互聯網金融發展趨勢為導向，以監管政策框架為依托，積極拓展互聯網金融資金存管業務，選取優質的平台進行合作，實現生態共贏，助力監管，共同維護安全穩健的互聯網金融環境。同時，本公司大力推廣信託保管業務及私募股權投資基金託管業務，不斷提升服務質量及服務水平，持續優化系統功能及完善業務運營。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四) 重點特色業務

1、 小額信貸業務

2017年，本行小額信貸的發展戰略持續推進，圍繞「聯動發展年」工作主題，零售信貸、微型金融、消費金融、小企業金融等專業化經營機構均大膽創新，注重研發，力爭早日實現建設「服務優良，特色鮮明的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的戰略目標。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的小額信貸餘額為人民幣1,914.25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4.1%，佔本行客戶貸款總額的80.6%。2017年本行小額信貸業務利息收入為人民幣94.355億元，佔本行客戶貸款利息收入總額的70.2%。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行產品類型劃分的小額信貸餘額分佈情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小企業法人貸款	73,049.8	38.2%	61,907.2	36.9%
個人貸款	118,375.8	61.8%	105,793.3	63.1%
小額信貸餘額	191,425.6	100.0%	167,700.5	100.0%

小微企業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創新小微企業金融業務產品和服務，以客戶為中心，以「穩健經營」為策略，以「提升品牌價值」為核心，以「哈行20周年」為契機，全面實施內外聯動，推動產品創新，深入營銷指導，強化風險管控，積極推動小微企業金融業務和品牌健康發展。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持續推動產品創新和優化升級，積極落實國家政策，不斷滿足客戶需求。圍繞國家政策，加強銀稅合作，落實銀稅互動，創新推出「稅信易貸」業務；圍繞客戶需求，優化升級「小企業流動貸」、「小企業惠房貸」產品，積極創新微貸產品風控模式，針對目標客戶制定個性化產品策略。此外，本行不斷加強對科技文化類企業支持力度，推動投貸聯動項目，創新擔保方式，實施總分聯動，推出「科創跟貸」模式，積極探索投貸聯動業務新模式。

報告期內，本行緊隨經濟形勢，建立風險監控長效機制，多措並舉，保障資產質量。通過開展全面風險排查，積極調整信貸結構，完善貸後管理機制，加強逾期貸款風險監測、提煉分析風險客戶特徵等措施，實施多維監測體系，利用行內系統整理、挖掘、分析非現場數據，及時發現風險信號，實現動態化風險預警管理，使得本行小微企業貸款質量保持優良水平。同時，積極提升業務操作科技化、智能化水平，有效提高內部管理及業務操作的精準性，促進小微信貸技術升級。

報告期內，本行有序推進小微企業金融業務人才隊伍建設工作，加強條線人員培訓，完善考核機制，全面提高條線人員素質，努力打造專業化、高水平的小微信貸隊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小企業法人貸款餘額為人民幣730.49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8.0%；小企業法人不良貸款餘額人民幣13.925億元，不良率為1.91%。

憑藉本行小微企業金融業務的優秀表現，2017年本行先後榮獲中國中小企業協會評選的「中國中小企業首選服務商」、黑龍江省中小企業協會、黑龍江企業創新成果審定委員會頒發的「支持中小企業發展優秀服務機構獎」等榮譽稱號。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消費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奮力踐行「普惠金融」理念，堅持構建全方位綜合型消費金融服務（產品）體系，面向中低收入個人或家庭提供以生活消費為目的的小額借貸融資服務。堅持產品創新發展理念，通過互聯網大數據技術與傳統金融服務相結合，大力發展消費金融業務；通過對原始數據的積累與挖掘，開展內外部交叉銷售與聯動營銷，拓展普惠金融服務的廣度與深度；通過與外部優質數據渠道合作，依托大數據分析與傳統銀行風控手段相結合，合理控制整體業務風險。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響應政策號召，加強與深圳優質企業深圳前海微眾銀行的聯動發展，通過開展個人信用微聯合貸款業務，積極探索線上消費金融服務，拓展線下業務線上化發展進程，進一步凸出消費金融場景化、數據化、共享化的特點。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消費金融業務已在全國多個城市開展，個人消費貸款餘額為人民幣754.31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8.7%。其中，個人住房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90.78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5.9%。

2、對俄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將對俄金融作為本行戰略之一，充分發揮對俄金融資源優勢，在對俄金融領域繼續保持境內同業領先水平。2017年度，對俄金融業務營業收入人民幣1.825億元；營業利潤人民幣1.375億元。對俄表內和表外資產業務餘額人民幣114.9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人民幣27.36億元，增幅31.25%；盧布現匯交易量575.68億盧布；跨境調運現鈔1,000萬盧布。

本公司作為中方發起人及主席單位，於2015年聯合俄羅斯聯邦儲蓄銀行發起的首個中俄金融機構交流平台——中俄金融聯盟，報告期內新增6家中俄機構，成員已由初始的35家發展到68家。

報告期內，本公司組織參加3項國際商務活動，一是組織聯盟11家中方成員代表參加「第21屆聖彼得堡國際經濟論壇」。與會期間，聯盟成員代表參加了俄羅斯總統普京與多國領導人的論壇全體大會，深入對接俄羅斯儲蓄銀行、俄羅斯開發與對外經濟銀行、俄羅斯農業銀行等金融機構以及聖彼得堡市政府，有效提升本公司及聯盟國際知名度及影響力。二是成功召開中俄金融聯盟第三屆成員大會，此次成員大會被列為「第四屆中國—俄羅斯博覽會」重要官方日程，聯盟成員及中俄企業代表等百餘人參加了本次會議，會議從更高視野、更深層次、更廣範疇，充分發掘聯盟合作潛力，實現優勢互補，為聯盟助力中俄金融發展奠定夯實基礎。三是作為城市商業銀行代表之一，參加中俄總理定期會晤委員會金融合作分委會第十八次會議，為中俄金融合作創新發展發揮重要的紐帶作用。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作為牽頭行及代理行與俄羅斯開發與對外經濟銀行開展的百億銀團同業借款業務實現首筆提款，提款金額5,000萬元人民幣，標誌著中俄兩國金融機構參與最廣、規模最大、影響最深的跨境同業銀團合作項目正式落地實施。參加俄羅斯第三大私人銀行－莫斯科信貸銀行5億美元跨境銀團同業借款業務，深化了本行與俄聯邦核心地區同業的資產業務合作。成功投資「一帶一路」沿線俄羅斯企業發行的熊貓債券；與我國唯一以對俄合作為主題的國家級新區－哈爾濱新區簽署《全面戰略合作協議》。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俄銀行同業總授信金額折合人民幣約101.74億元，境外代理行數量達到496家，其中俄羅斯代理行數量為140家，成為全國對俄代理行最多的銀行之一，為中俄金融合作的發展發揮了重要作用。本公司與各代理行在開展國際業務、反洗錢反恐等風險防範以及區域經濟交流方面進行積極的合作和互動。

報告期內，本公司「俄易融」產品榮獲由《銀行家》雜誌評選的「2017中國金融創新獎」之「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本公司榮獲《亞洲銀行家》雜誌評選的「2017年中國最佳區域現金管理銀行」，彰顯了本公司在對俄金融領域的領先地位。

跨境電商支付結算業務

本行跨境電子商務支付結算業務積極開拓全國市場，持續向好發展，電商服務品牌影響力及全國銀行同業市場佔比進一步提升。截至2017年12月31日，平台存量商戶達到1,660戶，較去年同期增長209%；跨境支付結算平台處理交易共計917萬筆，交易金額人民幣40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9.4%，全國出口電商國際卡支付結算市場佔比超過13%，位列境內金融機構第四名，中間業務淨收入人民幣4,207萬元；同時，跨境電商支付平台被國家發改委持續納入《國家重大建設項目庫》管理，列為「一帶一路」重點建設項目，被黑龍江省政府列為《黑龍江路海絲綢之路經濟帶重大項目》。憑藉著本公司在跨境電商支付領域的卓越表現和品牌影響力，榮獲第八屆金鼎獎「年度卓越交易銀行」獎。

3、現代農業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始終圍繞國家發展普惠金融的戰略導向，貫徹國家加大農業供給側改革的政策要求，把握全面發展現代化農業的戰略機遇，秉承「誠信惠農」的「三農」金融服務理念，紮實推進惠農金融服務工作。以建立涵蓋專業大戶、家庭農場、農民專業合作社、涉農龍頭企業「四位一體」多元化的「新型農業經營主體」產品體系，持續加大對農村地區集約化經營與農墾地區現代化農業建設的金融支持力度；以「豐收e貸、畜保通」等產品積極探索「互聯網+三農」線上新型農貸業務，率先嘗試「兩權」抵押及「活畜」抵押，有效盤活農村存量資產，其中「豐收e貸」產品榮獲《銀行家》雜誌「2017年中國十佳互聯網金融創新獎」；持續完善金融扶貧工作機制、創新金融扶貧模式、豐富幫扶形式，切實提升精準扶貧工作成效；不斷加大金融支農惠農力度，助推「農村一二三產業融合發展」，有效為三農客戶提供多層次全覆蓋的金融服務。在「農信銀杯第七屆中國農村金融品牌價值榜」評選活動中，本行憑藉在農村金融改革發展、轉型創新中的傑出表現和突出貢獻，於2017年榮獲「2016全國農村金融十佳品牌創新機構」獎項。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涉農貸款餘額為人民幣459.49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1.5%，其中農戶貸款餘額為101.02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0%，覆蓋了包括我省哈爾濱、齊齊哈爾等11個市的絕大部分農村、農墾區域，建立了從小規模種植農戶到大型家庭農場、從傳統農業到現代農業、從農村到農墾的全方位系統化支農信貸服務體系，為改善農村金融環境發揮了積極作用，有力助推了黑龍江省農業的快速發展。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五) 控股子公司情況

1、 村鎮銀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控股村鎮銀行32家，下設村鎮銀行支行35家，主要分佈在國內的東部、中部以及西部地區。截至2017年12月31日，32家村鎮銀行資產總額達到人民幣270.12億元。其中：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32.11億元，同比增長9.13%；存款餘額為人民幣200.20億元，同比增長10.71%；2017年，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3.10億元，同比降低12.18%。

各家村鎮銀行認真貫徹本集團總體戰略，立足「四個堅持」，即堅持本土化、堅持向下延伸、堅持特色經營、堅持服務「三農」和小微企業的市場定位，以產品創新和服務文化建設為驅動，圍繞村鎮銀行不同時期發展特點創新業務發展及管理考核模式，逐步形成獨具特色的文化理念、思想體系、管理模式和工作機制，有效提升了核心競爭力，為本公司整體發展做出重要貢獻。

2、 哈銀租賃

哈銀租賃自成立以來，在資產規模、累計投放及業務創新模式等方面均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初步確立了在涉農租賃領域國內領先的行業地位。截至2017年12月31日，哈銀租賃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81.91億元，本年度租賃業務累計投放人民幣51.76億元，當年淨利潤為人民幣1.15億元。

哈銀租賃一直立足於服務「三農」，堅持涉農特色戰略不動搖，以成為一家「特色突出、治理科學管理精細、技術領先、資產優良、回報豐厚、受人尊敬和愛戴」的國內一流金融租賃公司為發展願景，堅持走特色化、差異化發展道路，以效益為中心，以管理為手段，堅持發展特色業務，積極打造新的業務增長點，深耕農業農機領域，大力發展農機租賃業務，通過租賃特色的產品和業務的創新，實現租賃公司走真正的租賃業務發展的道路。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3、哈銀消金

哈銀消金秉承「信用為本，惠至於人」的經營理念，奉行「穩健、誠信、創新、高效、專業」的發展原則，以打造多元業務模式的科技型、智慧型消費金融公司為戰略目標，充分利用本公司深耕小額信貸領域十多年在產品、客戶、技術等方面積累的豐富經驗，發揮股東在大數據、互聯網金融、豐富業務場景等方面的資源優勢，堅持線上線下雙輪驅動，打造互聯網消費金融綜合服務平台。同時，圍繞消費場景深耕細作，著力解決中產階層、新興白領、年輕族群等群體的衣食住行等各領域的消費需求，努力將自身建設成為一家專注效率和服務，富有創新精神、核心競爭力突出、具備很強盈利能力、科技型和智慧型驅動、國內一流的綜合性消費金融服務提供商。

2017年，哈銀消金緊跟經濟金融行業監管形勢，合理規劃發展目標，強化頂層設計，在落實監管合規前提下，與國內知名大型互聯網平台展開合作，同時持續強化風險、科技體系建設，夯實發展基礎，提升管理水平，各項業務經營穩健向好。截至2017年末，哈銀消金資產總額人民幣8.11億元；貸款投放額人民幣8.20億元，貸款餘額人民幣4.08億元。

(六) 分銷渠道

1、實體網點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擁有各類營業機構363家，其中分行17家，支行277家，分行級小企業金融服務中心1家，總行營業部1家，控股村鎮銀行32家，村鎮銀行支行35家。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電子渠道

本行逐步形成了手機銀行、網上銀行、微信銀行、電話銀行以及線下自助終端相結合的電子渠道服務體系。電子渠道成為本行業務辦理的主要渠道，截至2017年12月31日，電子渠道業務替代率達87%，移動渠道業務替代率達45%，較上年末分別增長4和6個百分點。

(1) 自助設備

本行通過自助設備為客戶提供存取款、賬戶查詢、存折補登、代理繳費、理財購買、二維碼取現、更改密碼及轉賬等多種便捷服務。在不斷豐富設備功能的同時，積極搭建具有高效管理能力和監控手段的管理系統。合理分配和引導客戶對自助設備的使用，提高本行自助設備的使用效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858台自助設備，其中：自助取款機321台，存取款一體機423台，多媒體查詢機102台，發卡機12台。

(2) 網上銀行

本行不斷拓展網上銀行業務功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網上銀行客戶共有182.18萬戶，較去年同期增長25.56%，其中：企業網銀客戶達8.2萬戶，較去年同期增長17.22%，個人網上銀行客戶達173.98萬戶，較去年同期增長25.99%。

(3) 電話銀行

本公司通過全國統一客戶服務電話95537為客戶提供全天候不間斷的電話銀行服務，包括：賬戶查詢、代理繳費、信用卡業務、口頭掛失、人工諮詢和外呼等多項服務。2017年全年，客服中心全年處理總業務量為315.53萬筆，較去年增長28.42%。

同時開通信用卡全國統一客戶服務電話4006695537，為客戶提供信用卡業務諮詢、投訴建議、激活掛失、分期等業務受理服務，2017年全年，信用卡客服全年處理總業務量為144.6萬筆。

(4) 手機銀行

本行加快手機銀行業務發展，向客戶提供賬戶管理、基礎理財、轉賬匯款、自助繳費、信用卡、貸款、基金銷售、社保卡等多項交易功能，具有數據可視化、手機理財、手勢指紋登錄、刷臉指紋認證、掃一掃、搖一搖、雲閃付、個人月報等多項特色服務。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手機銀行用戶75.72萬戶，較上年末增長134.79%。

(5) 微信銀行

本行微信銀行將銀行傳統線下渠道轉移至客戶指尖，在微信平台開放賬戶變動提醒、掌上理財、信用卡查詢、貸款申請、網點查詢、貴客通、社保查詢及補繳等特色功能，提供充值繳費等豐富的增值類生活服務。截至2017年12月31日，微信銀行關注用戶達160.95萬戶，微信銀行理財客戶數量12.8萬戶，全年理財產品銷售額人民幣635.27億元，單周銷售峰值達人民幣12.92億元。

(6) 直銷銀行

本行積極構建具有本行特色的直銷銀行運營和服務模式，目前支持app客戶端和微信端兩個渠道，為客戶提供包括投資理財、生活繳費、小哈運動、客戶信息查詢維護、醫保查詢、消息推送及指紋登錄等功能。同時支持他行借記卡的綁定及信用卡跨行還款，安全方面支持人臉識別、身份證聯網核查和短信驗證等安全風控措施。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七) 信息技術

2017年，本行信息科技建設工作不斷夯實，在推進內外聯動發展、保障新核心系統建設、提高基礎設施保障能力、加大科技治理力度、穩固數據治理根基及健全信息安全體系等方面都取得豐碩成果，為本行業務發展提供更加全面有效的IT支撐。

1、重要系統運行穩定，基礎設施穩固紮根

本行重要信息系統穩定運行，未發生重大信息安全事件，其中涉及核心系統、圖形前端、網上銀行、核心網絡、基礎設施等19個重要系統穩定運行率達99.98%；涉及其他關鍵系統穩定運行率達99.95%。

為進一步提高基礎設施保障能力，本行大力推進「兩地三中心」建設，目前江北數據中心現已完成機房建設，大連異地災備中心已啟動機房施工。它將與大連異地災備中心、北京異地災備中心形成牢固鐵三角，保障IT基礎設施穩固可靠。

2、全力推進新核心項目有序實施

新一代核心系統建設項目，按照差異分析、功能規格、客戶化開發、集成測試、驗收測試、投產演練、投產上線七個步驟穩步推進，目前項目已進入驗收測試。

新一代核心系統將對本行產品創新、集中運營、移動金融等新興業務發展大有裨益，不僅有助於金融體制改革的深化和利率市場化進程的推進，更在項目進程中培養了一支專家團隊。

3、科技治理、數據治理、信息安全再創佳績

(1) 加大科技治理力度

本行引入軟件能力成熟度和運維服務能力成熟度兩個標準，通過標準的引入找到差距，提升研發及運維的管理水平，提高服務的質量，目前兩個項目均進入具體實施階段。

強化項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穩步推進規劃項目的順利開展。本年度科技規劃項目20個，已經全部啟動實施，年度規劃項目啟動率為100%。

(2) 穩固數據治理根基

完善數據治理組織，制定數據治理規劃、數據管理辦法，穩固了本行上下數據治理的根基。通過多種方式逐步提升基礎數據質量，緩解總分行日常數據統計的壓力，為數據治理工作的提升奠定了基礎。

(3) 健全信息安全體系

豐富信息安全技術手段，有效防控科技風險。通過應用4A、滲透測試、安全監測、漏洞掃描、終端管控、數據脫敏、數據防洩露等技術手段，形成信息安全縱深防禦體系。持續開展互聯網監測預警項目，實現對互聯網類應用的實時安全監測與預警，保障本行客戶互聯網及移動交易渠道資金安全，有效防控本行的聲譽風險。建立全面監控體系，針對關鍵應用系統持續進行監控，積極優化系統性能，不斷提高業務系統可用性。

九、面臨的風險及管理措施

2017年，面對國內金融新態勢、MPA管控持續趨嚴，本行繼續秉承「風險管理創造價值」的核心理念，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實施差異化風險管控策略，堅持基於客戶需求的全口徑全覆蓋的全面統一風險管控原則，做到回歸本源，將主動防範並化解風險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根據本行總體經營策略對風險管理體制機制做出針對性、適應性調整，充分應用巴塞爾新資本協議項目成果，進一步提高本行精細化風險管理水平，更加精細化、精準化的防範和處理好各類風險。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一)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規定的義務或信用質量發生變化，影響金融產品價值，從而給本行造成經濟損失的風險。本行信用風險主要存在於貸款組合、投資組合、擔保、承諾和其他表內、表外風險敞口等業務。本行信用風險管理執行統一的風險偏好，將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的範圍內，以達到良好的風險回報收益，實現對信用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控制。

報告期內，本行結合內外部經濟形勢，遵循「穩健偏審慎」的風險偏好，在此基礎上調整信用風險政策，對新增、存量客戶實施差異化風險管控策略，支持業務可持續發展：對新增客戶實施嚴格的准入及限額標準，強化系統剛性控制，精選優質客戶，從信貸投向上嚴格把握信貸風險的「源頭關」；同時，逐戶調研、逐筆跟踪監測，摸排存量客戶潛在風險，形成客戶分層清單，並在客戶分層的基礎上對存量客戶深入實施差異化的管理政策和標準，調整信貸結構，挖掘存量白名單客戶潛在價值，強化綜合式金融服務方案，實現風險可控下的收益最大化。

本行持續完善內評體系，應對經濟下行周期持續優化零售、非零售內評模型，加強系統建設，定期監測分析，深化內評成果的實質性應用，進一步提高本行信用風險管理工作精細化水平。報告期內，零售方面已完成信用卡微貸卡、車貸卡，個人消費、標準房貸申請評分卡，個人經營、個人消費、標準房貸行為評分卡的優化工作，非零售方面投產5類一般公司評級模型，增加風險事項的特例調整和級別限定，進一步提高模型區分度，為本行存量客戶的差異化管理奠定基礎。運用大數據思維，改進風險管理工具，推進風險數據的自動化採集，優化評級流程，提高風險管理的有效性。RWA項目穩步推進，持續完善系統各項功能，逐步推動數據治理工作。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加強押品風險估值體系的建設工作，持續開展押品風險價值評估工作，不斷完善模型建設，完成寫字樓、商業用房、土地、廠房模型優化，實現住宅的全自動評估，並完成全量居住用房抵押品的重評工作。在自主採集外部數據實現樓盤庫及商圈數據更新的基礎上，通過現場走訪、實地調研本行商業房產抵押投放集中區域，對商業衡量指標進行現場摸排和基礎數據採集，形成界定核心商業分佈圖，實現商業用房及住宅的分層工作，在行業內處於先進水平。報告期內，參照監管指引以及本行實際業務情況，對緩釋管理進一步細化，在修訂信用風險緩釋管理辦法的基礎上，對高風險、變現難領域的押品集中度進行針對性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監測控制風險因素，不斷強化風險聯動管理。通過動態授權、停復牌與合規問責機制的聯動應用，把控本行資產質量，實現風險政策的落地應用；通過風險限額和抵質押率等系統剛性控制，有效地規避業務風險；開展大數據風險監測分析，引入徵信數據、監管數據及第三方數據等，豐富預警信號，完善預警規則和系統功能，進行多維度風險分析，動態調整風險管理的評分權重、規則和策略，資產質量保持相對穩定。

(二)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商業銀行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本行高度重視流動性風險管理，通過採取審慎性、分散性和協調性策略，努力實現安全性與效益型良好平衡。本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和策略，並審議流動性管理活動中的重大問題，進行流動性風險的全面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採取較為審慎有效的措施以應對外部市場環境的變化，做到對流動性風險的識別有效、計量準確、監測適度和控制得當。合理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限額，並按既定頻率開展對指標值的監測，按需進行風險提示。持續推進備付金管理、優化現金流管控，穩步提升對優質流動性資產的投資力度。合理控制同業融資比率，通過內部資金轉移定價等價格引導統籌集團資金來源運用，主動進行資產負債結構調整。科學設定並按期完善壓力測試方案，測算不同壓力情景下的現金流缺口及最短生存期，確保本行緊急情況下的流動性安全。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到期日分析如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總計	11,677.5	26,630.1	40,586.9	29,921.1	134,771.4	158,976.3	102,547.9	47,862.8	552,974.0
金融負債合計	-	155,167.1	28,113.6	73,141.4	196,279.6	57,964.7	9,191.1	-	519,857.5
流動性淨額	11,677.5	(128,537.0)	12,473.3	(43,220.3)	(61,508.2)	101,011.6	93,356.8	47,862.8	33,116.5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的流動性復蓋率。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70,502.1	80,129.5
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	54,661.7	33,464.4
流動性復蓋率	128.98%	239.4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流動性復蓋率為128.98%，符合中國銀監會最新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對商業銀行流動性復蓋率的要求。

(三)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發生不利變動而使本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目前所面臨的市場風險為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本行市場風險管理以實現經風險調整收益最大化為目標，根據本行風險偏好，控制潛在的市場風險損失在本行可以承受的合理範圍內。本行積極妥善應對市場形勢變化，持續加強市場風險管控力度，嚴控信用債違約風險，穩步推進市場風險計量精細化發展，不斷提升市場風險管控水平。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利率風險指由於利率的不利變動使本行表內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進一步明確交易賬戶與銀行賬戶劃分標準，提升對交易賬戶和銀行賬戶管控力度。報告期內，本行按日對交易賬戶下資產進行市值重估、持續優化市場風險限額體系，按期監測各項限額指標，結合實際情況實現對市場風險頭寸的敏感性分析、缺口分析、久期分析、基點價值分析、歷史VaR、壓力VaR測算，利用OPICS RISK系統充分對既有估值、計量等模型進行重檢與完善，有效防控本行市場風險，確保整體利率風險水平控制在可承受的邊界範圍內。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根據(i)預計下次重新定價日，及(ii)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最後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進行缺口分析的結果。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總計	225,909.1	153,956.7	119,312.4	34,036.4	19,759.4	552,974.0
金融負債合計	253,247.0	193,184.0	55,465.6	9,122.2	8,838.7	519,857.5
利率敏感度缺口	(27,337.9)	(39,227.3)	63,846.8	24,914.2	不適用	不適用

匯率風險是指由於匯率的不利變動使本行表內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外匯風險存在於與外幣相關的交易和非交易業務中，包括外幣貸款、外幣存款、外匯自營、代客結售匯等。本行對外匯採用公開市場的匯率數據進行估值，設置交易限額、止損限額和敞口限額對外匯交易業務進行外匯風險管理。本行密切監測並適時評估國內外市場環境變化對本行外匯業務的影響。本行對外幣採用外匯敞口分析、VaR分析等計量方法，並設立相應的限額值進行日常監測與管控。本行以市場為導向，積極響應外匯市場新形勢，持續優化貨幣資產結構，強化外匯交易能力建設，增強風險管理手段，有效把握外匯資產總體的風險收益平衡，提高風險管理的有效性和針對性，積極防範和應對匯率風險。本行對匯率風險進行整體風險計量及管控，對各項風險指標及限額值開展定期監測，若發生超限額的情況以及所出現的匯率風險凸顯的情況，及時與具體業務條線溝通，以使其根據風險嚴重程度以及業務實際，開展系列業務操作，以降低匯率風險。同時，就整體情況進行持續跟踪及把控，保證本行匯率風險的整體安全。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穩步推進市場風險壓力測試，將壓力測試整體實施程序以及可選方案固化在制度中，按季開展市場風險壓力測試工作，科學建立壓力情景以及壓力傳導模型，重點對小概率、極端不利的情景下的風險暴露和承受能力進行評估，從而採取切實有效的緩解風險的措施以應對可能的極端市場變化，確保資金業務安全。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按幣種劃分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折 人民幣	盧布折 人民幣	其他幣種折 人民幣	本外幣折合 人民幣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總計	548,420.6	4,265.5	159.4	128.5	552,974.0
金融負債合計	517,239.5	2,233.5	87.9	296.6	519,857.5
資產負債淨頭寸	31,181.1	2,032.0	71.5	(168.1)	33,116.5
信貸承諾	83,166.0	121.0	-	-	83,287.0

(四)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策略風險和聲譽風險。本行操作風險管理的三道防線彼此分離且獨立，在堅持統一操作風險偏好下，建立起一套包括治理架構、政策制度、管理工具、計量方法和信息系統在內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有效防止高風險領域操作風險事件發生。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進一步加強操作風險三大工具的實質性應用，通過線上內控智能系統，選取重點流程進行操作風險流程梳理，並開展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RCSA)。對於新產品、新業務及發生重大變化的流程，建立新產品、新業務RCSA評估機制，就重點關注領域開展觸發式評估，防範內部控制措施設計缺陷，確保操作風險得到有效緩釋。關鍵風險指標(KRI)方面，報告期內對本行關鍵風險指標進行重檢，按照既定指標頻率定期開展監測，對於發現的超限情況積極整改、持續跟踪；損失數據收集(LDC)方面，持續加大收集力度，進一步拓寬損失數據收集渠道及範圍，對損失事件進行多維度深入挖掘，深入分析損失事件發生原因並及時整改，防範風險再次發生。

(五) 信息科技風險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本行在運用信息科技技術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漏洞和管理缺陷產生的操作、法律和聲譽等風險。

本行將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形成了較完善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策略，根據內部管理的需要，進一步細化信息科技管理流程，形成包括通用計算機控制、開發與變更管理、外包管理、信息安全、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業務連續性、運行管理、信息科技規劃與治理等八條主流程，更加全面地識別對應風險點和控制點。報告期內，本行對業務連續性的管理水平開展自評估工作，同時將新產品、新業務納入業務連續性管理範疇，組織開展多部門聯動的業務連續性演練，提升業務運營中斷事件應急能力。同時，本行設置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小組，進一步加強外包商的准入、退出的管理，實施外包服務質量跟踪監控及服務質量評價，提升本行外包風險管理能力。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六) 合規風險管理

合規管理是本行一項核心的風險管理活動。本行董事會對經營活動的合規性負最終責任，監事會對合規風險管理進行監督。本行建立了全面、有效的合規風險管理體系，健全了合規風險管理三道防線，通過持續改進和完善合規風險管理職能、提升風險管理水平，實現對合規風險的有效識別和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制定並執行風險為本的合規管理計劃，深化「防、控、查、改」一體化工作思路，提高內控合規精細化水平，健全適應業務發展轉型的全面內控合規風險管理體系。努力夯實合規管理基礎，積極優化合規體制機制建設，嚴格防範和有力化解合規風險；發揮專業優勢，注重風險實質，前置介入業務研發，全方位有力地支持和推動本行業務創新健康穩健發展；按照監管「三三四十」等專項治理要求，集中開展內控合規檢查風暴，對檢查中發現的問題加大整改力度，發揮合規風險管理的威懾力，實現「意識中不想違、過程中不能違、結果看不敢違」的工作目標；加強研習境內外法案、監管政策和法律法規，全覆蓋高質量地提供法律合規服務；開展常態化合規教育及培訓，提升合規專業化水平。

(七) 反洗錢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秉承「風險為本」的管理理念，以探索建立線上線下聯防聯控體系為目標，不斷完善反洗錢內控制度體系建設，持續優化本公司反洗錢業務應用系統，健全可疑交易甄別機制，提升可疑交易識別分析能力。強化客戶身份識別和客戶風險評級協同管理，探索建立涉恐名單監測新模式，使反洗錢監測工作逐步呈現「定位准、定點快、測定精」的趨勢，全面提升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工作管理水平，有效踐行企業社會責任。積極配合監管部門開展反洗錢協查工作，組織開展反洗錢專題培訓及反洗錢宣傳活動，搭建良好的反洗錢內外部環境，有效提升了本行反洗錢管理履職能力和工作水平。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十、與有重要影響人士的主要關係

本行重視員工的職業健康安全，不斷完善員工職業與安全管理體系，建立哈跑e族俱樂部、組織參加馬拉松比賽。拓寬員工職業發展通道，為員工制定先進的培訓計劃，以全面提升員工的專業知識與職業技能，完善激勵約束機制，加強員工績效考核，並實施了多元化的薪酬政策與福利待遇。關愛員工工作環境和身心健康，維護員工合法權益，提升了員工滿意度和幸福感，進一步奠定了員工與企業共成長的基礎。有關本行員工情況，請參見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員工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始終高度重視投資者權益，為廣大投資者創造切實的價值回報。本公司主要通過以下幾種方式不斷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1)分別於2017年3月和8月，在香港召開了2016年度以及2017年中期業績分析師投資者推介會、媒體專訪會，共有超過80人次的國內外基金經理、分析師及媒體記者參加了會議；(2)分別於2017年3月以及8月，本行管理層赴境外進行二次業績路演，會見了超過40家境外機構投資者；(3)2017年，本行先後接待了來自香港、美國、日本等境內外機構投資者和投行、券商分析師的來訪，充分向投資者、分析師展示並介紹本公司打造「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的戰略方向和目標，並在路演後及時進行總結，將投資者關心的問題與本公司的經營管理相結合，以更好地促進本公司各項業務的開展和經營管理的提升；(4)2017年，本行及時回覆了投資者通過各種渠道提出的問題和建議，包括接聽投資者電話80餘次，回覆大量投資者和分析師的電子郵件諮詢，並處理投資者與本公司預約會議的有關事宜。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本公司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嚴格執行董事會制定的《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辦法》，切實建立保護客戶權益的管理制度體系。注重與客戶的溝通交流，及時反饋客戶信息，本公司通過全國統一客服電話95537為客戶提供全天候不間斷的電話銀行服務。報告期內，客服中心全年處理總業務量超過315萬筆。良好的客戶溝通為本行奠定了很好的客戶基礎。

十一 企業社會責任

2017年，是中國確立「決勝全面建成小康社會，奪取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偉大勝利」偉大目標之年，也是「十三五」計劃實施第二年，國務院普惠金融發展規劃發佈第二年，亦恰逢本公司成立二十周年，以及落實「2016-2020年五年發展規劃」第二年。站在新的歷史起點上，本行秉持戰略定力，不忘初心，以「普惠金融，和諧共富」為經營理念，在致力於建設「服務優良、特色鮮明的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的同時，以實際行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回饋社會。

2017年，本行在由金融責任、環境責任和社會責任為支撐的企業責任框架下，深刻理解自身與環境、與社會的長期可持續發展關係，將「信任、溫暖、鏈接、承諾」的品牌內涵持續融入不斷深化的社會責任實踐中。2017年度，本行用於社會公益的支出為人民幣2,288.6萬元。

2017年，本行積極踐行中國共產黨的十九大精神，高度關注精準扶貧、支持「三農」、聚焦民生、關注小微企業融資需求等關係國計民生的重要領域，以二十年蝶變積累之金融力量，投身於化解人民日益增長的美好生活的需求與不平衡、不充分的發展之間的矛盾。派駐工作隊深入雙龍村開展扶貧幫扶工作，加快數字普惠金融發展，推動金融互聯、金融共享。作為本行企業公益的重要品牌項目，「哈爾濱銀行2017哈爾濱國際馬拉松」的順利舉辦，本行發起設立的深圳市同佳岸慈善基金會推動的「幸福社區」公益項目，無不為重塑城市新文化、打造新時代的社區關係做出重要貢獻，彰顯了本公司順應新時期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建設亟需的時代擔當。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7年，本行在堅持實施小額信貸戰略的同時，持續發力綠色金融，建設「綠色銀行」。本行繼續嚴格執行國家關於綠色信貸等金融政策，積極探索綠色經濟、循環經濟、低碳經濟等相關領域的信貸業務模式，大力發展綠色信貸業務。報告期內，50億元綠色金融債券的成功發行，標誌著本行在綠色銀行建設上邁出重要一步。截至2017年末，本行投放綠色信貸餘額達到人民幣22.66億元。

與此同時，本行長期堅持節能減排、低碳發展，以無紙化辦公、集中打印，縮減資源和能源使用等為切入點，降低運營成本，營造綠色、低碳、節能的辦公氛圍，實現經濟、環境和社會的健康協調可持續發展。

十二、股息

（一）股息

經本公司董事會2018年3月28日的會議批准，建議按照每1股人民幣0.05元（含稅）向全體股東派發2017年度現金末期股息，共計約人民幣5.50億元（含稅）。該股息分配方案將提請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有關2017年度末期股息派發的日期及暫停過戶期間、記錄日期等具體安排，本公司之後將另行公告。

本公司的獨立董事對該利潤分配方案亦發表了獨立意見。

（二）股息稅項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的規定，本公司向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個人股東的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稅收通知**》的規定，本公司將按照以下安排為H股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簽訂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暫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稅款，本公司將按照《稅收通知》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請符合條件的股東及時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稅收通知》要求的書面委託及所有申報材料；經本公司轉呈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如經批准，其後本公司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相關稅收協議規定的實際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及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與中國沒有簽訂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或其他情況，本公司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20%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十三、其他事項

(一) 股本及主要股東

有關本公司股本及主要股東情況請詳見「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有關本公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請詳見「重要事項」—「債務證券發行情況」。

(三) 儲備

本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四) 可供分配儲備

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可供分配儲備為人民幣134.52億元，本公司可供分配儲備為人民幣122.95億元。

(五) 債權證

報告期內，本公司發行的債權證詳細情況如下：

綠色金融債券

根據2016年3月22日召開的本公司董事會六屆八次會議決議和2016年5月19日召開的本公司2015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批准發行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的綠色金融債券。

根據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2016年11月2日下發的《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關於哈爾濱銀行發行綠色金融債券的批復》(黑銀監復[2016]211號)和中國人民銀行2017年1月18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7]第5號)，核准同意本公司在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不超過50億元人民幣綠色金融債券。本公司於2017年4月6日發行的2017年第一期綠色金融債券及於2017年5月5日發行的2017年第二期綠色金融債券(品種一)、2017年第二期綠色金融債券(品種二)均已取得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意和許可。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期綠色金融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期限為三年，票面利率為4.79%，計息方式為按年計的固定利率，債券簡稱「17哈市銀行綠色金融01」(債券代碼：1720015)。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期綠色金融債券(品種一)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期限為三年，票面利率為4.68%，計息方式為按年計的固定利率，債券簡稱「17哈市銀行綠色金融02」(債券代碼：1720021)。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期綠色金融債券(品種二)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億元，期限為五年，票面利率為4.75%，計息方式為按年計的固定利率，債券簡稱「17哈市銀行綠色金融03」(債券代碼：1720022)。

(六)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自2017年1月1日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股份。

(七) 優先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中國的法律，本公司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規定。

(八)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為10,995,599,553股，其中H股公眾持股量為3,023,57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7.50%，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截至本報告日期，基於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所示，本公司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要求。

(九) 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並無有關本行任何業務的全部或主要部份的管理或行政合約。

(十) 主要客戶

報告期末，本行對任何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均未超過本行資本淨額的10%。本行前五家最大客戶利息收入佔本行利息收入的比例不超過30%。本行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不擁有上述五大客戶的任何權益。

(十一) 捐款

本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計近人民幣2,288.6萬元。

(十二) 關連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於本行的日常銀行業務中向國內公眾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其中包括本行的某些關連人士如股東、董事、監事、行長及／或其各自的聯繫人等。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因該等交易均屬本行在日常銀行業務中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因此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年度審核、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報告期內，本行與關連人士未發生非獲豁免關連／持續性關連交易。

除上述披露外，沒有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8的任何關聯方交易或持續性關聯方交易屬於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應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十三) 董事及監事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名單及簡歷詳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該章節亦構成董事會報告一部份。

報告期內，本公司原任執行董事張其廣先生因個人原因於2017年10月27日辭去本行執行董事職務，有關議案已經2017年10月27日本公司董事會六屆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

(十四) 董事及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本公司概無任何董事及監事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十五) 薪酬政策

本行的薪酬政策及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員工情況」。

本公司董事和監事的酬金制定政策及詳情載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董事、監事及高管考評激勵機制及年度報酬情況」及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十六)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和監事沒有與本行簽訂任何一年內不得以不作賠償方式終止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十七)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和淡倉

除以下披露者外，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未持有須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定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職務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持股數量（股）	佔本公司股份總數的比例(%)
陳丹陽	非執行董事	受控法團的權益 ¹	內資股	522,447,109	4.72

附註：

1. 非執行董事陳丹陽通過多間受其控制的法團持有本公司相關內資股股份權益，詳情請參見本報告第99頁註6。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授權本公司董事、監事及行長（包括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十八)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二零一七年度，本行概無曾經或正在生效的任何獲准許的彌償條文惠及本公司的董事（不論是否由本行訂立）或本行之有聯繫公司的任何董事（如由本行訂立）。

本行已為董事和監事因履行其職責而產生的法律責任購買保險，相關保單的適用法律為中國法律。

(十九)董事和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利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或與彼等有關連的實體未在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中享有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利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十) 企業管治

本行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有關本行的企業管治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內。

(二十一) 審計師

本行審計師情況，請參見「企業管治報告」－「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酬金」部份。

十四、前景展望

2018年是我國十九大開啟新時代發展的第一年，更是本行未來20年發展的新起點。從宏觀經濟層面看，去年中國經濟發展整體好於預期，GDP增長6.9%。今年得益於世界經濟企穩復蘇，以及國內供給側改革、新一輪對外開放、一帶一路建設等重大決策的推進，我國經濟有望在新常態下繼續保持穩中向好的高質量發展態勢，GDP增長率預計在6.5%左右。但與此同時，國際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國內資源和環境剛性約束、人口紅利消失、「三去一降」等帶來的舊動能削減且無法在短期內通過新動能進行替代補充，成為影響今年經濟走勢的不確定因素。從政策監管環境看，國家對於金融工作「服務實體經濟、防控金融風險、深化金融改革」部署的提出，以及「一行二會」新監管格局的確立，標誌著強監管、嚴問責時代的來臨，促使金融機構加快回歸本源，從簡單追求規模擴張向精細化、專業化轉變，尋求精耕細作的價值型發展之路。

未來，本行將深入貫徹落實黨的十九大、中央經濟工作及金融工作會議精神，堅持小額信貸戰略不動搖，深刻把握回歸本源的本質要求，進一步確立質量第一、效益優先的經營理念，切實開展以「治理提升」為主題的變革創新工作，全面加強戰略規劃執行、業務轉型、風險防控、經營管理，加快形成推動高質高效發展的經營管理競爭力，為新時代起步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郭志文

中國·哈爾濱
2018年3月28日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股本

本行於2014年3月31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共發行2,748,700,000股H股，完成發行後本公司總股本增加至10,995,599,553股。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註冊資本共計人民幣10,995,599,553元。

二、股份變動情況表

	2017年1月1日		報告期內增減(+/-)					2017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定向增資	發行新股	送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內資股									
1.非上市法人股	7,908,539,178	71.92%						7,908,539,178	71.92%
其中：(1)國有法人持股	2,194,789,800	19.96%						2,194,789,800	19.96%
(2)民營法人持股	5,713,749,378	51.96%						5,713,749,378	51.96%
2.非上市自然人股	63,490,375	0.58%						63,490,375	0.58%
H股									
3.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3,023,570,000	27.50%						3,023,570,000	27.50%
股份總額	10,995,599,553	100%						10,995,599,553	100%

註：哈經開、哈爾濱市哈東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哈爾濱工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等31家國有法人股東持有本公司非上市法人股（內資股）。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三、股東持股情況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股份總數10,995,599,553股，其中內資股7,972,029,553股，境外上市股份H股3,023,570,000股。

非境外上市10大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數(股)	持股比例(%)	質押股份	持股種類
1 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	國有	2,160,507,748	19.65%	-	非境外上市股
2 哈爾濱科創興業投資有限公司	民營	720,262,554	6.55%	-	非境外上市股
3 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民營	719,816,019	6.55%	-	非境外上市股
4 黑龍江鑫永勝商貿有限公司	民營	639,804,806	5.82%	96,013,293	非境外上市股
5 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民營	572,253,048	5.20%	54,817,278	非境外上市股
6 黑龍江拓凱經貿有限公司	民營	522,447,109	4.75%	-	非境外上市股
7 黑龍江同達投資有限公司	民營	358,578,793	3.26%	-	非境外上市股
8 哈爾濱巨邦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民營	301,170,095	2.74%	298,844,518	非境外上市股
9 北京新潤投資有限公司	民營	255,418,587	2.32%	-	非境外上市股
10 東寧麗致建築裝飾工程有限公司	民營	199,010,054	1.81%	194,982,174	非境外上市股

註：於2017年12月31日，上述非境外上市股佔比均按本公司的總股本10,995,599,553股計算。此外，以上涉及股東持有的質押或凍結股份均為質押，不涉及司法凍結情況。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監事或本行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內資股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 內資股股份 (好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內資 股股本之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之比
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2,160,507,748	27.10%	19.65%
哈爾濱科創興業投資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720,262,554	9.03%	6.55%
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719,816,019	9.03%	6.55%
黑龍江鑫永勝商貿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639,804,806	8.03%	5.82%
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⁵	實益擁有人	572,253,048	7.18%	5.20%
黑龍江拓凱經貿有限公司 ⁶	實益擁有人	522,447,109	6.55%	4.75%

註：

1. 哈經開由哈爾濱市財政局全資擁有。
2. 哈爾濱科創興業投資有限公司由哈爾濱順達恒投資有限公司持股93.92%；而哈爾濱順達恒投資有限公司由三名自然人李旭、李彩先和王春田分別持股46.4%、33%和20.6%。上述各實體／人士均被視為於哈爾濱科創興業投資有限公司所持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由大連宇嘉信科技有限公司持股95.83%；而大連宇嘉信科技有限公司則由兩名自然人梁乙峰及刁小熙分別持股60%和40%。上述各實體／人士均被視為於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所持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黑龍江鑫永勝商貿有限公司由北京誠信豐匯科貿有限公司持股95.4%；而北京誠信豐匯科貿有限公司則由兩名自然人劉坤及趙永和分別持股60%和40%。上述各實體／人士均被視為於黑龍江鑫永勝商貿有限公司所持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 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由北京匯富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持股93.61%；而北京匯富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則由一名自然人董雁持股80%。上述各實體／人士均被視為於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所持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黑龍江拓凱經貿有限公司由北京泰隆華勝科技有限公司持股95.27%；而北京泰隆華勝科技有限公司則由北京傑勝天成貿易有限公司持股87.5%；而北京傑勝天成貿易有限公司則由自然人陳丹陽持股70%。上述各實體／人士均被視為於黑龍江拓凱經貿有限公司所持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H股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 H股股份 (好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H股 股本之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之比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的權益 ¹	773,124,000	25.57%	7.03%
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86,702,000	16.10%	4.43%
CITI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受控法團的權益 ²	401,275,000	13.27%	3.65%

註：

-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通過受其控制的法團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773,124,000股H股股份權益。
- CITI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通過多間受其控制的法團持有相關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據董事所知，於2017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監事或本行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四、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下的主要股東

於報告期末，哈經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定義為持股10%以上的本公司主要股東。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第一大股東哈經開持有本公司19.65%的已發行股份。根據哈爾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2012年5月30日核發的《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230100424004064C(1-1)) 以及2011年9月19日作出的《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章程修正案》，哈經開有效存續，經濟性質為全民所有制，哈爾濱市財政局為哈經開唯一股東。

五、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 股份股東的股份質押及凍結情況

於2017年12月31日，有兩家持有本公司5%(含5%) 以上股份的股東將150,830,571股進行了質押。

六、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本公司無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

七、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 股份的股東情況

於2017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 股份的股東情況詳見前述「三、股東持股情況」。

八、本公司及持股5%以上(含5%) 股東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份5%以上(含5%) 的股東概無承諾事項。

九、本公司股東提名董事、監事情況

股東名稱	提名董事	提名監事
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	張濤軒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馬寶琳	
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盧育娟
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崔鸞懿	
黑龍江拓凱經貿有限公司	陳丹陽	
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彭曉東	

企業管治報告

二、企業管治情況綜述

良好的企業管治是本公司董事會的責任。2017年，本行嚴格遵守境外上市的相關監管要求，致力於完善本行的企業管治機制，提升並改善本行的企業管治水平，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及國內商業銀行管理辦法及企業管治的相關要求，並建立了良好的企業管治制度。目前，公司的治理規範性文件主要包括：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獨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工作細則、行長工作細則、關聯交易管理辦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董事會認為，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持續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要求。

本公司董事長郭志文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並主持於2017年5月19日舉行的本公司2016年度股東大會，大會由本公司副董事長劉卓先生代為主持。

本公司於2017年經本公司股東大會通過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的決議如下：

2017年2月10日，本公司召開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本行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的議案》、《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全權處理發行本次境外優先股有關事項的議案》、《建議制定境外優先股章程草案以及境外優先股議事規則草案的議案》、《建議制定A股及境外優先股章程草案以及A股及境外優先股議事規則草案的議案》、《建議變更住所地及修改A股章程相應條款的議案》等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7年2月10日，本公司召開2017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本行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的議案》、《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全權處理發行本次境外優先股有關事項的議案》等議案。

2017年2月10日，本公司召開2017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本行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的議案》、《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全權處理發行本次境外優先股有關事項的議案》等議案。

2017年5月19日，本公司召開2016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下有關企業管治的報告及規範性文件：《關於2016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2016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2016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關於2017年度財務預算報告的議案》、《關於2016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2016年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聘請2017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授予董事會增發H股的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發行非資本金融債券的議案》、《關於延長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議案》、《關於延長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相關事宜期限的議案》、《關於延長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進一步授權的人士擬定公開承諾函期限的議案》、《關於〈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未來分紅回報規劃〉（草案）的議案》等議案。

2017年5月19日，本公司召開2017年第二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以下有關企業管治的報告及規範性文件：《關於延長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議案》、《關於延長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行申請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相關事宜期限的議案》、《關於延長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進一步授權的人士擬定公開承諾函期限的議案》等議案。

2017年5月19日，本公司召開2017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以下有關企業管治的報告及規範性文件：《關於延長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議案》、《關於延長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行申請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相關事宜期限的議案》、《關於延長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進一步授權的人士擬定公開承諾函期限的議案》等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於2017年，本公司累計組織、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等各類重大會議共50次，其中，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6次，董事會會議7次，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26次，監事會會議4次，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7次。審議通過了本公司的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工作報告、行長工作報告、財務預算報告、財務決算報告、利潤分配方案、高管績效考評指標、綜合經營計劃、關聯交易管理執行情況報告、風險管理報告、修改公司章程、機構發展規劃等重大議案及報告186項。為了進一步優化企業管治機制，滿足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及A股上市和境外非公開發行優先股的相關要求，本公司制定了境外發行優先股後適用並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以及境外發行優先股且A股上市後適用並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等制度。

報告期內，根據《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核管理辦法》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對批准聘任的高級管理人員進行了年度考評，並將績效考核結果應用於考評對象的薪資分配、職務聘任等方面，以促進本行高級管理人員不斷提高履職能力，完善董事會對高級管理人員制度化、規範化、常態化的考核評價機制。

根據《董事履職評價辦法》的規定，本公司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對董事進行了年度履職評價，促進董事謹慎、認真、勤勉地履職盡責和自律約束。

本公司持續深化內控體系建設，從建立健全和落實各項內控規章制度入手，通過系統的宣傳、教育機制，培育良好的內部控制文化，完善各條線、各區域業務管控模式，從職責分工、報告路線、激勵約束等方面採取多種有力措施確保圓滿完成各項內控目標。

三、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4次定期會議，按照香港《上市規則》有關企業管治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通知及會議材料分別至少於會議前14天和3天發送給各位董事。董事均可以提出議案列入董事會會議議程。董事會會議備有詳細記錄，會議記錄在會議結束後提供給全體與會董事審閱，提出修改意見後由全體董事簽字確認。本公司董事會、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間建立了良好的溝通、匯報機制。高級管理層適時向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提供足夠信息以便作出決定。高級管理層在《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範圍內開展經營管理活動。全體董事均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本公司行長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工作並接受監督。有關高級管理人員不時獲邀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進行解釋或答覆詢問。在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作出。

董事會下設辦公室，作為董事會的辦事機構，負責股東大會、董事會、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的籌備、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管理及其他日常事務。

董事會是本公司的決策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執行股東大會決議，董事會主要行使以下職權：

1. 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2. 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3. 決定本公司的發展計劃，制定本公司經營發展戰略並監督戰略實施；
4. 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和重大資產處置方案；
5. 制訂本公司風險容忍度、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政策；
6. 制訂本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7. 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8. 制訂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企業管治報告

9. 制定資本規劃，承擔資本管理最終責任；
10. 擬訂本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11. 定期評估並完善本公司企業管治狀況；
12. 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關聯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
13. 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分支機構及定員、管理人員職數的設置方案；
14. 根據董事長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行長、董事會秘書；根據行長的提名，聘任或解聘副行長、行長助理、財務總監等高級管理人員；
15. 決定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監督並確保高級管理層有效履行管理職責；
16. 檢查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17. 制訂基本管理制度，審定行長工作細則；
18. 制訂《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19. 管理本公司信息披露事項，並對本公司會計和財務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及時性承擔最終責任；
20. 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本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21. 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特別是主要股東之間利益衝突的識別、審查和管理機制等；
22. 聽取本公司行長的工作匯報並檢查行長的工作；
23. 維護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關者合法權益；
24. 制定及檢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5. 檢查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26. 制定、檢查及監察適用於員工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27. 核查本公司遵守香港《上市規則》中規定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的信息；
及
28.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四、董事會成員

本公司理解和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重要性，並將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視為保障本公司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及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因素。本公司制訂了《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根據該政策規定，本公司設定董事會成員結構時，應從包括性別、年齡、國籍、教育背景、專業資格、行業經驗以及其他因素等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問題；在董事會成員的遴選和委任過程中，應充分考慮有關人選多元化特點，綜合評估其才能、技能、經驗和背景，客觀衡量其對本行的潛在貢獻，從而確保董事會在履職過程中具備多樣化的觀點與角度，形成與本公司發展戰略相匹配的董事會成員最佳組合。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12名，其中執行董事2名（包括郭志文先生及劉卓先生），非執行董事5名（包括張濤軒先生、馬寶琳先生、彭曉東先生、崔鸞懿先生及陳丹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包括張聖平先生、何平先生、杜慶春先生、尹錦滔先生及江紹智先生），2名執行董事長期從事銀行經營管理工作，均具有豐富的銀行管理經驗及專業經驗；5名非執行董事均來自股東單位，具有管理、金融和財務領域的工作經驗；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經濟、金融、財務、法律等方面的專家，其中2名來自香港，分別擁有審計、財務、管理諮詢經驗及銀行業公司治理、風險控制管理經驗。關於董事會成員的變動及詳細履歷、董事任期等信息，請參見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五、報告期內董事會成員的變動

報告期內，本公司原任執行董事張其廣先生因身體健康原因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自2017年10月27日起生效。

六、董事長及行長

本公司董事長、行長的角色及工作由不同人士擔任，各自職責界定清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建議。

郭志文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主要負責主持股東大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向董事會提出本公司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委員、本公司行長和董事會秘書等人選，簽署董事會重要文件和其他應由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簽署的文件等。鼓勵持有不同意見的董事提出建設性意見，及促進非執行董事作出有效貢獻。

本公司原行長張其廣先生因身體健康原因於2017年10月27日辭任本公司行長，根據董事會於同日所做之決議，呂天君先生代理本公司行長職務，主要負責日常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有關決議和經營計劃，代理期限自董事會決議日期起至董事會聘任的新行長就任時止。

七、董事責任

報告期內，本公司全體董事均謹慎、認真、勤勉地行使本公司及監管機構所賦予的權利，付出足夠的時間和精力處理公司事務。本年度，董事劉卓、張其廣（已於2017年10月27日離任）、崔鸞懿、江紹智僅1次未現場出席董事會，其餘董事的董事會現場出席率均為100%。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審議的議案均發表了專業意見，例如，對利潤分配方案等事項。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中充分發揮各自的專業優勢，為公司的企業管治和經營管理活動提出專業和獨立意見。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開展了對董事年度履行職務情況的評價，並將評價結果報告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每個會計年度的財務報告，確保財務報告能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在該段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向等表現。在編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財務報告時，已選用適用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並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董事確認其對編製財務報告所應承擔的責任，而審計師對其報告發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報告第159頁的獨立審計師報告。

八、董事會會議情況及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7次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涉及本行發展戰略、經營計劃、財務政策、制度修訂等方面的重大議題，包括審議通過董事會工作報告、行長工作報告、財務預算報告、財務決算報告、利潤分配方案、高管績效考評指標、綜合經營計劃、關聯交易管理執行情況等重大議案及報告53項。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召開方式
董事會六屆十三次會議	2017年1月16日	通訊方式
董事會六屆十四次會議	2017年2月10日	現場方式
董事會六屆十五次會議	2017年3月28日	現場方式
董事會六屆十六次會議	2017年5月19日	現場方式
董事會六屆十七次會議	2017年8月26日	現場方式
董事會六屆十八次會議	2017年10月27日	現場方式
董事會六屆十九次會議	2017年12月19日	現場方式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各位董事出席2017年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類別股東會情況見下表：

董事會成員	應	親自	委託	出席次數／	
	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董事會 出席率 ¹	應出席股東 大會／類別 股東會次數
郭志文 ²	7	7	0	100%	0/6
劉卓	7	6	1	85.71%	6/6
張其廣（已於2017年10月27日離任）	6	5	1	83.33%	3/6
張濤軒	7	7	0	100%	0/6
馬寶琳	7	7	0	100%	6/6
崔鸞懿	7	6	1	85.71%	6/6
陳丹陽	7	7	0	100%	6/6
彭曉東	7	7	0	100%	6/6
張聖平	7	7	0	100%	6/6
何平	7	7	0	100%	6/6
杜慶春	7	7	0	100%	6/6
尹錦滔	7	7	0	100%	6/6
江紹智	7	6	1	85.71%	6/6

- 附註：
1. 於報告期間，委託授權不作出席處理。
 2. 本公司董事長郭志文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於2017年5月19日舉行的2016年度股東大會。

九、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人數和比例完全符合中國銀監會、中國證監會和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與董事長座談、實地考察、專項調研、參加培訓與部門約談等多種方式保持與本行的溝通，認真參加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積極發表獨立、客觀的專業意見，並注重保護中小股東的利益，充分發揮了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用。

本公司已收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的獨立性確認函。自2017年1月1日至本報告日，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十、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發展戰略委員會四個專門委員會。各專門委員會的結構和人員構成符合監管機構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其中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各自主任委員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進一步強化了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監督。

2017年，本公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依法獨立、規範、有效地行使職權，全年共召開會議26次，研究審議了定期報告、機構調整、制度修訂等88項對本行可持續發展及企業管治的提升具有重要意義的議案及報告，增強了董事會會議議事的專業性，提高了董事會的工作效率和科學決策能力，促進了本行各項業務的持續、健康發展。

本公司董事會四個專門委員會的成員、職權範圍及2017年度工作如下：

（一）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成員目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尹錦滔先生（主任委員）、張聖平先生、江紹智先生和非執行董事彭曉東先生。

審計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的主要職權範圍：

1. 檢查本行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和財務報告程序；
2. 審閱本行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3. 監管本行的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控制程序；
4. 監督及評價本行的內審稽核部門；
5. 向董事會建議外部審計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
6. 協調本行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工作；及
7. 就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有關審計委員會的企業管治原則及職權範圍向董事會作出匯報。

2017年，審計委員會召開了5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16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2016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2017年度財務費用預算報告的議案》、《關於聘請2017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批准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17年半年度未經審計財務報表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2017年度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的議案》等18項議案和報告。2017年，審計委員會多次聽取內審稽核部的工作匯報，不斷深入貫徹內控制度，督促指導稽核檢查工作，進一步完善內控體系建設，根據監管部門的年度財務報告披露要求及審計委員會審核披露計劃，審計委員會組織了2016年度報告及2017年中期報告的編製與審核工作。於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與外聘審計師召開數次溝通會議，其中包括無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場的會議。審計委員會於2018年3月26日審核了本行採用會計原則及政策之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各位審計委員會成員出席2017年審計委員會會議情況見下表：

審計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附註)
尹錦滔	5	5	0	100%
張聖平	5	5	0	100%
江紹智	5	5	0	100%
彭曉東	5	5	0	100%

附註： 於報告期間，委託授權不作出席處理。

(二) 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

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成員目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慶春先生（主任委員）、何平先生、尹錦滔先生和非執行董事陳丹陽先生。

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的主要職權範圍：

1. 至少每年審議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和構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2. 擬訂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條件、標準及選任程序；
3. 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資格及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4. 評核獨立董事的獨立性；
5. 制定及實施本行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
6. 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審議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7. 向董事會建議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及激勵措施與方案；
8. 擬定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考核標準並進行考核，並向董事會呈報考核結果；
9. 核定高級管理人員、經營管理層與僱員的年度應分配激勵薪金的額度；及
10. 擬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企業管治報告

2017年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召開了5次會議，全體委員認真、嚴格履行《董事會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工作細則》的責任，圓滿完成了本年度各項工作安排。主要開展了以下工作：組織開展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評價工作；研究確定2017年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核指標。審議通過了《關於2016年度董事履職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2016年度高管人員績效考核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確定2017年度高管人員KPI的議案》、《關於調整2017年度高級管理人員KPI的議案》等8項議案和報告。各位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成員出席2017年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會議情況見下表：

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附註）
杜慶春	5	5	0	100%
何平	5	5	0	100%
尹錦滔	5	5	0	100%
陳丹陽	5	5	0	100%

附註：於報告期間，委託授權不作出席處理。

（三）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目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聖平先生（主任委員）、何平先生、杜慶春先生，執行董事劉卓先生和非執行董事崔鸞懿先生。

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的主要職權範圍：

1. 對高級管理人員在信用、市場、操作及信息科技等方面風險控制情況進行監督；
2. 定期評估本行的風險狀況；
3. 就改進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提出意見；
4. 審查本行的資產負債管理政策；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5. 收集並整理本行的關聯方名單及信息；
6. 檢查及監督本行的關聯方交易控制情況，及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關聯方實行關聯方交易控制制度的情況，並向董事會匯報；及
7. 批准或初審《公司章程》及其他內部制度規定的應由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議的議案或初審的事項，或辦理相關事項的備案，並按規定向董事會匯報。

2017年，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召開了10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哈爾濱銀行2017年風險管理政策〉的議案》、《關於〈哈爾濱銀行2017年風險偏好聲明〉的議案》、《關於2016年度關聯交易管理及執行情況報告的議案》等41項議案和報告。各位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出席2017年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情況見下表：

風險管理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附註)
張聖平	10	10	0	100%
何平	10	10	0	100%
杜慶春	10	10	0	100%
劉卓	10	10	0	100%
崔鸞懿	10	9	1	90%

附註： 於報告期間，委託授權不作出席處理。

企業管治報告

(四) 發展戰略委員會

發展戰略委員會由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目前包括執行董事郭志文先生（主任委員），獨立非執行董事江紹智先生和非執行董事張濤軒先生、馬寶琳先生。

發展戰略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的主要職權範圍：

1. 對本行中長期發展戰略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2. 對本行《公司章程》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融資方案、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3. 對其他影響本行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4. 制定本行年度經營目標；
5. 監督、檢查高級管理層對中長期發展規劃、年度經營指標、投融資方案、資本運作方案的執行情況；
6. 定期與高級管理層及部門交流本行經營和風險狀況，並提出意見和建議；
7. 對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定期聽取高管層關於消費者權益保護相關工作的匯報，負責監督相關工作的執行和落實情況，並向董事會提交相關報告；及
8. 對綠色信貸相關戰略、政策和目標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督促高級管理層實施綠色信貸，踐行社會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2017年，發展戰略委員會召開了6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哈爾濱銀行2016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及自評報告的議案》、《關於2017年度綜合經營計劃的議案》、《關於2018年對外投資計劃的議案》、《關於2018年資本補充計劃的議案》、《關於總行組織架構優化的議案》等21項議案和報告。各位發展戰略委員會成員出席2017年發展戰略委員會會議情況見下表：

發展戰略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附註)
郭志文	6	6	0	100%
張其廣 (已於2017年10月27日離任)	5	5	0	100%
江紹智	6	6	0	100%
張濤軒	6	6	0	100%
馬寶琳	6	6	0	100%

附註： 於報告期間，委託授權不作出席處理。

十一 監事會

本公司現任監事會成員共7名，其中外部監事3名，職工監事3人，股東監事1人。本公司監事會人數和人員構成符合法律法規要求。報告期內，監事會召開了4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監事會工作報告、履職評價報告、年度報告、利潤分配方案、約談工作報告等議案及報告8項。各位監事出席2017年監事會會議情況見下表：

監事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附註)
高淑珍	4	4	0	100%
王吉恒	4	4	0	100%
孟榮芳	4	3	1	75%
白帆	4	4	0	100%
盧育娟	4	4	0	100%
王穎	4	4	0	100%
楊大治	4	4	0	100%

附註： 於報告期間，委託授權不作出席處理。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專門委員會依法獨立、規範、有效地行使職權，全年共召開會議7次，研究審議了年度履職評價報告、定期報告、利潤分配方案等9項議案。

(一)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外部監事和職工監事組成，成員包括外部監事王吉恒先生（主任委員）、白帆女士，職工監事王穎女士。

主要職權範圍：

1. 擬定監事的任職條件、標準和選任程序；
2. 對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進行初步審核，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3. 向監事會提出符合條件的外部監事候選人及推薦監事；
4. 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
5. 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並向監事會報告；
6. 根據本公司經營管理狀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對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7. 對本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及
8. 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召開了3次會議，組織開展了2016年度監事會對董事會及董事、監事會及監事、高級管理層及成員的履職評價工作以及2017年度監事自評及互評等工作，審議通過了履職評價報告等4項議案。各位監事出席2017年提名委員會會議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王吉恒	3	3	0	100%
白帆	3	3	0	100%
王穎	3	3	0	100%

(二) 監督委員會

監督委員會由外部監事、股東監事和職工監事組成，成員包括外部監事孟榮芳女士（主任委員）、股東監事盧育娟女士、職工監事楊大治先生。

主要職權範圍：

1. 擬定和實施對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離任審計的方案並在提交監事會批准後組織實施；
2. 了解董事會定期報告的編製和相關重大調整情況，並向監事會報告；
3. 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公司實際的發展戰略，對本公司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
4. 根據需要對本公司聘用外部審計機構提出監督建議；及
5. 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監督委員會召開了4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16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2016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2017年度中期報告的議案》等5項議案和報告。各位監事出席2017年監督委員會會議情況見下表：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孟榮芳	4	3	1	75%
盧育娟	4	4	0	100%
楊大治	4	4	0	100%

十二、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的變動

報告期內，無監事會成員變動情況。

十三、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十四、董事及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了一套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均一直遵守上述守則。

十五、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培訓調研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組織獨立董事調研考察2次，約談、走訪了成都、重慶、大慶和齊齊哈爾等地，對4家分行及4家控股村鎮銀行子公司進行了實地調研。本公司獨立董事通過面談與實地調研，了解各機構的規章制度建設、考核機制、信息科技、風險管控、預算管理及業務開展等情況，督促各機構提高經營管理水平，增強風險意識及風險管控能力，並為經營管理提出了獨立、客觀的專業意見和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組織外部監事開展專題調研工作，開展了哈爾濱銀行集團化監事會履職模式研究及本公司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可複製性研究，結合監管趨勢，開展哈爾濱銀行可持續發展模式研究。對15家分行、8家支行及內審稽核部、總行四大金融總部、風險板塊、科技運營板塊、支持保障板塊各部門，以及本公司投資機構村鎮銀行董事局及12家村鎮銀行開展約談工作，重點關注戰略執行、全面風險管理、合規管理、內部控制、財務管理等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組織安排了2次董事、監事培訓，涵蓋公司治理及銀行業相關熱點問題，並邀請相關高級管理人員列席。同時，組織高管人員學習企業管治、法律、財務以及香港《上市規則》等專業知識，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運營、業務以及相關法律法規及規則的充分了解。

2017年度董事出席專題培訓及實地業務考察情況：

董事姓名	出席專題培訓次數	實地業務考察次數
郭志文	2	5
劉卓	1	2
張其廣（已於2017年10月27日離任）	1	5
張聖平	1	4
何平	2	4
杜慶春	2	3
尹錦滔	0	3
江紹智	0	3
張濤軒	0	0
馬寶琳	1	0
崔鸞懿	1	0
陳丹陽	1	0
彭曉東	2	0

企業管治報告

2017年度監事出席專題培訓及實地業務考察情況：

監事姓名	出席專題培訓次數	實地業務考察次數
高淑珍	1	12
王吉恒	1	10
孟榮芳	1	0
白帆	1	1
盧育娟	1	0
王穎	2	1
楊大治	2	1

十六、章程文件修訂

為滿足本公司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的要求，本公司制定境外優先股章程草案和A股及境外優先股章程草案，該等草案於2017年2月10日召開的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已經監管部門核准，尚待相關發行完成後生效。

根據《關於深化國有企業改革的指導意見》、《關於在深化國有企業改革中堅持黨的領導加強黨的建設的若干意見》、《關於扎實推動國有企業黨建工作要求寫入公司章程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及相關要求，本公司董事會於2017年10月27日通過相關議案，建議對公司章程作出修訂。有關修訂公司章程之相關議案尚待2018年度股東大會由股東審議批准，並經中國相關政府部門核准後生效。

十七、香港《上市規則》下的公司秘書

孫飛霞女士、魏偉峰先生自2014年1月至2017年5月擔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孫飛霞女士自2017年5月19日起獨立擔任本行公司秘書，魏偉峰先生自同日起不再擔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孫飛霞女士的簡歷，請參閱「公司秘書」。各董事均可與公司秘書進行討論，尋求意見及獲取數據。孫女士確認於報告期內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十八·與股東的溝通

在投資者關係管理中，本公司緊緊圍繞「普惠金融、和諧共富」的經營理念，以建設「服務優良、特色鮮明的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為戰略目標，突出強調本公司在小額信貸、農村金融以及對俄金融的特色市場定位，重點通過數據向投資者展示本行在小額信貸、移動金融以及對俄金融等業務領域的最新成績和未來潛力。同時，更多展示本公司在發起設立村鎮銀行、哈銀租賃和哈銀消金等子公司方面的綜合化發展佈局。

報告期內，本公司始終高度重視投資者權益，為廣大投資者創造切實的價值回報。本公司主要通過以下幾種方式不斷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1)分別於2017年3月和8月，在香港召開了2016年度以及2017年中期業績分析師投資者推介會、媒體專訪會，共有超過80人次的國內外基金經理、分析師及媒體記者參加了會議；(2)分別於2017年3月以及8月，本公司管理層赴境外進行二次業績路演，會見了超過40家境外機構投資者；(3)2017年，本公司先後接待了來自香港、美國、日本等境內外機構投資者和投行、券商分析師的來訪，充分向投資者、分析師展示並介紹本公司打造「國際一流小額信貸銀行」的戰略方向和目標，並在路演後及時進行總結，將投資者關心的問題與本公司的經營管理相結合，以更好地促進本公司各項業務的開展和經營管理的提升；(4)2017年，本公司及時回覆了投資者通過各種渠道提出的問題和建議，包括接聽投資者電話80餘次，回覆大量投資者和分析師的電子郵件諮詢，並處理投資者與本公司預約會議的有關事宜。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方式通過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的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中國哈爾濱市道里區上江街888號

郵政編碼：150000

聯繫電話：86-451-86779933

傳真：86-451-86779829

電子信箱：ir@hrbb.com.cn

十九、股東權利

(一) 股東召集臨時股東大會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和《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規定：

- 1、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
- 2、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 3、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 4、 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及
- 5、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二) 在股東大會提出提案的程序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聯絡詳情請參見「企業管治報告」—「與股東的溝通」。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如公司股票上市地的香港《上市規則》另有規定的，應同時滿足其規定。除上述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二十、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酬金

本行聘請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擔任本行2017年度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年度財務報表的審計機構。本公司過去三年內沒有更換審計師。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支付給上述外部審計師之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優先股發行相關服務費用）的酬金分別為人民幣7.00百萬元和人民幣0.28百萬元。

二十一、風險管理、內部控制與內部審計

董事會有責任持續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負責，並有責任檢討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否有效。董事會通過其下屬各專門委員會，每年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否有效進行檢討。

董事會通過其下屬專門委員會已完成對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檢討。本公司依據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的要求開展了內部控制評價。董事會認為，於本年度內，本公司納入內控評價範圍的業務和事項涉及了公司層面、業務層面和信息技術領域的各項控制，涵蓋了財務、運作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等公司經營管理的主要方面，內部控制系統有效及足夠。此外，董事會對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有充足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亦已作出檢討並感到滿意。但是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不能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因此董事會只能就不存在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做出合理保證而非絕對的保證。

（一）用於辨認、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本行有關用於辨認、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請參見本年報「董事會報告」—「面臨的風險及管理措施」部份。

（二）用以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程序

本行每年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有關檢討工作是以監管機構及專業團體的指引、定義為基礎，根據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訊息與溝通及內部監督的五項內部監控元素進行評估，涵蓋所有重要的監

企業管治報告

控及措施，包括財務、運作及合規和風險管理功能；檢討範圍亦包括本行會計、財務匯報、內部稽核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及培訓的足夠性。有關檢討由本行內部稽核部門統籌，通過管理層及業務部門的自我評估，並經管理層確認有關係統的有效性，內部稽核部門對檢討過程及結果進行獨立的檢查及後評價工作。有關2017年度的檢討結果反映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足夠，並已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

(三) 解決嚴重的內部監控缺失的程序

本行已基本建立且落實執行各項監控程序及措施，以防範和解決嚴重的內部監控缺失，主要包括：

- 建立了相應的組織架構和各級人員的職、權、責，制定了書面的政策和程序，對各單位建立了相互牽制的職能分工，合理地保障本集團的各項資產安全，並能在合法合規及風險控制下經營及運作；
- 管理層制定並持續監察本集團的發展策略、業務計劃及財務預算的執行情況，並已設置了會計管理制度，提供衡量財務及營運表現的依據；
- 制定了相應的風險管理政策及人力資源管理政策，對信譽、策略、法律、合規、信貸、市場、業務操作、流動性、利率等風險均設定相關單位和人員應承擔的職責及處理程序，並建立了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本行制定了及時識別、評估及管理各主要風險的機制，並建立相應的內部監控措施；
- 本行確立的信息科技管治架構，設有多元化的信息系統及管理報告，包括各類業務的監察數據、財務信息、營運表現等，為管理層及業務單位、監管機構等提供衡量及監控的訊息；各單位、層級亦已建立了適當的溝通管道和匯報機制，以確保訊息的交流暢通；
- 本公司的內部稽核部門採用風險為本的評估方法，根據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批准的內部稽核計劃，對財務範疇、各業務領域、各風險類別、職能運作及活動進行獨立的檢查，直接向審計委員會提交報告。本公司的內部稽核部門對須關注的事項及須改善的方面進行有系統地及時跟進，並將跟進情況向管理層及審計委員會報告。

(四)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負責組織和協調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務，匯集本公司應予披露的信息並報告董事會，持續關注附註媒體對本公司的報道，對涉及本公司內幕信息的報道予以求證。

本公司的任何僱員在得知任何可能屬於內幕信息的新進展或消息時，應在第一時間通過其單位或部門的負責人通知其各自的信息披露匯報人。信息披露匯報人須在第一時間將有關信息向本公司總行相關部門的信息披露匯報人匯報，本公司總行相關部門的信息披露匯報人應立即通知董事會秘書和董事會辦公室。如果須予披露的信息依法披露前，相關信息已在媒體上傳播，本公司須立即公告。

內部控制

本行根據五部委聯合發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銀監會《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規對貫徹實施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的要求，借鑒國際先進理念，構建及完善一套科學的內部控制體系及建立和保持一個控制得當並將風險狀況考慮在內的運營環境。本行建立職能清晰的內控管理框架，其中：董事會為決策層，負責保證內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各級機構的管理層為組織協調層，負責組織協調內部控制的建立實施及日常工作；各分支機構及各部門負責根據法律法規的要求建立和不斷完善各自的內部控制體系；各級合規管理部門和獨立的內審稽核部門負責監督評價銀行的內部控制體系，形成了分工合理、職責明確、報告關係清晰的內部控制治理和組織架構。

報告期內，本行實施了一系列內部控制的完善和優化工作，主要包括：

一是健全風險評估體系。本公司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和相關管理人員充分認識到經營管理過程中所承擔的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法律風險、聲譽風險等各類風險，通過多年努力，已初步建立了適合本行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風險管理範圍覆蓋了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合規風險、法律風險、聲譽風險等銀行面臨的主要風險，並對這些風險進行持續監控。截至目前，數據平台、定價管理、全面預算管理、利率市場化項目、零售及非零售內評模型等一系列管理手段和系統逐步應用，風險評估精細化管理水平大幅提升。

企業管治報告

二是本行堅持全覆蓋、制衡性、審慎性、相匹配原則，建立健全內部控制體系，對各項業務活動和管理活動制定了全面、系統、規範的業務制度和管理制度；採取了適當的控制措施，執行標準統一的業務流程和管理流程。同時，採用了科學的風險管理技術和方法，識別和評估經營中面臨的風險，對各類主要風險進行持續監控；健全信息系統控制，通過內部控制流程與業務操作系統和管理信息系統的有效結合，加強對業務和管理活動的系統自動控制；根據經營管理需要，確定了部門、崗位的職責及權限，形成了規範的部門、崗位職責說明；全面系統地分析、梳理業務流程和管理活動中所涉及的不相容崗位，實施相應的分離措施，形成了相互制約的崗位安排；制定了重要崗位的內部控制要求，對重要崗位人員實行輪崗或強制休假制度；制定了規範員工行為的相關制度，加強了對員工行為的監督和排查，建立了員工異常行為舉報、查處機制；根據各分支機構和各部門的經營能力、管理水平、風險狀況和業務發展需要，建立了相應的授權體系，明確了各級機構、部門、崗位、人員辦理業務和事項的權限，並實施動態調整；嚴格執行了會計準則與制度，及時準確地反映各項業務交易，確保財務會計信息真實、可靠、完整；建立了有效的核對、監控制度，對各種賬證、報表定期進行核對，對現金、有價證券等有形資產和重要憑證及時進行盤點；在開辦新業務、提供了新產品和服務，制定了相應的管理制度和業務流程；建立健全外包管理制度，明確了外包管理組織架構和管理職責，並對外包業務風險進行了評估；建立健全客戶投訴處理機制，制定了投訴處理工作流程，定期匯總分析投訴反映事項，查找問題，有效改進服務和管理。

三是本行在信息傳導與溝通渠道建設方面著重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兩個維度構建內部雙向信息溝通機制。通過明確各類報告信息的責任部門和報告路徑，建立了較為健全的行內信息交流與溝通機制。另外，通過優化OA系統等行內信息交流平台，確保總行各部門和各層級機構能夠將決策層的戰略、政策、制度及相關規定等信息及時傳達給員工，同時也支持員工將內部控制中存在的問題及時向各級管理層報告。在信息對外披露及外部信息接收方面，本行也建立了明確的歸口管理部門、信息披露流程、公文流轉機制，確保信息披露的合法規性及外部公文的及時流轉傳達。

四是近年來，本行致力於建立和完善多層級、多維度、多渠道共同監督的、有效的內部控制組織體系。本行建立了內部控制的報告和信息反饋制度，業務部門、內控管理職能部門、內部審計部門和其他控制人員發現內部控制的隱患和缺陷，及時向董事會、管理層或相關部門報告。

五是不間斷的組織開展各項合規培訓和講座，加強合規文化建設，提升內控履職能力。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從重視內控學習培訓、強化案件防控、消費者權益保護及反洗錢管理等方面著手，強調內部控制的重要性，使本行全員了解內部控制的重要性，熟悉崗位工作的職責要求，理解和掌握內控要點，並積極參與內部控制，使本行上下形成良好的內控環境，進一步倡導「合規至上、全員合規、主動合規、合規創造價值」的合規理念，創建「合規高效」的企業文化。

內部審計

本行建立了獨立垂直的內部審計管理體系。董事會負責建立和維護健全有效的內部審計體系。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內審稽核部是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審計本公司的經營管理行為，並對董事會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負責。內審稽核部依照董事會授權獨立行使內部審計權，不受其他部門和個人干預。內部審計部門不參與其他部門職責範圍內的具體經營活動。

報告期內，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根據外部監管形勢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內審工作的要求，以集團為定位，以風險為導向，綜合考慮當前銀行業最突出的經營風險及各機構、子公司經營發展現狀，牽頭組織並表範圍內內部控制評價工作，通過全面審計、專項審計、任期審計等審計形式，對集團子公司及總行部門、分支機構開展審計，揭示影響全局的系統性風險，持續提升審計綜合化服務職能。通過非現場審計系統對系統支持業務實施全面、持續監督，內控及主要風險管理審計實現全覆蓋。董事會、高級管理層高度重視審計發現及審計成果轉化，積極推進問題整改與流程優化，督促被審計單位有效履職，提升本行風險防控能力。

本行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主要特點及其他詳情，請分別參見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九、面臨的風險及管理措施」部份。

監事會報告

一、監事會召開會議情況

2017年度，本公司監事會共計召開4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關於2016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2016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監事會對董事會及董事2016年度履職情況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監事會及監事2016年度履職情況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16年度履職情況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2017年度中期報告的議案》等8項議案。

二、監事會主要工作

（一）制度建設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時時關注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指引的出台及制度更新，及時組織監事學習。為進一步規範和完善公司治理，按照《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要求，加強監事會對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的監督，特制定《監事會薪酬管理監督工作方案》。

（二）專項調研工作

報告期內，監事會組織外部監事開展專題調研工作，開展了哈爾濱銀行集團化監事會履職模式研究及母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可複製性研究，結合監管趨勢，開展哈爾濱銀行可持續發展模式研究。

（三）約見談話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依據職責，重點對公司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履職情況、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等情況進行監督，並組織實施相關活動。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全部省內外分行、部分支行、總行四大金融總部、風險板塊、運營板塊、支持保障板塊各部門及部分高級管理層開展了約見談話工作。重點監督及了解分支機構、各部門工作開展情況、監管意見及監管檢查梳理落實情況、全面風險管理及體系建設情況、年度風險政策及信貸政策執行情況、風險排查工作落實情況、流動性風險管理狀況、薪酬分配制度及政策執行效果等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還對本公司投資機構村鎮銀行董事局及部分村鎮銀行開展約談工作，了解投資機構的全面風險管理狀況，重點關注投資機構全面的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情況和風險管理能力提升情況。

(四) 履職監督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根據《公司章程》及監事會履職評價相關制度規定，監事會繼續組織開展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履職監督工作。通過審議議案、列席董事會及高管層會議、約見談話等方式，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情況進行監督。監事會根據年度履職監督情況，組織開展年度履職評價工作並編寫報告，提交股東大會及監管部門。

(五) 提出管理建議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持續關注公司各類風險管理狀況及控制措施，在約見談話、調研及監督檢查過程中，針對公司經營管理、集團化發展、戰略評估落地、風險管理、內部控制、數據治理、薪酬管理、運營體系建設、IT建設等方面提出相關建議和意見，通報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為決策、經營提供參考，並提示嚴防信用操作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聲譽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等，加強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持續實施財務、全面風險管理和內控等方面的監督。

(六) 自身建設情況

一是制定監事會工作規劃。根據《商業銀行監事會工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結合總體經濟環境、監管趨勢及本公司的實際，制定了年度工作規劃，明確工作思路、工作重點、工作措施和工作方法，為監事會科學有效履職奠定了基礎。二是組織監事學習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內控管理體系，了解掌握公司風險管理實際情況，便於提升監督質量和效果。三是強化監事的履職監督。對監事參加會議、專項調研、培訓等的出席情況進行了嚴格考核，作為履職評價的重要依據；監事參與約談、課題調研等工作，深入了解公司經營管理實際情況，提出專業性建議，保證履職效果；四是加強監事集團架構下的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培訓。強化對全資、控股公司的治理機制、全面風險體系建設情況的監督；五是加強進一步完善風險管理工作報告機制。母行及投資設立的全資、控股公司需定期、不定期地向監事會報送風險管理報告，增大非現場監測力度，使監督工作常態化。

承監事會命
監事長
高淑珍

中國·哈爾濱
2017年3月28日

重要事項

一、子公司設立

(一) 發起設立哈銀消金

本公司作為主要發起人，向中國銀監會申請發起設立哈銀消金，哈銀消金註冊地為黑龍江省哈爾濱市，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億元，本行出資人民幣2.95億元，股權佔比59%。哈銀消金於2016年11月10日獲得中國銀監會批籌（銀監復[2016]356號），2017年1月22日，獲得黑龍江銀監局開業批復（黑銀監復[2017]22號），2017年1月24日哈銀消金取得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230102MA1979M188），2017年4月11日正式開業，是全國第17家獲得銀監會籌建批復的消費金融公司。註冊地址為哈爾濱市道里區群力第四大道1536號A1棟1層4號，法定代表人為孫嘉巍，2017年4月11日哈銀消金正式開業。經營範圍為「許可該機構經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依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和其他規定批准的業務，經營範圍以批准文件所列的為準（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重要事項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 新投資設立村鎮銀行獲批開業情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新投資設立的8家村鎮銀行全部獲得銀監部門開業批復，本公司嚴格按照開業批復意見積極開展相關工作，具體情況如下：

1、寧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7年1月12日，本公司發起設立的寧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獲得中國銀監會牡丹江監管分局的《關於同意寧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開業的批復》(牡銀監復[2017]1號)，於2017年1月19日獲得中國銀監會牡丹江監管分局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S0025H323100001)，於2017年1月25日獲發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231084MA1979WY18)，註冊地址為黑龍江省牡丹江市寧安市寧安鎮通江路134號，法定代表人為馮志剛，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萬元，本公司持股100%。經營範圍為「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從事同業拆借；從事銀行卡業務(借記卡)；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2、訥河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7年4月11日，本公司發起設立的訥河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獲得中國銀監會齊齊哈爾監管分局的《關於同意訥河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開業的批復》(齊銀監復[2017]10號)，於2017年4月18日獲得中國銀監會齊齊哈爾監管分局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S0026H323020001)，於2017年4月19日獲發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230281MA19CA4D1Y)，註冊地址為黑龍江省齊齊哈爾市訥河市西北街嘉泰名苑小區5號樓00單元01層01、02號，法定代表人為劉敏，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本公司持股80%。經營範圍為「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從事同業拆借；從事銀行卡業務(借記卡)；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重要事項

3、 樺南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7年4月20日，本公司發起設立的樺南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獲得中國銀監會佳木斯監管分局的《關於同意樺南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開業的批復》(佳銀監復[2017]6號)，於2017年4月20日獲得中國銀監會佳木斯監管分局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S0027H323080001)，於2017年4月21日獲發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230822MA19CJEU99)，註冊地址為黑龍江省佳木斯市樺南縣樺南鎮文教路中段，法定代表人為毛永春，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萬元，本公司持股100%。經營範圍為「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從事同業拆借；從事銀行卡業務(借記卡)；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4、 平涼崆峒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7年5月16日，本公司發起設立的平涼崆峒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獲中國銀監會平涼監管分局的《中國銀監會平涼監管分局關於平涼崆峒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開業的批復》(平銀監復[2017] 13號)，於2017年5月17日獲得中國銀監會平涼監管分局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S0021H362080001)，於2017年5月19日獲發營業執照(統一信用代碼91620800MA738NJJ5Q)註冊地址為：甘肅省平涼市崆峒區崆峒西路151號，法定代表人為：安平，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整，本公司持股90%。經營範圍為「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從事同業拆借；從事銀行業務；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5、天水麥積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7年5月17日，本公司發起設立的天水麥積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獲得中國銀監會天水監管分局的《關於同意天水麥積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開業的批復》(天銀監復[2017]16號)，於2017年5月18日獲得中國銀監會天水監管分局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S0022H362050001)，於2017年6月2日獲發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620500MA71WFMQ90)，註冊地址為甘肅省天水市麥積區天河南路6號恒順江山悅D5-1-101，法定代表人為安平，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本公司持股98%。經營範圍為「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從事同業拆借；從事銀行卡業務(借記卡)；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6、中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7年6月9日，本公司發起設立的中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獲得中國銀監會德陽監管分局的《關於同意中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開業的批復》(德銀監復[2017]12號)，於2017年6月9日獲得中國銀監會德陽監管分局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S0051H351060001)，於2017年6月13日獲得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510623MA65QT8E95)，註冊地址為四川省德陽市中江縣凱江鎮人民東路20號，法定代表人為顧家偉，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本公司持股70%。經營範圍為「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從事同業拆借，從事銀行卡業務，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重要事項

7、 閬中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7年6月29日，本公司發起設立的閬中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獲得中國銀監會南充監管分局的《關於同意閬中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開業的批復》(南銀監復[2017]29號)，於2017年6月30日獲得中國銀監會南充監管分局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S0052H351130001)，於2017年7月4日獲發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511381MA63WUK55U)。註冊地址為閬中市保寧鎮商城路26號，法定代表人為梁漢超，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本公司持股90%。經營範圍為「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從事同業拆借；從事銀行卡業務(借記卡)；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8、 成都青白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7年9月4日，本公司發起設立的成都青白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獲得中國銀監會四川監管局《關於同意成都青白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開業的批復》(川銀監復[2017]333號)，於2017年9月4日獲得中國銀監會四川監管局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S0053H251010001)，於2017年9月5日獲發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510113MA6DH49Q3Q)。註冊地址為成都市青白江區鳳凰大道二段729、731、733、735、737號和便民路2、4號，法定代表人為郭薇，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萬元，本公司持有其70%股權。經營範圍為「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從事同業拆借；從事銀行卡業務(借記卡)；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重要事項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二、債務證券發行情況

(一) 報告期內發行債券情況

根據2016年3月22日召開的本公司董事會六屆八次會議決議和2016年5月19日召開的本公司2015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批准發行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的綠色金融債券。

根據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2016年11月2日下發的《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關於哈爾濱銀行發行綠色金融債券的批復》(黑銀監復[2016]211號)和中國人民銀行2017年1月18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7]第5號)，核准同意本公司在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不超過50億元人民幣綠色金融債券。本公司於2017年4月6日發行的2017年第一期綠色金融債券及於2017年5月5日發行的2017年第二期綠色金融債券(品種一)、2017年第二期綠色金融債券(品種二)均已取得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意和許可。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期綠色金融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期限為三年，票面利率為4.79%，計息方式為按年計的固定利率，債券簡稱「17哈市銀行綠色金融01」(債券代碼：1720015)。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期綠色金融債券(品種一)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期限為三年，票面利率為4.68%，計息方式為按年計的固定利率，債券簡稱「17哈市銀行綠色金融02」(債券代碼：1720021)。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期綠色金融債券(品種二)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億元，期限為五年，票面利率為4.75%，計息方式為按年計的固定利率，債券簡稱「17哈市銀行綠色金融03」(債券代碼：1720022)。

重要事項

(二) 過往發行金融債券情況

1、 2012年金融債券

根據2011年8月8日作出的本公司董事會四屆三十一次會議決議和2011年8月25日作出的本公司201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董事會和股東大會通過了《關於哈爾濱銀行發行金融債券的議案》，同意本公司在中國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人民幣25億元普通（非次級）金融債券。

根據中國銀監會2011年12月15日下發的《中國銀監會關於哈爾濱銀行發行金融債券的批復》（銀監復[2011]570號）和中國人民銀行2012年3月21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2]第19號），本公司2012年5月15日發行2012年金融債券已取得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意和許可。

根據2012年5月製作的《2012年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債券募集說明書》，該次債券發行的規模為不超過人民幣25億元，品種和期限為5年期商業銀行金融債券，票面利率採用固定利率形式，最終票面利率通過簿記建檔、集中配售的方式確定，在債券存續期內固定不變；採用單利按年計息，不計復利，逾期不另計利息，債券簡稱「12哈行金融債」（債券代碼：1220008），已於2017年5月16日到期本息兌付。

2、 2014年金融債券

根據2013年9月10日作出的本公司董事會五屆十四次會議決議和2013年9月26日作出的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批准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的「三農」專項金融債券。

根據中國銀監會2014年9月12日下發的《中國銀監會關於哈爾濱銀行發行「三農」專項金融債券的批復》（銀監復[2014]615號）和中國人民銀行2014年12月5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4]第241號），核准同意本公司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金融債券。本公司於2014年12月15日發行的2014年第一期金融債券已取得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意和許可。

2014年第一期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期限為三年，票面利率為4.60%，計息方式為按年計的固定利率，債券簡稱「14哈爾濱銀行01」（債券代碼：1420045），已於2017年12月17日到期本息兌付。

3、2015年金融債券

根據2013年9月10日作出的本公司董事會五屆十四次會議決議和2013年9月26日作出的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批准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的「三農」專項金融債券。

根據中國銀監會2014年9月12日下發的《中國銀監會關於哈爾濱銀行發行「三農」專項金融債券的批復》(銀監復[2014]615號)和中國人民銀行2014年12月5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4]第241號)，核准同意本公司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60億元人民幣金融債券。本公司於2015年5月26日發行的2015年第一期金融債券已取得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意和許可。

2015年第一期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40億元，期限為三年，票面利率為4.20%，計息方式為按年計的固定利率，債券簡稱「15哈爾濱銀行01」(債券代碼：1520022)。

4、2016年信貸資產支持證券

根據2013年11月1日召開的本公司董事會五屆十五次會議決議、2016年1月22日召開的本公司董事會六屆七次會議決議，本公司董事會批准發行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的信貸資產支持證券，以盤活本行的存量資產，優化資產結構，提高本行的資金使用效率。

根據中國銀監會創新監管部2015年12月25日下發的《關於惠金2015年第一期信貸資產證券化項目備案通知書》和中國人民銀行2016年2月25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6]第36號)，核准本公司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人民幣22.58億元信貸資產支持證券。本公司於2016年3月16日發行的惠金2016年第一期信貸資產支持證券已取得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意和許可。

惠金2016年第一期信貸資產支持證券分為優先A檔、優先B檔資產支持證券和次級檔資產支持證券三檔，合計總發行規模共人民幣225,730.70萬元。其中：優先A檔資產支持證券的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69,005萬元，債券簡稱16惠金1A(債券代碼：1689059)，加權平均期限0.33年，票面利率3.18%；優先B檔資產支持證券的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993萬元，債券簡稱16惠金1B(債券代碼：1689060)，加權平均期限1.17年，票據利率3.5%；次級檔資產支持證券的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5,732.70萬元，債券簡稱16惠金1C(債券代碼：1689061)，加權平均期限1.69年，無票面利率。

重要事項

5、2016年二級資本債券

根據2015年12月7日作出的本公司董事會六屆六次會議決議和2016年1月22日作出的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批准發行不超過人民幣8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根據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2016年3月18日下發的《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關於同意哈爾濱銀行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批復》(黑銀監復[2016]29號)和中國人民銀行2016年6月2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6]第89號)，核准同意本公司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人民幣8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本公司於2016年6月14日發行的「2016年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級資本債券」已取得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和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意和許可。

2016年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級資本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80億元，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10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為4.00%，債券簡稱「16哈爾濱銀行二級」(債券代碼：1620026)。

6、2016年哈銀租賃金融債券

根據哈銀租賃2015年7月17日作出的董事會第一屆五次會議決議和2015年7月17日作出的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決議，哈銀租賃董事會和股東會通過了《關於發行金融債券的議案》，同意哈銀租賃在中國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20億元金融債券，債券期限為不超過5年，發行債券所募集的資金將用於涉農租賃業務的項目投放。

根據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2015年11月26日下發的《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關於同意哈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發行金融債券的批復》(黑銀監復[2015]357號)和中國人民銀行2016年5月30日下發的《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市場許准予字[2016]第86號)，核准同意哈銀租賃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不超過20億元人民幣金融債券。哈銀租賃於2016年7月27日發行的2016年第一期金融債券已取得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的同意和許可。

哈銀租賃2016年第一期金融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億元，期限為三年，票面利率為3.50%，計息方式為按年計的固定利率，債券簡稱「16哈銀租賃債01」(債券代碼：1622010)。

重要事項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三) 建議發行金融債券情況

- 1、根據2017年3月29日召開的本公司董事會六屆十五次會議決議和2017年5月19日召開的本公司2016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董事會和股東大會通過了《關於發行非資本金融債券的議案》，同意本公司在中國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非資本金融債券，債券品種包括但不限於普通金融債及／或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三農專項金融債、綠色金融債等非資本金融債。各次債券期限不超過10年，在計劃發行規模內、在計劃發行之前根據本公司的實際需求、市場狀況或者投資者的申購狀況最終確定各個品種債券的具體比例和規模。本公司已於2017年3月30日的通函以及2017年5月19日的公告中披露了有關本公司建議發行非資本金融債券的相關事宜。

三、建議境外非公開發行優先股事項

根據2016年12月15日作出的本公司董事會六屆十二次會議決議，審議並通過《關於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的議案》，並於2017年2月10日舉行的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7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及2017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批准境外發行優先股的方案。據此，本公司擬非公開發行總規模不超過8,000萬股境外優先股，募集資金不超過等值人民幣80億元，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本公司已於2016年12月23日的通函中披露了有關本行建議發行優先股的相關事宜。

本公司於2017年4月21日取得黑龍江銀監局下發的《關於核准哈爾濱銀行境外發行優先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復》(黑銀監復[2017]57號)及《關於哈爾濱銀行監管意見書的函》(黑銀監函[2017]13號)，本公司亦在2017年4月21日發佈了關於境外發行優先股及章程修訂獲中國銀監會黑龍江監管局核准的公告。2017年4月25日，本公司向中國證監會提交關於境外非公開發行優先股的請示。本公司目前正根據計劃推進境外非公開發行優先股的相關事宜，並將適時披露進一步詳情及進展。

重要事項

四、A股首次公開發行事項

本公司於2015年6月30日舉行的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5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及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並通過《關於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的議案》等相關議案；於2016年5月19日舉行的2015年度股東大會、2016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及2016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並通過《關於延長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議案》等相關議案；於2017年5月19日舉行的2016年度股東大會、2017年第二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2017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並通過《關於延長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議案》等相關議案。有關建議發行A股及延長A股發行並上市方案有效期的相關事宜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分別於2015年5月14日、2016年4月1日和2017年3月30日刊發的相關通函。

本行已於2015年8月31日向中國證監會提交A股股票發行並上市的申請材料，並獲中國證監會受理，本行亦在2015年11月16日發佈了有關A股進展事宜的公告。2016年3月25日，本行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包括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12個月財務數據的補充A股招股說明書在內的申請材料；2016年9月9日，本行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包括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財務數據的補充A股招股說明書在內的申請材料。2017年3月29日，本行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包括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12個月財務數據的補充A股招股說明書在內的申請材料。2017年9月9日，本行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包括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財務數據的補充A股招股說明書在內的申請材料。2018年1月10日，《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招股說明書（申報稿2017年12月21日報送）》在中國證監會網站預披露。鑒於本公司內資股股權結構可能發生變動，經與保薦人審慎研究，並經本行董事會審議批准，決定撤回A股上市申請，本公司於2018年3月16日發佈《關於撤回A股上市申請的公告》，待該等內資股股權結構變動完成後再重啟A股上市申請。本行將適時披露有關A股發行的進一步詳情及進展。

五、重大關連交易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與關連方未發生香港《上市規則》下的重大關連交易。

重要事項

董事會報告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報告
重要事項

六、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作為被告或第三人的重大未決訴訟案件，涉訴金額為人民幣0.69億元，本行認為不會對經營活動產生重大影響。除此以外，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其他對經營活動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七、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受處罰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沒有受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稽查、行政處罰、通報批評和香港聯交所公開譴責的情形，也沒有受到其他監管機構對本公司經營有重大影響的處罰。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無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九、審計覆核

本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並出具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本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已經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

十、重大資產收購、出售及企業合併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資產收購、出售及企業合併事項。

十一、報告期內利潤分配情況

本公司於2017年5月19日召開的2016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2016年度利潤分配議案，本公司不向全體股東派發2016年度末期股息。本公司沒有派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

十二、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本公司經於2017年5月19日召開的2016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分別為本行2017年度的境外和境內審計師。

十三、重大期後事項

自報告期末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本行並無發生重大期後事項。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一、現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位	任期
郭志文	男	50	執行董事、董事長	2015.6-2018.6
劉卓	男	54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2015.6-2018.6
張濤軒	男	56	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馬寶琳	男	55	非執行董事	2015.8-2018.6
彭曉東	男	47	非執行董事	2016.12-2018.6
崔鸞懿	男	37	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陳丹陽	男	44	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張聖平	男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何平	男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杜慶春	男	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尹錦滔	男	65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江紹智	男	7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6-2018.6

監事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位	任期
高淑珍	女	54	監事會主席、職工監事	2015.6-2018.6
王穎	女	46	職工監事	2015.6-2018.6
楊大治	男	40	職工監事	2015.6-2018.6
盧育娟	女	33	股東監事	2015.6-2018.6
王吉恒	男	53	外部監事	2015.6-2018.6
白帆	女	43	外部監事	2015.6-2018.6
孟榮芳	女	52	外部監事	2015.6-2018.6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位	任期
呂天君	男	51	副行長(代理行長職務)、首席風險官	2015.6-2018.6
盧衛東	男	47	副行長、首席信息官	2015.6-2018.6
徐紹光	男	57	首席授信審批官	2015.6-2018.6
王海濱	男	48	副行長	2015.8-2018.6
孫嘉巍	女	48	副行長	2015.8-2018.6
孫飛霞	女	47	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2015.6-2018.6
劉陽	男	48	行長助理	2015.9-2018.6

二、2017年度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已支付薪酬情況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薪酬組別劃分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組別	人數
人民幣100萬元及以下	0
人民幣100萬元－200萬元	1
人民幣200萬元－300萬元	4
人民幣300萬元及以上	3

三、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人士資料介紹

(一) 董事資料

執行董事

郭志文先生，2008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本公司法定代表人。郭先生自2004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03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黨委書記。郭先生自1997年7月至2008年10月曾擔任過本公司龍青支行行長、本公司行長助理、副行長及行長。加入本公司前，郭先生於1994年8月至1997年7月期間任職於黑龍江省龍青城市信用社，歷任副主任、主任。1994年8月至1995年12月，郭先生還同時任黑龍江省青少年發展基金會開發部主任。此前，郭先生於1988年7月至1994年8月任黑龍江省青少年社會服務中心經營部副主任、黑龍江省青少年發展基金會開發部副主任。郭先生於2008年7月取得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黑龍江省人事廳認可的高級經濟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劉卓先生，2012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2007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14年12月起擔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劉先生自2000年10月至2012年4月曾擔任本公司辦公室主任、工會副主席、營業部主任及行長助理等多個職位。劉先生亦自2008年9月至2014年12月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加入本公司前，劉先生於1990年5月至2000年10月任共青團哈爾濱市委員會實業辦正科級幹事、城區部副部長等多個職位。1986年8月至1990年5月，劉先生任職於哈爾濱市船廠技術科。劉先生於1986年7月取得武漢水運工程學院工學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張濤軒先生，2012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自2011年4月起擔任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總經理、哈爾濱市財政局國庫處處長及支付中心主任。張先生自2005年12月至2011年4月曾擔任哈爾濱市財政局國庫處副處長兼支付中心副主任、哈爾濱市下崗失業人員小額貸款擔保中心副主任、主任；1996年11月至2005年12月，張先生曾擔任哈爾濱市財政局預算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及國庫處主任科員；1990年6月至1996年11月，曾擔任松花江地區財政局工業科專管員、預算科總會計及副科長。1981年3月至1990年6月，張先生任職於中國農業銀行松花江區行通河縣支行。張先生於2010年1月獲東北農業大學農業推廣碩士學位，現為財政部認可的會計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馬寶琳先生，2015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馬先生自2007年7月起擔任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2年7月升任執行副總經理，富邦人壽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2881）的全資子公司。馬先生於2008年10月起擔任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於2009年10月起擔任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2013年1月起擔任鑽石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2013年1月起擔任鑽石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2015年12月起擔任新耀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馬先生於1988年8月起先後任職於永利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美商信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Da-Fa Investment Trust Co., Ltd.、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Trust Company Ltd、Aetna Life Insurance Co. of America Taiwan Branch office、ING-CHB Trust Company、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馬先生於1986年6月取得國立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碩士文憑。

彭曉東先生，2016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彭先生於2010年8月至今任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彭先生曾於2010年1月至2010年8月任天實興業投資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總監，於2006年3月至2009年12月任時代勝恒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02年4月至2006年3月任北京全球網星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1999年3月至2002年3月任中國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債券評級部總經理兼天津分公司總經理，於1993年8月至1996年8月在北京商學院財政金融系執教。彭先生於1999年1月取得北京商學院（現為北京工商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現為人事部認可的經濟師。

崔鸞懿先生，2011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崔先生自2006年5月起擔任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業務總監。此前，崔先生於2003年9月至2006年5月任天津大學電信學院教師。崔先生於2009年6月取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陳丹陽先生，2006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先生自2003年10月起擔任黑龍江拓凱經貿有限公司副總裁。此前，陳先生曾任職於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口辦事處以及中國建設銀行。陳先生於1995年6月取得湖南財經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現為財政部認可的會計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聖平先生，2012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自2015年7月起擔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副院長，自2011年7月起擔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黨委委員，自2011年5月起擔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層管理教育中心執行主任，自2002年8月起擔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副教授，自2011年5月至2015年6月曾擔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院長助理。張先生曾任廣東金馬旅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3年11月至2015年12月擔任廣東水電二局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060）獨立董事，於2012年1月至2015年12月擔任惠州碩貝德無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300322）獨立董事，於2014年7月至2015年12月擔任天津廣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537）獨立董事，於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擔任信達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657）獨立董事，於2015年6月至2015年12月擔任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6196）外部監事。此前，張先生於2000年7月至2002年6月為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博士後，1987年7月至2000年6月歷任山東大學經濟學院助教、講師、副教授。張先生於2000年7月取得南開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何平先生，2012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自1991年起任教於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從事貨幣金融理論的教學與研究工作，現任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教授及博士生導師。何先生於2003年1月至2017年7月先後任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黨委副書記、副院長，2008年9月至2009年7月在美國哈佛大學文理學院從事美國存款保險制度的博士後研究，2000年10月至2002年9月在日本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從事中日金融發展比較的博士後研究，1988年至1991年期間於中國人民大學攻讀碩士學位。此前，何先生於1985年7月至1988年8月任職於湖北省恩施自治州文化局。何先生於1996年7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史方向的歷史學博士學位。發表了多篇有價值的金融學學術論文。合著《人民幣國際化道路研究》（科學出版社，2013）。翻譯出版《別無他法－作為終極風險管理者的政府》等4部經濟金融學專著。

杜慶春先生，2012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杜先生自2013年8月起任北京大成律師事務所律師合夥人、律師。2002年4月至2013年7月擔任北京市未名律師事務所執行合夥人及律師。杜先生於1998年7月至2001年1月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1995年至1998年於北京大學攻讀碩士學位，1992年7月至1995年7月任職於黑龍江省政法管理幹部學院。杜先生於1998年7月取得北京大學法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尹錦滔先生，2013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尹先生自2017年8月起擔任雅居樂雅生活服務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11月起擔任中國國際貿易中心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007）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4年11月起擔任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06161）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11月起擔任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00636）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6月起擔任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2607；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1607）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2年9月起擔任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3816）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0年8月起擔任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958）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9月起擔任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52）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3月起擔任華潤置地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1109）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前，尹先生於2013年5月至2017年7月曾擔任港大零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1255）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1年6月至2017年6月曾擔任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2880；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1880）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1年5月至2013年11月曾擔任漢華專業服務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8193）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0年11月至2014年7月曾擔任美國納斯達克交易所上市公司之銳迪科微電子公司（納斯達克股票代號：RDA）獨立董事及於2008年9月至2014年12月曾擔任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邁瑞醫療國際有限公司（紐交所股票代號：MR）獨立董事。尹先生於1975年7月至2008年6月任職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曾擔任審計經理、審計主管及合夥人等多個職位。尹先生於1975年10月取得香港理工學院（現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高級文憑，自1989年6月以來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1983年9月以來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江紹智先生，2013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江先生自2015年10月起擔任建業建榮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1556），2006年11月起擔任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1278）獨立非執行董事。江先生曾自2014年3月至2014年10月擔任數碼香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8007，於2014年12月更改名稱為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前，江先生於1999年5月至2005年12月任中信嘉華銀行董事及替任行政總裁，1993年至1994年任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於1969年加入渣打銀行，並在渣打銀行任職近24年，其間任渣打銀行高級行政人員職位。江先生於1980年12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1973年12月在倫敦取得英國銀行家學會銀行業文憑。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二) 監事資料

高淑珍女士，2015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兼職工監事。高女士自2011年5月至2015年6月擔任本行執行董事，自2010年5月至2015年6月任本行行長，自2014年6月至2017年11月擔任本行附屬公司哈銀租賃董事長。高女士自2001年1月至2010年5月曾擔任過本行市場開發部總經理、個人金融部總經理、行長助理及副行長等多個職位。加入本行前，高女士於1988年7月至2001年1月曾擔任中國農業銀行哈爾濱市分行國際業務部系統管理科科長、匯金支行副行長及市場開發部副主任等多個職位。高女士於2006年6月取得東北農業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並於2011年6月取得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中國農業銀行認可的高級經濟師。

王穎女士，2007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王女士亦自2012年9月起擔任本行內審稽核部總經理。王女士自1997年7月至2012年9月曾擔任過監事會辦公室主任助理、內審稽核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助理等多個職位。加入本行前，王女士於1992年8月至1997年7月任哈爾濱城市信用聯社出納、會計。王女士於2010年取得中國政法大學法學碩士學位，現為黑龍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的高級會計師、高級審計師。

楊大治先生，2015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楊先生2015年4月加入本行，擔任本行財務會計部副總經理，2015年9月起兼任本行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加入本行前，楊先生於1999年7月至2015年4月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總行，曾擔任會計結算部會計處科員、會計結算部會計管理處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財務會計部會計處副處長、處長，財務會計部境外及控股機構財務管理處處長等職。楊先生於2014年8月取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中國工商銀行認可的助理會計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盧育娟女士，2013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股東監事。盧女士於2010年6月起任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行政總監。盧女士於2008年12月至2010年6月任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辦事處副總經理，2008年3月至2008年8月任職於河南省長葛市廣電局辦公室，2003年11月至2004年12月任武警濟南指揮學校一級士官，2002年11月至2003年11月任空軍北戴河療養院一級士官，2002年9月至2002年11月任空防三處三大隊一級士官，2000年12月至2002年9月任職於步兵第199師通信營士兵。盧女士於2012年6月取得中國傳媒大學藝術專業碩士學位。

王吉恒先生，2011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外部監事。王先生自2003年8月起任教於東北農業大學，擔任東北農業大學教授，並於2004年6月被聘任為東北農業大學博士生導師。王先生於1985年7月至2003年7月任黑龍江八一農墾大學教師。王先生於2003年6月取得東北農業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

白帆女士，2013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外部監事。白女士於2015年2月起擔任四川旅遊學院工商系副教授。2004年3月至2015年2月任教於四川科技職工大學，2011年11月起擔任四川科技職工大學副教授，自2010年9月起擔任四川科技職工大學工商管理系主任助理，2002年2月至2004年2月任四川方正農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白女士於2012年12月取得西南財經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孟榮芳女士，2013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外部監事。孟女士自2000年1月起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董事、高級合夥人、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孟女士於1988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上海會計師事務所助理、註冊會計師、主任助理、副主任會計師。孟女士曾任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第十屆、第十一屆發行審核委員會委員。孟女士於2006年12月至2008年12月就讀於香港中文大學與上海國家會計學院合辦的EMPAcc項目，獲香港中文大學會計碩士學位。現為上海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認可的正高級會計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三) 高級管理人員資料

呂天君先生，自2017年10月起代理本公司行長職務，自2012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副行長，2011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風險官。呂先生自2001年6月至2012年4月曾擔任過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及紀委副書記等多個職位。加入本公司前，呂先生於1999年1月至2001年6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哈爾濱中心支行編輯部記者、編輯，於1988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黑龍江省分行，歷任國庫處綜合員、研究所記者、編輯。呂先生於2013年10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中國人民銀行認可的經濟師。

盧衛東先生，2013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副行長兼首席信息官。加入本公司前，盧先生於2005年4月至2013年8月擔任德勤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合夥人等多個職務，於2002年5月至2005年3月任職於畢博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於2001年3月至2002年4月擔任安達信(上海)企業諮詢有限公司高級顧問，於2000年11月至2001年2月任職於中國四達國際經濟技術合作公司上海分公司，於1999年12月至2000年10月任職於上海國際企業合作公司，於1996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職於上海電信技術研究所。盧先生於1996年7月取得復旦大學理學碩士學位。

徐紹光先生，2011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授信審批官。徐先生自1997年7月至2012年9月曾擔任過本公司中大支行行長、龍江支行行長、本公司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及授信審批部總經理等多個職位。此前，徐先生於1996年9月至1997年7月擔任中大信用社科長，1992年5月至1996年9月擔任哈爾濱信用合作聯社信貸處科長；1982年7月至1992年5月任職於哈爾濱卷煙廠技改辦、總師辦、計算機中心等多個部門。徐先生於1982年7月取得黑龍江大學理學學士學位，現為黑龍江省人事廳認可的高級工程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王海濱先生，2015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副行長，2015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哈爾濱分行行長。王先生自1997年7月至2015年8月曾擔任過本公司大直支行行長、經營管理辦公室總經理、公司金融部總經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哈爾濱分行常務副行長、行長助理等多個職位。加入本公司前，王先生於1997年2月至1997年7月任哈爾濱城市合作銀行籌建辦綜合員，並於1991年8月至1997年2月任中國人民銀行哈爾濱市分行副主任科員。王先生於2007年1月取得東北林業大學工程碩士學位，現為中國人民銀行認可的經濟師。

孫嘉巍女士，2015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副行長，2017年1月起兼任本公司附屬子公司哈銀消費金融公司董事長。孫女士曾於1997年7月至2015年8月擔任過本公司動力支行副行長、個人財富管理中心總經理、小額信貸研發中心總經理、個人金融部及公司金融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小企業金融部總經理、農村金融部總經理及本公司行長助理等多個職位。1989年11月至1997年7月期間，孫女士任哈爾濱龍光信用社營業部副主任。孫女士於2011年12月取得哈爾濱工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部認可的經濟師。

孫飛霞女士，2015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2017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2008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孫女士曾自2013年1月至2017年3月於北京交通大學中國產業安全研究中心從事博士後研究工作，並取得博士後證書。孫女士自1997年7月至2017年5月曾擔任過本公司文昌支行信貸綜合員、法規處綜合員、內審稽核部綜合員、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助理、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董事會投資管理辦公室主任及聯席公司秘書等職務。1997年2月至1997年7月期間，孫女士參與了本公司的成立籌備工作，任清欠辦綜合員。1993年7月至1997年2月期間，孫女士任哈爾濱城市信用聯社證券部主管。孫女士於2011年6月取得東北農業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現為黑龍江省人事廳認可的高級經濟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劉陽先生，2015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行長助理。劉先生曾於2015年1月至2016年1月擔任本公司成都分行行長，於2008年9月至2015年1月擔任本公司天津分行行長。劉先生於1997年2月加入本公司，自1997年2月至2008年9月曾擔任過本公司營業部信貸科長、主任助理、副主任，資產經營中心副總經理，龍青支行副行長、行長等多個職位。在此之前，劉先生於1990年7月至1997年2月曾先後任職於哈爾濱市煤礦機械研究所、哈爾濱市煤礦電器廠、哈爾濱市城市信用合作社聯社營業部。劉先生於2006年7月取得哈爾濱工業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財政部認可的中級會計師。

(四) 公司秘書資料

孫飛霞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兼公司秘書，請參閱「高級管理人員資料」的有關簡歷。

四、董事、監事及高管考評激勵機制及年度報酬情況

本公司根據《董事履職評價辦法》、《監事履職評價辦法》及《監事會對董事履職評價辦法》，通過董事自評、互評、董事會評價和監事會評價，完成對董事的評價；通過監事會評價和監事互評完成對監事的評價；由董事會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員會根據《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核管理辦法》，依據績效掛鉤原則，以定性和定量相結合的方法，設立科學、合理的考核指標和體系，最大限度地調動高級管理人員的積極性與創造性。

本公司根據《董事津貼管理辦法》和《監事津貼管理辦法》，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外部監事和股東監事提供津貼。根據《薪酬管理辦法》為執行董事、職工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提供報酬。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嚴格執行中國銀監會發佈的《商業銀行穩健薪酬監管指引》要求。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提交的確認函，因此，本公司認為報告期內，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規定。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不具有業務和財務利益，也不擔任本行任何管理職務，本公司所有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選舉產生，任期為3年，3年任期滿，可以連選連任3年。

六、報告期內股權激勵計劃

報告期內本行並未採納任何股權激勵計劃。

七、員工情況

(一) 人員構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在職員工6,743人，其中總行員工988人，佔本公司人數的14.65%，哈爾濱分行2,338人，佔本公司人數的34.67%。年齡結構方面，本公司員工的平均年齡為35.07歲，其中26-30歲的員工人數為2305人，佔比34.18%；學歷構成方面，本公司本科及以上學歷的員工達5,825人，佔比86.39%。工作年限方面，入行滿10年的員工1,526人，佔比為22.63%；本公司員工流失率4.69%；關鍵人才流失率4.52%。子公司共計擁有在職員工人數為1,278人。

(二) 員工培訓計劃

報告期內，本行緊緊圍繞「聯動發展」工作主題，樹立新的培訓理念，推行培訓新方法，優化培訓資源和培訓項目，大力開展各項專業性常規培訓。通過豐富渠道，推進高端人才項目實施；完善計劃，提升儲備人才隊伍培養成效；優化方案，打造「最接地氣」的福利項目，為本公司快速發展提供動力支持和智力保障。

報告期內，本行依據《2017年度培訓計劃》制定的培訓項目，分層級組織實施，培訓完成率及覆蓋率均為100%。培訓對象涵蓋全體員工，培訓內容以互聯網金融、大數據、合規管理文化、新員工職前培訓、支行長能力提升、產品創新、高管團隊領導力為主。2017年，本公司總行各部門累計培訓720次；其中，內部培訓650次，選派本公司員工外出培訓70次，累計培訓人次達16,200人，累計培訓學時3,547學時。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三）員工激勵政策

本行實施全面績效管理，制定了科學合理的員工考核體系，每年年初通過層層分解戰略目標，對員工制定績效計劃，採取每半年進行考核的機制，在員工考核上力求科學，在業績考核之外，採取多維度測評評價員工績效，並對績效考核結果實施強制分佈，保證了對員工績效的真實評價，通過有效的績效溝通，促進了員工的績效達成。

依據科學的考核結果，本行建立了一系列符合自身發展需要的員工激勵政策：一是採用寬帶薪酬制度，通過升、降薪檔的方式對員工實施薪酬激勵；二是搭建了職業發展平台，科學化人員選拔流動，通過人才交流、掛職鍛煉等形式為員工打通了多通道職業發展途徑；三是建立了包括「領跑者」培養計劃、職業經理人培養計劃等在內的多種人才培養載體，為人才發展拓寬渠道；四是創新培訓方式，細化三級培訓，推行海外培訓，打造高水平的員工教育培訓機制；五是通過物質激勵與精神激勵有效掛鉤，充分發揮了員工激勵政策的作用。

（四）員工薪酬政策

本行已成功搭建了薪酬構成多元化、管理規範化、實施系統化寬帶薪酬管理體系，實行薪酬市場化、區域差異化管理模式，科學有效的激勵本行員工，保障本行戰略發展的順利實施。本行薪酬由固定薪酬、短期激勵、長期激勵、福利性收入構成，針對不同群體設置差異化的要素組合。同時，本行在薪酬支付方面，能夠嚴格執行監管規定，對高級管理人員及對風險有重要影響崗位的員工，實行延期支付和鎖定支付期限，使其崗位職責與風險管理責任有機結合。2017年度，本行員工費用為人民幣21.189億元。

（五）退休與福利

本行為未達到國家規定的退休年齡、經本行批准自願退出工作崗位休養的員工支付其自內部退養日起至達到國家規定的退休年齡期間的各項福利費用。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八、母公司機構基本情況

序號	分支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備註
1	哈爾濱分行	哈爾濱市道里區尚志大街160號	下轄138家支行
2	雙鴨山分行	雙鴨山市尖山區新興大街金禹大廈	下轄12家支行
3	大連分行	大連市中山區七一街11號(銀洲國際大廈)	下轄14家支行
4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區永安道223號	下轄15家支行
5	成都分行	成都市青羊區西玉龍街210號	下轄10家支行
6	鶴崗分行	鶴崗市火車站廣場北側	下轄8家支行
7	瀋陽分行	瀋陽市和平區市府大路200號	下轄12家支行
8	綏化分行	綏化市北林區黃河北路與新華街交叉口	下轄9家支行
9	雞西分行	雞西市雞冠區中心大街253號	下轄11家支行
10	重慶分行	重慶市渝中區五一路197號	下轄19家支行
11	大慶分行	大慶市薩爾圖區東風新村經三街H-A	下轄6家支行
12	七台河分行	七台河市桃山區東進街57號	下轄6家支行
13	牡丹江分行	牡丹江市東安區光華街137號	下轄6家支行
14	佳木斯分行	佳木斯市向陽區中山街與濱江路交叉口	下轄3家支行
15	齊齊哈爾分行	齊齊哈爾市建華區龍沙路37號商服	下轄4家支行
16	伊春分行	伊春市伊春區通河路70號中國聯通辦公樓一層南側門市	
17	農墾分行	黑龍江省農墾建三江管理局勝利大街與迎賓路交叉口	下轄4家支行
18	小企業金融服務中心	哈爾濱市道里區尚志大街160號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財務報告

- 一、獨立審計師報告
- 二、財務報表（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
- 三、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四、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獨立審計師報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香港
中環
添美道一號
中信大廈22樓

致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審計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65至282頁的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17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

我們認為，後附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本報告的「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份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在本報告的「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份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減值準備

貴集團評估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減值準備需要依賴重大的判斷。對於金額重大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採用單項評估的方式進行減值評估；對於金額不重大或單項評估未發生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貸款組合中進行減值評估。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組合未來現金流的評估基於類似資產的歷史損失經驗，並根據宏觀經濟環境變化及不確定性產生的影響作出適當調整。對於無抵押、無擔保、或者抵押物價值不足的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其未來現金流具有更高的不確定性。

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減值準備涉及較多判斷和假設，且考慮金額的重要性（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總額人民幣3,827.64億元，佔總資產的68%；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減值準備合計為人民幣90.66億元），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附註24和附註50(a)。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審批、貸投後管理、信用評級、押品管理以及減值測試相關的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包括相關的數據質量和信息系統。

我們已採用風險導向的抽樣方法，選取樣本執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審閱程序，基於貸投後調查報告、債務人的財務信息、抵押品價值評估報告以及其他可獲取信息，分析債務人的還款能力，評估對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分類的判斷結果。

我們已對貴集團採用的組合評估模型及其相關假設的應用進行測試，包括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組合分類，遷徙率和損失率的應用，宏觀經濟環境變化對客戶貸款及墊款和應收款項類投資組合影響的相關假設等。

我們已選取樣本對單項評估所採用的現金流折現模型及其相關假設進行測試，分析貴集團預計未來現金流的金額、時間以及發生概率，尤其是抵押物的可回收金額，並與可獲得的外部信息進行比較。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貴集團信用風險敞口和減值準備相關披露的控制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

獨立審計師報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關鍵審計事項

合併結構化主體的評估

貴集團管理及投資若干結構化主體（主要為理財產品、信託和資產管理計劃等），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控制並是否需要合併進行評估。貴集團需要綜合考慮擁有的權力、享有的可變回報及兩者的聯繫等，判斷對每個結構化主體是否存在控制，從而應將其納入合併報表範圍。貴集團在逐一分析是否對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時需要考慮諸多因素，包括每個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貴集團主導其相關活動的能力、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權益及回報、獲取的管理業績報酬、提供信用增級或流動性支持等而獲得的報酬或承擔的損失等。對這些因素進行綜合分析並形成控制與否的結論，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估計。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貴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價值合計人民幣673.08億元，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貴集團投資的未納入合併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459.48億元。考慮到該事項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層判斷的複雜程度，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6。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對結構化主體控制與否的判斷相關的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

我們根據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擁有的權力、從結構化主體獲得的可變回報的量級和可變動性的分析，評估了貴集團對其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的分析 and 結論。我們還檢查了相關的合同文件以分析貴集團是否有法定或推定義務最終承擔結構化主體的風險損失，並檢查了貴集團是否對其發起的結構化主體提供過流動性支持、信用增級等情況，集團與結構化主體之間交易的公允性等。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貴集團對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相關披露的控制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

獨立審計師報告

刊載於年度報告中的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審計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行董事負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允列報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行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行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行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舞弊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策，則有關的錯報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審計師報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在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同時：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分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舞弊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行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貴行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審計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有關的披露不充分，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審計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審計師報告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審計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梁成傑。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8年3月28日

合併利潤表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附註	2017年	2016年
利息收入	5	26,801,710	22,602,732
利息支出	5	(15,494,221)	(11,029,399)
利息淨收入	5	11,307,489	11,573,33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	2,611,905	2,571,56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	(167,256)	(178,20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6	2,444,649	2,393,363
交易淨損益	7	147,673	(74,469)
金融投資淨收益	8	237,880	13,129
其他營業淨損益	9	(4,113)	266,613
營業收入		14,133,578	14,171,969
營業費用	10	(4,343,526)	(4,522,203)
減值損失：			
客戶貸款及墊款	22	(2,078,122)	(1,857,200)
其他	13	(583,917)	(1,437,529)
營業利潤		7,128,013	6,355,037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	90,529
稅前利潤		7,128,013	6,445,566
所得稅費用	14	(1,819,128)	(1,483,327)
淨利潤		5,308,885	4,962,239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15	5,249,106	4,876,602
非控制性權益		59,779	85,637
		5,308,885	4,962,239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7	0.48	0.44

已宣告及派發或擬派發的普通股股利詳情，列示於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中。

合併綜合收益表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2017年	2016年
本年淨利潤		5,308,885	4,962,239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41	(497,601)	(291,866)
預計將重分類進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41	(432,741)	(279,210)
權益法下在被投資單位以後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額	41	(64,860)	(12,656)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	(119)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497,601)	(291,985)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4,811,284	4,670,254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4,751,505	4,584,736
非控制性權益		59,779	85,518
合計		4,811,284	4,670,254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8	69,533,161	67,010,336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9	20,626,087	34,000,064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20	4,540,089	1,704,229
買入返售款項	21	4,775,700	14,538,618
客戶貸款及墊款	22	230,646,535	196,488,246
衍生金融資產	23	22,841	70,775
金融投資	24	199,953,798	190,453,18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5	15,759,176	15,096,318
物業和設備	26	8,752,106	8,717,9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	1,996,184	1,414,660
持有待售資產	28	—	1,234,169
其他資產	29	7,649,474	8,287,683
資產合計		564,255,151	539,016,22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21,110	506,960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30	12,798,091	12,382,462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31	23,622,063	80,513,305
衍生金融負債	23	33,116	90,392
賣出回購款項	32	4,590,000	13,694,050
客戶存款	33	378,258,398	343,151,034
應交所得稅		727,873	825,756
已發行債務證券	34	91,333,990	41,883,393
其他負債	35	9,961,592	8,633,835
負債合計		521,846,233	501,681,187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股本	36	10,995,600	10,995,600
資本公積	37	7,636,867	7,635,709
其他綜合收益	41	(526,018)	(28,417)
盈餘公積	38	2,896,183	2,409,731
一般風險準備	39	6,805,820	5,481,049
未分配利潤	40	13,452,019	10,014,136
		41,260,471	36,507,808
非控制性權益		1,148,447	827,226
股東權益合計		42,408,918	37,335,034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564,255,151	539,016,221

郭志文

法定代表人

呂天君

副行長（代理行長職務）

楊大治

會計機構負責人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非控制性權益	
一、2017年1月1日餘額	10,995,600	7,635,709	(28,417)	2,409,731	5,481,049	10,014,136	827,226	37,335,034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1,158	(497,601)	486,452	1,324,771	3,437,883	321,221	5,073,884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497,601)	-	-	5,249,106	59,779	4,811,284
(二) 股東投入資本	-	-	-	-	-	-	262,600	262,600
(三) 利潤分配	-	-	-	486,452	1,324,771	(1,811,223)	-	-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486,452	-	(486,452)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i)	-	-	-	-	1,324,771	(1,324,771)	-	-
(四) 其他	-	1,158	-	-	-	-	(1,158)	-
三、2017年12月31日餘額	10,995,600	7,636,867	(526,018)	2,896,183	6,805,820	13,452,019	1,148,447	42,408,918

(i) 含子公司提取一般準備人民幣197,355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非控制性權益	
一、2016年1月1日餘額	10,995,600	7,635,709	263,449	1,957,736	4,064,056	8,183,051	748,358	33,847,959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291,866)	451,995	1,416,993	1,831,085	78,868	3,487,075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291,866)	-	-	4,876,602	85,518	4,670,254
(二) 利潤分配	-	-	-	451,995	1,416,993	(3,045,517)	(6,650)	(1,183,179)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451,995	-	(451,995)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i)	-	-	-	-	1,416,993	(1,416,993)	-	-
3. 對股東的分配(附註16)	-	-	-	-	-	(1,176,529)	(6,650)	(1,183,179)
三、2016年12月31日餘額	10,995,600	7,635,709	(28,417)	2,409,731	5,481,049	10,014,136	827,226	37,335,034

(i) 含子公司提取一般準備人民幣104,283千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附註	2017年	2016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7,128,013	6,445,566
調整：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	(90,529)
折舊及攤銷	10	543,959	528,654
交易淨損益	7	(147,673)	74,469
股利收入	8	(1,158)	(1,541)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10,649,240)	(7,981,573)
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	22	2,078,122	1,857,200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13	583,917	1,437,529
未實現匯兌損益		56,846	(101,737)
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5	3,376,567	1,149,016
已減值貸款利息收入	22	(79,198)	(97,813)
處置金融資產淨收益	8	(236,722)	(11,588)
物業和設備處置淨收益		(52)	(288)
		2,653,381	3,207,365
經營資產的淨(增加)/減少：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039,030)	(4,004,846)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616,501	5,338,294
買入返售款項		-	14,748,872
客戶貸款及墊款		(38,765,015)	(55,831,940)
應收融資租賃款		(769,778)	(4,725,518)
其他資產		(746,387)	(545,089)
		(39,703,709)	(45,020,227)
經營負債的淨增加/(減少)：			
向中央銀行借款		14,150	(257,293)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415,629	4,244,525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56,891,242)	28,484,385
賣出回購款項		(9,104,050)	1,549,050
客戶存款		35,107,364	36,333,365
其他負債		1,249,874	1,165,168
		(29,208,275)	71,519,200
所得稅前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6,258,603)	29,706,338
支付的所得稅		(2,354,288)	(1,837,40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8,612,891)	27,868,935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2017年	2016年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建物業和設備、無形資產、其他長期資產所支付的現金		(607,795)	(551,511)
處置物業和設備所收到的現金		2,113	450
投資支付的現金		(191,267,052)	(985,130,678)
出售及贖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183,348,549	929,723,226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10,781,498	7,579,877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257,313	(48,378,636)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投入資本		262,600	-
發行債務證券所收到的現金		170,684,039	68,085,823
贖回債務證券所支付的現金		(122,005,102)	(49,510,567)
支付債券利息及發行費用		(2,519,192)	(921,223)
分配普通股股利所支付的現金		(7,832)	(1,207,336)
向非控制性權益股東分配股利		-	(4,724)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6,414,513	16,441,9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19,941,065)	(4,067,7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初餘額		59,678,068	63,675,77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65,534)	70,0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末餘額	42	39,671,469	59,678,068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包括：			
收取的利息		15,758,741	14,421,837
支付的利息		(10,713,893)	(9,438,5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1. 公司信息及集團架構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系經中國人民銀行銀復[1997]69號《關於哈爾濱城市合作銀行開業的批復》的批准，於1997年7月25日成立的股份制商業銀行。

本行持有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銀監會」）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為：B0306H223010001號，持有哈爾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頒發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2301001275921118號。法定代表人為郭志文；註冊地址為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道里區尚志大街160號。

本行及所屬各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提供存款、貸款、付款和結算、融資租賃服務等金融服務，以及經核准的其他業務。

本行於2017年12月31日的主要子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附註	成立時間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 股本／實收 資本面值	本行直接	本行	業務性質
					持有所有權／ 表決權百分比 %		
巴彥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i)	2009年1月6日	黑龍江巴彥縣	50,000	100.00	53,400	村鎮銀行
會寧會師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09年5月19日	甘肅會寧縣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北京懷柔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0年1月4日	北京懷柔區	200,000	85.00	207,600	村鎮銀行
榆樹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0年1月21日	吉林榆樹市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深圳寶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0年6月11日	深圳寶安區	220,000	70.00	140,000	村鎮銀行
延壽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0年8月10日	黑龍江延壽縣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重慶市大渡口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0年12月15日	重慶大渡口區	150,000	80.00	144,420	村鎮銀行
遂寧安居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0年12月22日	四川遂寧市	80,000	75.00	60,000	村鎮銀行
樺川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1月27日	黑龍江樺川縣	50,000	98.00	49,000	村鎮銀行
拜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4月7日	黑龍江拜泉縣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偃師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4月19日	河南偃師市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樂平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4月25日	江西樂平市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江蘇如東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5月9日	江蘇如東縣	100,000	80.00	80,000	村鎮銀行
洪湖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5月16日	湖北洪湖市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 公司信息及集團架構(續)

公司名稱	附註	成立時間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 股本/實收 資本面值	本行直接 持有所有權/ 表決權百分比		本行 投資額	業務性質
					%	%		
株洲縣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5月4日	湖南株洲市	55,000	80.00		40,000	村鎮銀行
重慶市武隆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6月1日	重慶武隆縣	50,000	70.00		35,000	村鎮銀行
新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6月8日	河南新安縣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安義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6月20日	江西安義縣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應城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6月16日	湖北應城市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耒陽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6月17日	湖南耒陽市	50,000	100.00		50,000	村鎮銀行
海南保亭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7月6日	海南保亭縣	30,000	96.67		29,000	村鎮銀行
重慶市沙坪壩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2年5月28日	重慶沙坪壩區	100,000	80.00		80,000	村鎮銀行
河間融惠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2年6月25日	河北河間市	50,000	100.00		50,000	村鎮銀行
重慶市酉陽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2年5月24日	重慶酉陽縣	60,000	100.00		60,000	村鎮銀行
寧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ii)	2017年1月25日	黑龍江寧安市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樺南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ii)	2017年4月21日	黑龍江樺南縣	30,000	100.00		30,000	村鎮銀行
訥河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ii)	2017年4月19日	黑龍江訥河市	50,000	80.00		40,000	村鎮銀行
平涼崆峒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ii)	2017年5月19日	甘肅平涼市	50,000	90.00		45,000	村鎮銀行
天水麥積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ii)	2017年6月02日	甘肅天水市	50,000	98.00		49,000	村鎮銀行
中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ii)	2017年6月13日	四川德陽市	50,000	70.00		35,000	村鎮銀行
成都青白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ii)	2017年9月05日	四川成都市	100,000	70.00		70,000	村鎮銀行
閬中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ii)	2017年7月04日	四川閬中市	50,000	90.00		45,000	村鎮銀行
哈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2014年6月11日	黑龍江哈爾濱市	2,000,000	80.00		1,600,000	租賃公司
哈爾濱哈銀消費金融有限責任公司	(ii)	2017年1月24日	黑龍江哈爾濱市	500,000	59.00		295,000	消費金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1. 公司信息及集團架構(續)

本行的子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均由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進行審計。

本集團架構的主要變動如下：

- (i) 2016年4月7日，本行與國際金融公司簽訂了股權轉讓協議，出資人民幣840萬元受讓國際金融公司持有的巴彥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10%的股權，並於2016年10月25日獲得銀監會黑龍江省銀監局黑銀監復[2016]199號《關於同意哈爾濱銀行受讓IFC持有巴彥融興村鎮銀行股權的批復》的批准。本行於2017年4月20日匯出上述股權受讓款，持有該公司的股權由90%上升為100%。
- (ii) 2017年度，本行新設成立9家子公司，分別為寧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樺南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訥河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平涼崆峒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天水麥積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中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成都青白江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閬中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和哈爾濱哈銀消費金融有限責任公司。本行為上述子公司的控股股東。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2.1 編製基礎

合規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釋義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集團在編製整個報告期間的財務信息過程中提前採用了對始於2017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有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相關的過渡性規定。

如後文會計政策中所述，除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衍生金融工具(除非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本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歷史成本為計價原則。持有待售資產按公允價值減去預計費用後的金額，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條件時的原賬面價值，取兩者孰低計價。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除有特別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千元為單位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礎(續)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本行子公司2017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指本行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行承擔或有權獲得來自因涉入被投資者所產生的可變回報，並且憑借對被投資者的權力有能力影響該回報時，本行控制了被投資者(如：擁有現時權利，使其目前能夠主導相關活動)。

在本行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者未達多數投票權或其他類似權力的情況下，本行通過評估其他事實及因素以判斷其是否對被投資者擁有權力，包括：

- (a) 本行與其他投票權持有者之間存在合同安排；
- (b) 其他合同安排產生的權利；
- (c) 本行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行一致的會計政策和會計期間。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帳。

子公司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當期虧損超過了非控制性權益在該子公司期初股東權益中所享有份額的，其餘額仍沖減非控制性權益。所有集團內部交易的餘額、交易、內部交易的未實現利潤與損失、股利均已予以抵銷。

如果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所列的三項控制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了變化，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者。在不喪失控制權的前提下，如果本集團享有子公司的權益發生變化，按照權益類交易進行核算。

如果本集團對某一子公司失去控制權，需終止確認：(1)確認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2)確認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3)確認權益中列示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和確認：(1)收取對價的公允價值；(2)確認集團所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3)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如果本集團對相關資產或者負債進行了處置，需要對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集團所享有的權益適當地重分類為損益或留存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2017年已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2017年1月1日，本集團開始適用以下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現金流量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未實現損失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4-2016 (2016年12月發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在其他主體中權益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要求主體提供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價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和非現金變動引起的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澄清，主體需要在評估應稅利潤是否足夠用以轉回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時，考慮稅法是否對這些應稅利潤的來源進行限制。另外，該修訂就主體應如何確定未來應稅利潤提供了指引，並解釋了應稅利潤何種情況下可包括以高於賬面價值的金額收回某些資產的情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4-2016：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在其他主體中權益的披露

該修訂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中的披露規定適用於主體在被分類為持有待售(或包含在被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中)的子公司、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中的權益(或在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中的部份權益)。

上述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的採用對集團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及綜合收益不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2017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於此日期起／之後
的年度內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投資物業轉換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保險合同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	客戶合同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22號	外幣交易和預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反向賠償的提前還款特徵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僱員福利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聯營或合營企業中的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轉讓或投入	生效期已被無限遞延
<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4-2016</i> (2016年12月發佈):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8年1月1日
<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5-2017</i> (2017年12月發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澄清，當物業滿足或不再滿足投資物業的定義且有證據表明物業的用途發生改變時，主體應將物業(包括在建物業和開發中的物業)轉入投資物業或從投資物業轉出。僅管理層的物業使用意圖發生改變不能證明物業的用途發生改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2017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修訂主要涉及以下三個主要方面：可行權條件對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計量的影響；以代扣稅款後淨額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當對股份支付交易的條款和條件的修改使交易的分類從以現金結算改為以權益結算時的會計處理。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主要為了解決理事會正在制定的用來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新保險合同準則生效之前實施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所產生的問題。該修訂向簽發保險合同的主體提供了兩個選擇：暫時豁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及重疊法。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22號澄清，預付對價相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終止確認所產生的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或部份收入)，在確定其初始確認所使用的即期匯率時，其交易日為主體因預付對價而初始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如果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則主體必須對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預付對價確定交易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在大多數租賃安排中，承租人將同時確認一項資產和負債；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與現行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比基本沒有變化。新租賃準則適用所有資產類型的租賃安排，但是某些特定資產的租賃安排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公告第23號，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中的確認及計量如何應用於具有不確定性的所得稅處理進行了澄清。該解釋公告主要涉及四個方面：主體是否單獨考慮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性；主體針對稅務機關檢查採用的假設；主體如何確定應稅利潤(可抵扣虧損)、計稅基礎、未利用的可抵扣虧損、未利用稅收抵免和稅率；主體如何考慮事實和情況變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允許具有提前還款特徵的金融資產，即無論借款人還是貸款人允許或被要求在合同到期前終止合同而支付或獲取合理補償的情況下，應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該修訂澄清，金融資產能否通過「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額之利息的支付」的條件，不會受行權方可以就提前償付或者收取合理補償的影響，無論該提前償付是出於何種原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2017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闡述了設定受益計劃在報告期間出現了修改、縮減或結算等情況時的會計核算。該修訂要求在發生上述事件後，主體應在剩餘報告期間採用更新的精算假設計算當期服務成本和淨利息收入。該修訂澄清了設定受益計劃的修訂、縮減和結算的會計核算要求會如何影響資產上限規定，但未涉及設定收益計劃的修訂、縮減和結算時「顯著市場波動」的會計核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澄清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於未採用權益法計量但實質構成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淨投資的長期利益。除個別例外，主體採用修訂時必須追溯調整。

2017年5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替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該準則提供了保險合同的一般會計模型及其補充方法：浮動收費法及保費分配法，涵蓋保險合同的確認、計量、列報和披露，適用於所有類型的保險合同。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旨在解決兩者對關於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轉讓或投入的不同處理規定。該修訂規定，當主體向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出售或投入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相關的利得或損失應予全額確認；如果上述資產交易不構成一項業務，則相關利得或損失以其他不相關主體在聯營或合營企業的利益為限進行確認。

本集團正在考慮上述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對合併及母公司會計報表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4-2016於2016年12月頒佈。該年度改進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行了必要但不緊急的修訂。其中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2018年1月1日生效。本集團暫不提前採用該修訂，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2017年度的會計政策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5-2017於2017年12月頒佈。該年度改進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費用。該年度改進於2019年1月1日生效。本集團暫不提前採用該修訂，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2017年度的會計政策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2017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續)

2.3.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2014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匯總金融工具所有階段性項目，為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減值和套期提供了新的指引。2017年10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該修訂允許具有反向賠償的提前還款特徵的債務工具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項修訂於2019年1月1日起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用。本集團將於2018年1月1日起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上述修訂。

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將債務工具投資按照主體管理其的業務模式及其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分為以攤餘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三類；對權益工具的投資需要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若初始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綜合收益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則其他綜合收益不會循環計入損益。

業務模式

業務模式反映了主體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主體持有該項金融資產是僅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還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如果以上兩種情況都不適用，那麼該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其他」，並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本集團在確定一組金融資產業務模式時考慮的關鍵因素主要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該組資產的現金流、該組資產的業績如何評估並上報給關鍵管理人員、風險如何評估和管理，以及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等。

合同現金流特徵

合同現金流特徵的評估旨在識別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額之利息的支付。如果業務模式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資產的雙重目的，那麼本集團將評估金融工具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同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相符。若合同條款引發了與基本借貸安排不符的風險或波動敞口，則相關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2017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續)

2.3.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續)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金融資產減值計量由「已發生損失模型」改為「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適用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根據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的變化情況，本集團區分為三個階段計算預期信用損失：

- 第一階段：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無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納入預期信用損失階段一模型計算，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減值準備；
- 第二階段：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但尚無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工具，納入預期信用損失階段二模型計算，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減值準備；
- 第三階段：在資產負債表日存在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資產，納入預期信用損失階段三模型計算，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減值準備。

對於前一會計期間已經按照相當於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了減值準備，但在當期資產負債表日，該金融工具已不再屬於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團在當期資產負債表日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減值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2017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續)

2.3.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續)

減值 (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方式反映了：

- 通過評價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 貨幣的時間價值；
- 在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支持的信息。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不一定需要識別每一可能發生的情形。然而，本集團通過反映信用損失發生的可能性及不會發生信用損失的可能性（即使發生信用損失的可能性極低），來考慮信用損失發生的風險或概率。

本集團結合前瞻性信息進行了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複雜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設。這些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借款人的信用行為（例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對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使用了判斷、假設和估計技術，例如：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
-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 前瞻性信息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2017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續)

2.3.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續)

減值 (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數據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風險評級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對於前一會計期間已經按照相當於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了減值準備，但在當期資產負債表日，該金融工具已不再屬於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團在當期資產負債表日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減值準備。

當觸發以下一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標準或底線約束指標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定量標準

- 金融工具在報告日的評級／違約概率較初始確認時上升達到一定閾值

定性標準

- 債務人發生信用風險事件且很可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債務人出現現金流或流動性問題，例如貸款還款的延期
- 還款意願惡化，如惡意逃債、欺詐行為等
- 債務人集團外違約，如債務人在人民銀行企業徵信系統中查詢到存在不良資產
- 信用利差顯著上升
- 出現可能導致違約風險上升的擔保品價值變動（針對抵質押貸款）

底線約束指標

- 風險分類為關注
- 逾期超過30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2017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續)

2.3.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續)

減值 (續)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為確定資產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時，本集團所採用的界定標準，與內部針對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管理目標保持一致，同時考慮定量、定性指標。本集團評估債務人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時，主要考慮以下因素：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債權人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該折扣反映了發生信用損失的事實
- 債務人對本集團的任何本金、墊款、利息或投資的公司債券逾期超過90天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資產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準備。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本集團以當前風險管理所使用的模型為基礎，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考慮歷史統計數據（如交易對手評級、擔保方式及抵質押物類別、客戶類別、業務類別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模型。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2017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續)

2.3.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續)

減值 (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續)

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暴露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即為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級、以及擔保品的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根據業務類型區分不同的組成部份和計算方法。

前瞻性信息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業務類型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

這些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影響，對不同的業務類型有所不同。本集團在此過程中主要應用外部數據，並輔以內部專家判斷。本集團通過進行回歸分析確定這些經濟指標與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關係。

除了基準經濟情景外，本集團的內部專家也基於基準情景提供了其他可能的情景及情景權重。本集團以加權的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第一階段）或加權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計量相關的減值準備。上述的加權信用損失是由各情景下預期信用損失乘以相應情景的權重計算得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2017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續)

2.3.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續)

套期會計

新套期會計模型旨在加強主體風險管理策略、套期的基本原理與套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之間的聯繫，該準則對於適用套期會計的交易類型提供了更大的靈活性。為消除現有宏觀套期會計法慣例與新訂的一般套期會計法規定之間存在任何衝突之風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可選擇在會計政策中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套期會計方法。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影響

本集團將調整2018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和其他綜合收益來體現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合並會計報表的影響，但比較數據並無重述。本集團估計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令2018年1月1日的股東權益減少，影響金額小於2%，主要原因是受到本集團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影響。

2.3.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客戶合同收入

2014年5月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五步法模型，用於核算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所有收入。該準則下，主體確認的收入應反映其向客戶轉移商品或勞務的對價，該對價為預計有權向客戶收取的金額。準則的原則是提供一個更結構化的方法來計量和確認收入。新的收入準則適用於所有主體，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所有現行的收入確認規定。

新的收入準則不適用於與金融工具相關的收入，因此不會影響本集團大部份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涵蓋的淨利息收入、淨交易收益和金融投資淨收益。根據目前的評估情況，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會計報表無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

(1)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是指對被投資企業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在權益法下，對聯營公司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成本加本集團應佔收購後聯營公司淨資產份額變動，並扣除減值準備列示。聯營公司的商譽包括在投資賬面價值中且不攤銷。採用權益法核算後，本集團判斷是否有必要對聯營公司的淨投資確認額外的減值損失。合併利潤表反映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的經營成果的份額。當聯營公司出現直接計入權益的變動項目，本集團根據所持有份額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中確認及披露。本集團與聯營公司發生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已按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份額予以抵銷。

聯營公司的經營成果按已收及應收股利確認在本集團的利潤表中。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損失列示。

聯營公司與本集團所採用的報告期完全相同，對相類似的交易，聯營公司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2) 外幣折算

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是人民幣。其亦為本行及子公司的功能及列報貨幣。

所有外幣交易的初始確認均按交易日的市場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列示。於報告期末，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因貨幣性項目清算或折算而產生的匯兌差異計入當期損益。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外幣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公允價值確認日的外幣匯率折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個企業的金融資產，並形成其他單位的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初始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為四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為兩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和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都按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相關直接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公允價值的計量

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採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躍市場的，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包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及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是指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i) 取得該金融資產或承擔該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在近期內出售或回購；
- (ii) 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且有客觀證據表明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
- (iii) 屬於衍生金融工具。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 金融工具 (續)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續)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債券。

這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已實現或未實現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只有符合以下條件之一，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才可在初始計量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i) 該項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或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
- (ii) 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的正式書面文件已載明，該金融資產組合、該金融負債組合、或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管理、評價並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或
- (iii) 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不會對混合工具的現金流量產生重大改變，或者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顯不應當從相關混合工具中分拆。

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不得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扣除減值準備）進行後續計量，其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持有至到期投資全部為債券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 金融工具 (續)

持有至到期投資 (續)

如果本集團在本會計年度，於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類了較大金額的持有至到期投資（較大金額是指相對持有至到期投資總金額而言），則本集團將該類投資的剩餘部份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且不能在本會計年度及以後兩個會計年度內再將任何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滿足下述條件的出售或重分類除外：

- (i) 出售日或重分類日距離該項投資的到期日或贖回日較近（如到期前三個月內），市場利率變化對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沒有顯著影響；
- (ii) 根據合同約定的定期償付或提前還款方式收回該投資幾乎所有初始本金後，將剩餘部份予以出售或重分類；或
- (iii) 出售或重分類是由於某個本集團無法控制、預期不會重複發生且難以合理預計的獨立事項所引起。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且本集團沒有意圖立即或在短期內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扣除減值準備）進行後續計量，其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客戶貸款及墊款、應收款項類投資和票據貼現。

票據貼現為本集團對持有尚未到期的承兌匯票的客戶發放的票據貼現款項。票據貼現以票面價值扣除未實現票據貼現利息收入計量，票據貼現利息收入按照實際利率法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初始確認時即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以及除上述三類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其折溢價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計入利息收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作為其他綜合收益的單獨部份予以確認，直到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或發生減值時，在此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利得或損失轉入當期損益。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3) 金融工具(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劃分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按照成本扣減減值準備計量。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4)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每一報告期末對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計提減值準備。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是指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實際發生的、對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企業能夠對該影響進行可靠計量的事項。減值證據可以包括債務人發生嚴重財務困難、未按合同約定或逾期支付利息或本金、存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的可能性以及可觀察的數據顯示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發生顯著下降等跡象。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發生減值，則損失的金額以資產的賬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現值的差額確定。在計算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應採用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作為折現率，並考慮相關擔保物的價值。原實際利率是初始確認該金融資產時計算確定的實際利率。對於浮動利率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在計算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可採用合同規定的現行實際利率作為折現率。資產的賬面價值應通過減值準備科目減計至其預計可收回金額，減計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對單項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進行單項評估，以確定其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並對其他單項金額不重大的資產，以單項或組合評估的方式進行檢查，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對已進行單項評估，但沒有客觀證據表明已出現減值的單項金融資產，無論重大與否，該資產仍會與其他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構成一個組合再進行組合減值評估。已經進行單項評估並確認或繼續確認減值損失的金融資產將不被列入組合評估的範圍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4) 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續)

對於以組合評估方式來檢查減值情況的金融資產組合而言，未來現金流量的估算是參考與該資產組合信用風險特徵類似的金融資產的歷史損失經驗而確定。本集團會對作為參考的歷史損失經驗根據當前情況進行修正，包括加入那些僅存在於當前時期而不對歷史損失經驗參考期產生影響的因素，以及去除那些僅影響歷史損失經驗參考期的情況但在當前已不適用的因素。本集團會定期審閱用於估計預期未來現金流的方法及假設。

本集團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但是，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準備情況下該金融資產在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當貸款及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應核銷相應的減值準備。在所有必須的程序已完成且損失金額已確定後，該資產才會被核銷。對於已核銷但又收回的金額，應計入當期損益中以沖減當期計提的貸款減值準備。

以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將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與按照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收益率對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確定的現值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發生減值時，按照上述原則處理。發生的減值損失一經確認，不再轉回。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因公允價值下跌形成的累計損失予以轉出，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出的累計損失，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攤銷金額）和當前公允價值之間的差異扣除原已計入損益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4)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對於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表明其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還包括該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本集團考慮下跌的期間和幅度的一貫性，以確定公允價值下跌是否屬於非暫時。公允價值相對於成本的下跌幅度越大、波動率越小、下跌的持續時間越久或下跌幅度的一貫性越強，則越有可能存在權益投資減值的客觀證據。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發生的減值損失，不通過損益轉回，而是在隨後的會計期間將其公允價值的回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對於可供出售債務工具投資，在其減值之後的會計期間公允價值回升且客觀上與原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的事項有關的，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

(5)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

當滿足下列條件時，某項金融資產(或某項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某組相類似的金融資產的一部份)將被終止確認：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或
- 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保留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但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將收取的現金流量無重大延誤地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且本集團已轉移幾乎所有與該金融資產有關的風險和報酬，或雖然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不過已轉移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當本集團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保留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承擔了上述「過手」協議的相關義務，且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也沒有轉移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本集團會根據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

如果本集團採用為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擔保的形式繼續涉入，則本集團的繼續涉入程度是下述二者中的孰低者，即該金融資產的初始賬面金額或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付對價的最大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5)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續)

附回購條件的資產轉讓

附回購條件的金融資產轉讓，根據交易的經濟實質確定是否終止確認。對於將予回購的資產與轉讓的金融資產相同或實質上相同、回購價格固定或是原轉讓價格加上合理回報的，本集團不終止確認所轉讓的金融資產。對於在金融資產轉讓後只保留了優先按照公允價值回購該金融資產權利的（在轉入方出售該金融資產的情況下），本集團終止確認所轉讓的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人以實質上幾乎完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6) 交易日會計

所有按常規方式進行的金融資產的買賣均在交易日確認，即在本集團有義務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交易。按常規方式進行的買賣指買賣的金融資產的交付均在按照市場規則或慣例確定的日期進行。

(7) 金融工具的抵銷

如果且只有在本集團擁有合法並可執行的權利與同一交易對手抵銷相對應的金額，且計劃以淨額的方式結算或同時變現金融資產和清償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在財務狀況表上相互抵銷後以淨值列示。

(8)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交易

根據協議約定於未來某確定日期回購的已售出資產不在財務狀況表內予以終止確認。出售該等資產所得款項，包括應計利息，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賣出回購款項，以反映其作為向本集團貸款的經濟實質。售價與回購價之差額在協議期間內按實際利率法確認，計入利息支出。

相反，購買時根據協議約定於未來某確定日返售的資產將不在財務狀況表內予以確認。為買入該等資產所支付的成本，包括應計利息，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買入返售款項。購入與返售價格之差額在協議期間內按實際利率法確認，計入利息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9) 物業和設備

物業和設備，除在建工程外，以成本扣減累計折舊和減值準備後的餘額列示。物業和設備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一切為使該項資產達到預期可使用狀態及場所而產生的直接成本。物業和設備投入使用後發生的支出，如修理及維護費，一般計入發生期間的損益。若一項資產的重大檢修支出滿足資本化確認條件，則將其作為該資產的更換進行資本化，計入該資產賬面金額。

在建工程以建造階段時發生的直接成本列示，並且不計提折舊。在建工程在建造完畢達到可使用狀態時會被轉入物業和設備的相應類別。

當情況的改變顯示物業和設備的賬面價值可能已不可回收時，需要考慮對其賬面價值計提減值準備。

物業和設備在預計可使用年限內將扣除殘值後的原值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各類物業和設備的預計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年限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年	5%	3.17%
辦公設備	3-10年	0或5%	9.50%-31.67%
運輸工具	5年	5%	19.00%
經營租賃資產	20年	5%	4.75%
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支出		按照經濟使用壽命和剩餘租期孰短者計算	

如果組成某項物業及設備的主要部份有不同的使用年限，其成本以合理的基礎在不同組成部份中分攤，每一組成部份分別計提折舊。

本集團至少在每年末對物業和設備的剩餘價值、使用年限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在適當的情況下作出調整。

當一項物業和設備被處置、或其繼續使用或處置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產生未來經濟效益，則對該物業和設備進行終止確認。對於資產終止確認所產生的損益(處置淨收入與賬面值之差額)計入終止確認當期的利潤表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10)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以成本入賬，即本集團所支付之對價。土地使用權在租賃期限內按照直線法攤銷。

(11)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按其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按其賬面價值和可收回金額孰低進行後續計量，對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抵債資產，計提減值損失。

(12) 持有待售資產

如果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將通過處置而非持續使用回收其賬面價值，本集團將其劃分為持有待售資產。對於這種情況，資產或處置組必須能夠以其當前狀態立即出售，但僅限於通常和慣常出售此類資產或處置組的條款，且其出售必須極有可能。劃分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投資性房地產和金融資產除外），按照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孰低進行計量。歸類為持有待售的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不進行折舊和攤銷。

(13) 企業合併和商譽

本集團對企業合併採用併購法核算。支付的對價以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為下列各項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和：本集團付出的資產、本集團所承擔的對被合併方前股東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為獲得對被合併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權益工具。因合併發生的相關費用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對於每項企業合併，當非控制性權益涉及現時主體所有權以及令持有人有權在主體清算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主體淨資產時，本集團可以選擇按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或按其在被合併方可辨認淨資產中所佔的比例份額來計量非控制性權益。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份均應按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採用其他計量基礎。

本集團發生合併業務時，會依據約定條款、購買日的經濟環境及其他有關條件來評估所承接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以進行適當的分類或指定。這包括對被合併方主合同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3) 企業合併和商譽(續)

如果企業合併為分階段實現，本集團在購買日前享有的被合併方的權益應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可能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均以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確認。若其被分類為金融資產或負債，其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化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並計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如果或有對價被分類為權益項目，則在其於權益項目內部轉換之前，不再對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

因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首先按成本確認，為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以及本集團在購買日前享有的被合併方權益的公允價值的總額超過所購買可辨認資產和所承擔負債淨額的差額。如果所支付的對價及其他項目金額之和低於被合併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在重新評估後，將二者的差額作為廉價購買產生的收益計入當期損益。

(14) 預計負債

如果本集團需就過去的事件承擔現時義務(包括法律或推定義務)，且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並且該義務涉及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與預計負債相關的費用在扣除任何補償後的淨值在利潤表中確認。

(15) 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除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資產及商譽外的資產減值，按以下方法確定：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判斷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存在減值跡象的，或資產有進行減值測試需要的，本集團將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根據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的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本集團以單項資產為基礎估計其可收回金額；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的，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為基礎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如某資產的賬面餘額大於可收回金額，此資產被認為發生了減值，其賬面價值應減記至可收回金額。在評估資產的使用價值時，對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以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計算現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15) 資產減值 (續)

在每一報告期末進行重新評估，以判斷是否有跡象表明以前所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有此跡象，將對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只有在上一次確認減值損失後用以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化的情況下，該先前已確認的減值損失才能轉回。在這種情況下，資產的賬面價值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該可收回金額不可超過假設資產在以前年度從未確認過減值損失的情形下，其減去累計折舊或攤銷後的賬面價值。該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當期損益。在此類轉回發生後，期後折舊或攤銷費用將作出調整，以在資產的剩餘可使用期限內系統地分攤新的資產賬面價值減去殘值的淨額。

(16)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是指本集團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貨幣性資產，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的非限定性款項，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和買入返售款項。

(17) 職工福利

職工福利是指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而給予各種形式的報酬以及其他相關支出。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付的職工薪酬確認為負債。對於報告期末之後一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現的影響金額重大，則以其現值列示。

法定福利計劃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要求，本集團的職工參加由當地政府管理的基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等社會保險計劃和住房公積金計劃。在職工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本集團根據規定的繳納基數和比例計算並向當地政府經辦機構繳納上述保險統籌費用，其中本集團承擔的相應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內退福利

按照本集團的內部退養管理辦法，部份職工可以退出工作崗位休養並按一定的標準從本集團領取工資及相關福利。本集團自內部退養安排開始之日起至達到國家規定的正常退休年齡止，向內退員工支付內退福利。該等內退福利按照一定的假設條件折現計算後計入負債及當期損益。這些假設條件包括折現率、內退福利增長率和其他因素，假設條件的變化及福利標準的調整所引起的利得或損失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重要會計政策(續)

(18) 受託業務

本集團以託管人或代理人等受託身份進行業務活動時，相應產生的資產以及將該資產償還客戶的責任均未被包括在財務狀況表中。

資產託管業務是指本集團經有關監管部門批准作為託管人，依據有關法律法規與委託人簽訂資產託管協議，履行託管人相關職責的業務。由於本集團僅根據託管協議履行託管職責並收取相應費用，並不承擔託管資產投資所產生的風險和報酬，因此託管資產記錄為財務狀況表表外項目。

本集團代表委託人發放委託貸款，記錄在表外。本集團以受託人身份按照提供資金的委託人的指令發放委託貸款給借款人。本集團與這些委託人簽訂合同，代表他們管理和回收貸款。委託貸款發放的標準以及所有條件包括貸款目的、金額、利率和還款安排等，均由委託人決定。本集團對與這些委託貸款有關的管理活動收取手續費，並在提供服務的期間內平均確認收入。委託貸款的損失風險由委託人承擔。

(19) 收入和支出的確認

收入是在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有關收入的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時，按以下基準確認：

利息收入和支出

對於所有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中計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實際利率計量。實際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間或更短期間將其預計未來現金流入或流出折現至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賬面淨值的利率。實際利率的計算需要考慮金融工具的合同條款（例如提前還款權）並且包括所有歸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費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來信用損失。如果本集團對未來收入或支出的估計發生改變，金融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亦可能隨之調整。調整後的賬面價值是按照原實際利率計算而得，該變動也計入損益。

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後，利息收入應當按照確定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採用的折現率作為利率計算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19) 收入和支出的確認 (續)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於已提供有關服務後及收取的金額可以合理地估算時確認。

本集團授予銀行卡用戶的獎勵積分，按其公允價值確認為遞延收益，在客戶兌換獎勵積分或積分失效時，將原計入遞延收益的與所兌換積分或失效積分相關的部份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於本集團獲得收取股利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交易淨損益

交易淨損益包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在其公允價值變動中產生的收益和損失。

(20)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計入股東權益的交易或者事項相關的所得稅計入股東權益外，其他所得稅均計入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

當期和以前期間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應按預計從稅務部門返還或應付稅務部門的金額計量。用於計算當期稅項的稅率和稅法為每一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和稅法。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根據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採用債務法計提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負債應按各種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除非：

- (i) 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與具有以下特徵的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相關：商譽的初始確認，或者具有以下特徵的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該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
- (ii) 對於與子公司及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能夠控制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20) 所得稅 (續)

遞延所得稅 (續)

對於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本集團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由此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除非：

- (i)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與具有以下特徵的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相關：該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
- (ii) 對於與子公司及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本集團於每一報告期末，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依據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以及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並反映報告期末預期收回資產或清償負債方式的所得稅影響。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予以轉回。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應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債務。

(21) 租賃

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融資租賃，當資產幾乎所有的收益與風險仍屬於出租方時，則作為經營租賃處理。

(i) 經營租賃

與經營租賃相關的租賃支出，按租約年限採用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21) 租賃 (續)

(i) 經營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經營租賃出租人時，出租的資產仍作為本集團資產反映，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直線法確認，計入利潤表中的「其他營業淨損益」。

(ii) 融資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參與融資租賃業務，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及初始直接費用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入賬價值，計入「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同時記錄未擔保余值；將最低租賃收款額、初始直接費用、未擔保余值之和與其現值的差額確認為未實現融資收益。

未實現融資收益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分配。

本集團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減值按附註3(4)進行處理。

(22) 關聯方

滿足如下條件的一方是本集團的關聯方：

(a) 該方是個人或與該個人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如果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實施重大影響；或者
- (iii) 是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或

(b) 該方是滿足如下條件的主體：

- (i) 該主體與本集團是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一方是另一方的聯營或合營企業 (或是另一方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附屬子公司的聯營或合營企業)；
- (iii) 該主體和本集團是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方是第三方的合營企業並且另一方是該第三方的聯營企業；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22) 關聯方 (續)

(b) 該方是滿足如下條件的主體：(續)

- (v) 該主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主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主體受(a)項所述的個人的控制或共同控制；且
- (vii) (a)(i)項所述的個人對該主體能夠實施重大影響或(a)(i)項所述的個人是該主體（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 (viii) 本集團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的、
或由其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法人或其他組織。

(23) 財務擔保合同

本集團發行或訂立的財務擔保合同包括信用證、保證憑信及承兌匯票。當被擔保的一方違反債務工具、貸款或其他義務的原始條款或修訂條款時，這些財務擔保合同為合同持有人遭受的損失提供特定金額的補償。

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以收到的相關費用作為公允價值計量所有財務擔保合同，並計入其他負債。該金額在合同存續期間內平均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隨後，負債金額以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減累計攤銷後的餘額與確定的預計負債的金額（即估計清算與擔保合同對應的金融負債時可能產生的費用）兩者之中的較高者進行後續計量。增加的財務擔保負債在利潤表中確認。

(24)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是指由過去的交易或事項引起的可能需要本集團履行的義務，其存在只能由本集團所不能完全控制的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來確定。或有負債也包括由於過去事項而產生的現時義務，但由於其並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地計量，因此對該等義務不作確認，僅在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加以披露。如情況發生變化使得該事項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且有關金額能可靠計量時，則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

(25) 股利

股利在本行股東大會批准及宣告發放後確認為負債，並且從權益中扣除。中期股利自批准和宣告發放並且本行不能隨意更改時從權益中扣除。期末股利的分配方案在報告期末之後決議通過的，作為報告期後事項予以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26) 結構化主體

結構化主體是指，設計該主體的目的是在確定主體控制方時，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不構成決定性因素。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指本集團沒有重大影響的其他主體中的權益，包含但不僅限於持有權益工具或債務工具及其他形式的涉入。本集團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通常包含發行的表外非保本理財產品，參見附註46。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

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會對未來不確定事項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作出判斷及假設。管理層在報告期末就主要未來不確定事項作出下列的判斷及主要假設，可能導致下個會計期間的資產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分類認定

持有至到期投資指本集團有明確意圖且有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具有固定或可確定回收金額及固定期限的非衍生金融資產。管理層需要運用重大判斷來確認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分類。如本集團錯誤判斷其持有至到期的意向及能力並於到期前出售或重分類了較大金額的持有至到期投資，所有剩餘的持有至到期投資將會被重新分類至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存放和拆放同業款項以及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減值損失

本集團定期判斷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客戶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存放和拆放同業款項以及應收款項類投資發生了減值損失。如有，本集團將估算減值損失的金額。減值損失金額為賬面金額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估算減值損失金額時，需要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上述款項已發生減值損失作出重大判斷，並需要對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作出重大估計。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對某些交易未來的稅務處理作出判斷以確認所得稅。本集團根據有關稅收法規，謹慎判斷交易對應的所得稅影響並相應地計提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有可能有未來應納稅利潤並可用作抵銷有關暫時性差異時才可確認。對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稅務處理作出重大判斷，並需要就是否有足夠的未來應納稅利潤以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計。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 (續)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缺乏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運用估值方法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方法包括參照在市場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買賣意願的經濟主體之間進行公平交易時確定的交易價格，參考市場上另一類似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運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估算。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然而，當可觀察市場信息無法獲得時，管理層將對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觀察信息作出估計。

內退福利負債

本行已將內退員工的福利確認為一項負債，該等福利費用支出及負債的金額依據各種假設條件計算。這些假設條件包括貼現率、通脹率和其他因素。實際結果和假設的差異在發生時立即確認並記入當期費用。管理層認為這些假設是合理的，且實際經驗值及假設條件的變化將影響本行員工退休福利支出相關的費用和負債餘額。

對投資對象控制程度的判斷

管理層按照附註2.1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斷本集團是否控制有關投資基金、非保本理財產品、資產支持證券、專項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投資計劃。

本集團管理或投資多個投資基金、非保本理財產品、資產支持證券、專項資產管理計劃和信託投資計劃。判斷是否控制該類結構化主體，本集團主要評估其所享有的對該類結構化主體的整體經濟利益（包括直接持有產生的收益以及預期管理費）以及對該類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範圍。本集團將根據本集團是作為代理人還是主要責任人及本集團在該類結構化主體中的整體經濟利益佔比是否重大，來判斷是否需將此類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

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劃分

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將租賃劃分為融資租賃（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承租人確認資產和負債，出租人確認應收款）和經營租賃（承租人確認費用，出租人仍確認資產）。

決定本集團是否已轉移所有權所附帶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根據對有關租賃的相關安排所作評估而定，而這需要管理層的重大判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 利息淨收入

	2017年	2016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65,502	624,928
存放及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51,377	944,996
買入返售款項	497,328	427,536
客戶貸款及墊款	13,440,843	11,780,816
包括：公司貸款及墊款	6,126,628	5,849,681
個人貸款及墊款	7,286,475	5,790,669
票據貼現	27,740	140,46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94,812	586,787
持有至到期投資	1,152,639	1,146,222
應收款項類投資	8,601,789	6,248,564
應收融資租賃款	797,420	842,883
小計	26,801,710	22,602,732
利息支出		
向中央銀行借款	(17,238)	(16,237)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591,777)	(392,863)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2,658,946)	(1,852,653)
賣出回購款項	(284,366)	(321,736)
客戶存款	(8,565,327)	(7,296,894)
已發行債務證券	(3,376,567)	(1,149,016)
小計	(15,494,221)	(11,029,399)
利息淨收入	11,307,489	11,573,333
其中：已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	79,198	97,813
計入利息收入內		
上市交易投資利息收入	2,047,451	1,733,009
非上市交易投資利息收入	24,754,259	20,869,723
小計	26,801,710	22,602,7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17年	2016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諮詢及顧問費	935,266	1,100,821
代理及託管類業務手續費	1,085,504	1,103,106
其中：非保本理財手續費	685,243	544,241
銀行卡手續費	398,937	132,734
結算手續費	112,883	166,021
其他	79,315	68,884
小計	2,611,905	2,571,56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結算手續費	(57,310)	(20,639)
代理手續費	(11,426)	(16,403)
銀行卡手續費	(58,936)	(112,420)
其他	(39,584)	(28,741)
小計	(167,256)	(178,20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444,649	2,393,363

7. 交易淨損益

	2017年	2016年
債券投資	138,331	(59,479)
其他	9,342	(14,990)
合計	147,673	(74,469)

以上金額主要包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的買賣損益、利息收入和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8. 金融投資淨收益

	2017年	2016年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股利收入	1,158	1,541
聯營公司處置收益	354,74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處置損益	(118,018)	11,588
合計	237,880	13,129

9. 其他營業淨損益

	2017年	2016年
出售物業和設備收益淨額	52	288
匯兌損益	(122,380)	171,755
租賃收入	23,932	13,933
政府補助	78,852	65,867
罰款及賠償款	138	12
其他	15,293	14,758
合計	(4,113)	266,61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0. 營業費用

	2017年	2016年
職工費用：		
工資、獎金和津貼	1,643,309	1,592,457
社會保險費	220,219	198,506
住房公積金	95,675	84,790
職工福利	129,835	112,236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19,660	20,086
內退福利	10,199	6,427
小計	2,118,897	2,014,502
一般及行政支出	659,259	683,027
稅金及附加	144,687	468,435
折舊及攤銷	543,959	528,654
租賃費	392,406	375,825
審計師薪酬	6,995	6,200
其他	477,323	445,560
合計	4,343,526	4,522,20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11. 董事和監事薪酬

本集團董事和監事人員稅前薪酬列示如下：

姓名	職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間						
		袍金	工資及津貼	酌定花紅	定額供款	稅前薪酬	其中：	稅前薪酬
		(千元)	(千元)	(千元)	計劃供款	合計	延期支付	實付部份
(1)	(2)	(3)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4)	(5)=(1)+(2) +(3)+(4)	(6)	(7)=(5)-(6)	
郭志文	執行董事、董事長	-	774	2,969	-	3,743	1,901	1,842
劉卓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316	-	-	-	316	-	316
張其廣	執行董事、行長、 首席財務官	-	576	2,503	15	3,094	1,380	1,714
陳丹陽	非執行董事	145	-	-	-	145	-	145
張濤軒	非執行董事	-	-	-	-	-	-	-
崔鸞懿	非執行董事	145	-	-	-	145	-	145
馬寶琳	非執行董事	145	-	-	-	145	-	145
彭曉東	非執行董事	145	-	-	-	145	-	145
張聖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307	-	-	-	307	-	307
何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277	-	-	-	277	-	277
杜慶春	獨立非執行董事	258	-	-	-	258	-	258
江紹智	獨立非執行董事	349	-	-	-	349	-	349
尹錦滔	獨立非執行董事	373	-	-	-	373	-	373
高淑珍	監事會主席、 職工監事	-	1,492	1,823	-	3,315	912	2,403
盧育娟	股東監事	60	-	-	-	60	-	60
王穎	職工監事	-	435	219	8	662	72	590
楊大治	職工監事	-	708	382	54	1,144	127	1,017
王吉恒	外部監事	144	-	-	-	144	-	144
白帆	外部監事	120	-	-	-	120	-	120
孟榮芳	外部監事	144	-	-	-	144	-	144

註：按照國家有關規定，本行董事長、行長、監事長、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稅前薪酬中，有部份績效年薪在以後年度實行延期支付。

- (i) 2017年10月27日，本行董事會第六屆第十八次會議同意張其廣辭去本行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發展戰略委員會委員、行長、首席財務官等全部行內職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1.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間						
姓名	職務	袍金 (千元)	工資及津貼 (千元)	酌定花紅 (千元)	定額供款	稅前薪酬	其中：	稅前薪酬
					計劃供款 (千元)	合計 (千元)	延期支付 (千元)	實付部份 (千元)
		(1)	(2)	(3)	(4)	(5)=(1)+(2) + (3)+(4)	(6)	(7)=(5)-(6)
郭志文	執行董事、董事長	-	774	3,209	43	4,026	1,920	2,106
劉卓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316	-	-	-	316	-	316
張其廣	執行董事、行長、 首席財務官	-	576	2,093	41	2,710	991	1,719
陳丹陽	非執行董事	144	-	-	-	144	-	144
張濤軒	非執行董事	145	-	-	-	145	-	145
崔鸞懿	非執行董事	145	-	-	-	145	-	145
馬寶琳	非執行董事	145	-	-	-	145	-	145
彭曉東	非執行董事	12	-	-	-	12	-	12
覃紅夫	非執行董事	97	-	-	-	97	-	97
張聖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何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杜慶春	獨立非執行董事	240	-	-	-	240	-	240
江紹智	獨立非執行董事	344	-	-	-	344	-	344
尹錦滔	獨立非執行董事	373	-	-	-	373	-	373
高淑珍	監事會主席、 職工監事	-	1,790	1,425	42	3,257	1,306	1,951
盧育娟	股東監事	60	-	-	-	60	-	60
王穎	職工監事	-	434	220	40	694	70	624
楊大治	職工監事	-	708	635	54	1,397	368	1,029
王吉恒	外部監事	144	-	-	-	144	-	144
白帆	外部監事	120	-	-	-	120	-	120
孟榮芳	外部監事	144	-	-	-	144	-	144

註：按照國家有關規定，本行董事長、行長、監事長、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稅前薪酬中，有部份績效年薪在以後年度實行延期支付。

- (i) 2016年8月15日，本行董事會六屆十次會議同意覃紅夫辭去非執行董事職務；
- (ii) 2016年10月13日，召開本行201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彭曉東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11.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2017年度，本行非執行董事張濤軒同意放棄稅前薪酬金額人民幣144千元(2016年：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聖平和何平分別同意放棄稅前薪酬金額人民幣245千元和人民幣234千元)。

2017年度，本集團未向任何董事或監事支付薪酬，以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其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是作為其被解職的補償(2016年：無)。

12. 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

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均為本行的人員，其薪酬是參照本行所在地區的現行市場水平而決定的。2017年度及2016年度的五位薪酬最高人士，分別包括2名董事和1名監事、及2名董事和1名監事，詳情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1或48(b)中已被披露薪酬的董事、監事或關鍵管理人員。五位薪酬最高僱員的薪酬詳情列示如下：

	2017年	2016年
薪金、津貼及業績獎金	17,438	15,659
計劃供款	30	165
合計	17,468	15,824

薪酬位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監事薪酬最高人數的數目列示如下：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2,500,000元	—	1
人民幣3,500,001元至人民幣4,000,000元	2	1
合計	2	2

2017年度，本集團沒有向以上非董事或非監事個人支付薪酬，以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其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是作為其被解職的補償(2016年度：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3. 除客戶貸款及墊款外的資產減值損失

	2017年	2016年
應收款項類投資	476,997	1,360,455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6,920	77,074
	583,917	1,437,529

14.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

	2017年	2016年
當期所得稅費用	2,256,405	2,155,434
遞延所得稅費用	(437,277)	(672,107)
	1,819,128	1,483,327

(b)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關係

本集團各機構的所得稅稅率為25%或15%。本集團根據當年稅前利潤及中國法定稅率計算得出的所得稅費用與實際所得稅費用的調節如下：

	2017年	2016年
稅前利潤	7,128,013	6,445,566
按中國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	1,782,003	1,611,391
某些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8,384)	(15,233)
不可抵扣之費用	86,506	39,943
免稅收入(i)	(97,914)	(99,171)
對以前期間當期所得稅的調整	64,704	(6,902)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	(22,632)
其他	(7,787)	(24,069)
本集團實際所得稅費用	1,819,128	1,483,327

(i) 免稅收入主要包括中國國債利息收入、小額農戶貸款利息收入等，該等收入根據中國稅收法規免所得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15.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利潤

2017年度，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合併利潤包括列示在本行財務報表中的利潤人民幣48.65億元（2016年：人民幣45.20億元）。

16. 股利

	2017年	2016年
已宣告及已派發的普通股股利：		
2016年年末股利：不進行股利分配**		
（2015年年末股利：每股人民幣0.107元*）	-	1,176,529
待批准的擬派發普通股股利（於12月31日尚未確認）：		
2017年年末股利：每股人民幣0.05元***		
（2016年年末股利：不進行股利分配**）	549,780	-

* 系按2015年末股本每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0.107元；

** 本行對2016年度的淨利潤未進行股利分配；

*** 系按2017年末股本每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0.05元。

17.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具體計算如下：

	2017年	2016年
收益：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當年淨利潤	5,249,106	4,876,602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0,995,600	10,995,600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48	0.44

於2017年度及2016年度，本集團不存在潛在普通股股份。

2017年度及2016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是以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當年淨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8.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現金	1,009,852	845,338
存放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i)	47,779,822	38,761,014
存放中央銀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ii)	20,688,584	27,369,303
存放中央銀行的財政性存款	54,903	34,681
合計	69,533,161	67,010,336

- (i) 本集團按規定向中國人民銀行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法定存款準備金不能用於日常業務。於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行分支機構與子公司的人民幣存款和外幣存款按照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準備金率繳存。
- (ii) 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作資金清算用途。

19.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境內銀行同業	16,579,304	31,599,932
境外銀行同業	2,434,268	1,396,020
	19,013,572	32,995,952
減：減值準備	-	-
	19,013,572	32,995,952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境內銀行同業	1,427,660	400,057
境外銀行同業	184,855	604,055
	1,612,515	1,004,112
減：減值準備	-	-
	1,612,515	1,004,112
	20,626,087	34,000,0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0.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債券投資	4,540,089	1,704,229
債券分類		
中國內地上市	4,540,089	1,704,229

21. 買入返售款項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買入返售款項按交易方分類：		
銀行同業	4,096,700	13,402,778
其他金融機構	679,000	1,135,840
	4,775,700	14,538,618
買入返售款項按抵押品分類：		
證券	4,775,700	13,739,270
票據	-	799,348
	4,775,700	14,538,618

22. 客戶貸款及墊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公司類貸款及墊款	118,477,580	95,024,689
個人貸款	118,375,788	105,793,366
票據貼現	544,417	809,878
	237,397,785	201,627,933
減：減值準備	(6,751,250)	(5,139,687)
	230,646,535	196,488,2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2.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單項評估	組合評估	合計
2017年1月1日	773,220	4,366,467	5,139,687
折算差異	(2,020)	(1,959)	(3,979)
減值損失	481,290	1,596,832	2,078,122
其中：本年新增	597,952	1,596,832	2,194,784
本年回撥	(116,662)	—	(116,662)
已減值貸款利息收入(附註5)	(26,816)	(52,382)	(79,198)
本年核銷及轉出	(79,042)	(345,364)	(424,406)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	—	41,024	41,024
2017年12月31日	1,146,632	5,604,618	6,751,250
2016年1月1日	328,112	3,285,190	3,613,302
折算差異	3,421	1,626	5,047
減值損失	475,207	1,381,993	1,857,200
其中：本年新增	530,296	1,381,993	1,912,289
本年回撥	(55,089)	—	(55,089)
已減值貸款利息收入(附註5)	(31,892)	(65,921)	(97,813)
本年核銷	(1,628)	(339,800)	(341,428)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	—	103,379	103,379
2016年12月31日	773,220	4,366,467	5,139,6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2.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未發生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i)	233,360,774	198,545,954
已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ii)		
單項評估	1,715,976	1,515,517
組合評估	2,321,035	1,566,462
	237,397,785	201,627,933
減：減值準備		
未發生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i)	(4,258,328)	(3,545,763)
已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ii)		
單項評估	(1,146,632)	(773,220)
組合評估	(1,346,290)	(820,704)
	(6,751,250)	(5,139,687)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未發生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i)	229,102,446	195,000,191
已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ii)		
單項評估	569,344	742,297
組合評估	974,745	745,758
	230,646,535	196,488,246
已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百分比	1.70%	1.53%

- (i) 單獨測試未發生減值的貸款及墊款以組合評估方式計提減值準備。
- (ii) 已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有客觀依據表明存在減值跡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主要以交易及代客為目的而叙做與匯率相關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義金額及其公允價值列示如下。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義金額僅為財務狀況表內所確認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提供對比的基礎，並不代表所涉及的未來現金流量或當前公允價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或市場風險。隨着與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相關的市場匯率的波動，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對銀行產生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的影響。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同／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合同／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外匯遠期	999,648	22,841	(33,116)	3,124,852	70,775	(90,392)
	999,648	22,841	(33,116)	3,124,852	70,775	(90,392)

24. 金融投資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類投資(a)	145,366,598	144,192,982
持有至到期投資(b)	27,279,545	30,500,9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c)	29,622,774	17,597,348
合計	202,268,917	192,291,311
減：減值準備	(2,315,119)	(1,838,122)
淨額	199,953,798	190,453,1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4. 金融投資(續)

(a) 應收款項類投資

應收款項類投資均為非上市投資，按攤餘成本列示，包括以下各項：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憑證式國債	100,109	75,628
資金信託計劃(i)	54,931,375	60,436,778
資產管理計劃(ii)	90,335,114	83,680,576
合計	145,366,598	144,192,982
減：減值準備	(2,315,119)	(1,838,122)
淨額	143,051,479	142,354,860

- (i) 資金信託計劃系向信託公司購買，沒有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期限確定且利率固定或可確定，資金投向包括信託貸款和信託受益權等。
- (ii) 資產管理計劃系向證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機構購買，沒有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期限確定且收益固定或可確定，資金投向包括信託貸款、信託受益權和委託貸款等。

(b)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以攤餘成本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上市 債券投資	27,279,545	30,500,9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4. 金融投資(續)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上市		
債券投資	28,916,214	17,193,762
非上市		
以成本計量的權益投資(i)	24,620	24,620
理財產品	100,000	352,270
信託投資及資管計劃	553,840	-
基金	28,100	26,696
	29,622,774	17,597,348
上市債券市值：	28,916,214	17,193,762

(i) 部份非上市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無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難以合理計量。該等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列示。這些投資不存在活躍市場，本集團有意在機會合適時將其處置。

2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7,564,751	16,898,232
減：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	(1,512,276)	(1,615,53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淨額	16,052,475	15,282,697
減：減值準備	(293,299)	(186,379)
其中：單項計提	(69,477)	-
組合計提	(223,822)	(186,379)
合計	15,759,176	15,096,3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2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續)**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未實現融資租賃收益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淨額的剩餘期限分析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應收融資 租賃款項	未實現融資 租賃收益	應收融資 租賃款項淨額	應收融資 租賃款項	未實現融資 租賃收益	應收融資 租賃款項淨額
1年以內	7,267,697	(727,278)	6,540,419	5,213,674	(693,713)	4,519,961
1至2年	4,947,242	(406,676)	4,540,566	4,567,402	(460,375)	4,107,027
2至3年	3,053,072	(198,669)	2,854,403	3,596,618	(275,249)	3,321,369
3至5年	2,136,911	(167,074)	1,969,837	3,312,247	(167,408)	3,144,839
5年以上	159,829	(12,579)	147,250	208,291	(18,790)	189,501
	17,564,751	(1,512,276)	16,052,475	16,898,232	(1,615,535)	15,282,6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6. 物業和設備

	房屋及 建築物	在建工程	租入 固定資產 改良支出	辦公設備	運輸工具	經營租賃 資產	合計
原值：							
2017年1月1日	5,693,296	2,540,057	470,251	1,598,427	76,574	314,398	10,693,003
本年增加	29,732	320,607	27,169	125,898	9,027	-	512,433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405,515	(456,244)	-	50,729	-	-	-
本年處置	(2,814)	(21,530)	-	(5,742)	(4,261)	-	(34,347)
2017年12月31日	6,125,729	2,382,890	497,420	1,769,312	81,340	314,398	11,171,089
2016年1月1日	5,472,447	2,493,305	442,563	1,473,969	76,950	294,317	10,253,551
本年增加	57,317	213,226	27,688	125,148	1,773	20,081	445,233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163,532	(163,532)	-	-	-	-	-
本年處置	-	(2,942)	-	(690)	(2,149)	-	(5,781)
2016年12月31日	5,693,296	2,540,057	470,251	1,598,427	76,574	314,398	10,693,003
累計折舊：							
2017年1月1日	632,956	-	303,781	949,390	59,026	29,916	1,975,069
本年計提	171,889	-	56,490	205,125	6,280	14,886	454,670
本年處置	(1,729)	-	-	(4,979)	(4,048)	-	(10,756)
2017年12月31日	803,116	-	360,271	1,149,536	61,258	44,802	2,418,983
2016年1月1日	471,319	-	236,486	744,082	52,209	13,996	1,518,092
本年計提	161,637	-	67,295	205,946	8,856	15,920	459,654
本年處置	-	-	-	(638)	(2,039)	-	(2,677)
2016年12月31日	632,956	-	303,781	949,390	59,026	29,916	1,975,069
賬面價值：							
2017年12月31日	5,322,613	2,382,890	137,149	619,776	20,082	269,596	8,752,106
2016年12月31日	5,060,340	2,540,057	166,470	649,037	17,548	284,482	8,717,9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6. 物業和設備 (續)

本集團的房屋建築物的賬面價值按土地剩餘租賃期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位於中國境內		
超過50年	1,770,516	1,829,358
10至50年	3,516,433	3,194,081
少於10年	35,664	36,901
	5,322,613	5,060,34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3.34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5.92億元）的物業產權手續正在辦理中，管理層預期相關手續不會影響本集團承繼這些資產的權利或對本集團的經營運作造成嚴重影響。

27. 遞延所得稅資產

(a) 按性質分析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可抵扣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6,760,544	1,690,510	4,955,659	1,229,55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701,357	175,339	124,371	31,092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101,828	25,457	45,399	11,350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0,275	2,569	19,618	4,905
應付職工薪酬	52,348	12,720	42,932	10,366
內退福利	23,337	5,835	18,556	4,639
遞延收益	335,017	83,754	491,008	122,752
遞延所得稅淨值	7,984,706	1,996,184	5,697,543	1,414,6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7. 遞延所得稅資產(續)

(b)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情況

2017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 計入損益	本年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年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1,229,556	460,954	-	1,690,51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31,092	-	144,247	175,339
衍生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1,350	14,107	-	25,457
應付職工薪酬	4,905	(2,336)	-	2,569
內退福利	10,366	2,354	-	12,720
遞延收益	4,639	1,196	-	5,835
遞延所得稅淨值	122,752	(38,998)	-	83,754
	1,414,660	437,277	144,247	1,996,1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27. 遞延所得稅資產(續)

(b)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情況(續)

2016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 計入損益	本年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年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630,601	598,955	-	1,229,55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	-	31,092	31,092
衍生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11,350	-	11,350
應付職工薪酬	1,157	3,748	-	4,905
內退福利	6,234	4,132	-	10,366
遞延收益	4,409	230	-	4,639
遞延收益	77,370	45,382	-	122,752
小計	719,771	663,797	31,092	1,414,6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62,018)	-	62,018	-
小計	(8,310)	8,310	-	-
遞延所得稅淨值	(70,328)	8,310	62,018	-
遞延所得稅淨值	649,443	672,107	93,110	1,414,660

28. 持有待售資產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持有待售資產	-	1,234,169

本行根據2015年董事會五屆二十九次會議決議，擬出售持有的廣東華興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興銀行」)全部股份。本行於2016年10月21日與勤誠達控股有限公司簽訂了出售華興銀行股權的轉讓協議，轉讓價格為人民幣1,520,000千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將所持的華興銀行的全部股權已劃分為持有待售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234,169千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該交易已完成，本行收到全部轉讓價款人民幣1,520,000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9. 其他資產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a)	3,932,409	3,593,039
土地使用權(b)	5,004	4,802
預付款項	299,418	237,939
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3,051,718	3,714,041
無形資產(c)	166,720	158,830
投資暫掛款	-	419,000
其他應收款	157,082	153,306
待抵扣進項稅	32,499	1,245
其他	4,624	5,481
	7,649,474	8,287,683

(a) 應收利息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應收同業利息	167,180	206,129
應收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	3,629	7,587
應收貸款利息	2,142,943	1,723,609
應收債券及其他投資利息	1,496,680	1,551,03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利息	121,977	104,675
	3,932,409	3,593,039

(b) 土地使用權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位於中國境內 10-50年	5,004	4,802

(c)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計算機軟件，按照5年期限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0.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2,131,614	11,150,000
質押借款	666,477	1,232,462
	12,798,091	12,382,462

於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質押借款人民幣6.66億元和人民幣12.32億元分別系由賬面價值人民幣8.04億元和人民幣14.62億元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作為質押。

31.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同業存放款項：		
境內同業存放	23,060,543	79,613,055
境外同業存放	11,659	20,880
小計	23,072,202	79,633,935
同業拆入款項：		
境內同業拆入	549,861	879,370
小計	549,861	879,370
合計	23,622,063	80,513,305

同業存款按合同利率計息。

32. 賣出回購款項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賣出回購款項按交易方分類：		
銀行同業	4,590,000	10,399,800
其他金融機構	-	3,294,250
	4,590,000	13,694,050
賣出回購款項按抵押品分類：		
債券	4,590,000	13,694,0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3. 客戶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存款	110,714,291	105,653,901
個人存款	42,580,802	40,145,433
小計	153,295,093	145,799,334
定期存款：		
公司存款	138,792,569	130,044,237
個人存款	86,170,736	67,307,463
小計	224,963,305	197,351,700
合計	378,258,398	343,151,034

34. 已發行債務證券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已發行金融債券	9,994,837	9,495,318
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	7,998,676	7,997,793
已發行同業存單	73,340,477	24,390,282
合計	91,333,990	41,883,393

經中國人民銀行和銀監會的批准，本集團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通過簿記建檔集中配售方式發行了多期金融債券，並於2016年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通過簿記建檔集中配售方式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上述已發行債務證券已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全額交易流通。本集團於本年度無拖欠本金、利息及其他與已發行債券有關的違約情況（2016年：無）。相關信息列示如下：

名稱	發行日	發行價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發行金額
		(人民幣)				(人民幣)
12 哈爾濱銀行01	2012-5-15	100元	4.55%	2012-5-16	2017-5-16	25億元
14 哈爾濱銀行01	2014-12-15	100元	4.60%	2014-12-17	2017-12-17	20億元
15 哈爾濱銀行01	2015-5-26	100元	4.20%	2015-5-28	2018-5-28	40億元
16 哈行二級資本債	2016-6-14	100元	4.00%	2016-6-16	2026-6-16	80億元
16 哈銀租賃債	2016-7-27	100元	3.50%	2016-7-29	2019-7-29	10億元
17 哈行綠色金融01	2017-4-6	100元	4.79%	2017-4-11	2020-4-11	20億元
17 哈行綠色金融02	2017-5-5	100元	4.68%	2017-5-10	2020-5-10	20億元
17 哈行綠色金融03	2017-5-5	100元	4.75%	2017-5-10	2022-5-10	10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4. 已發行債務證券(續)

2017年度及2016年度，本集團在全國銀行間市場分別發行了261期及57期人民幣同業存單，面值均為人民幣100元，貼現發行。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行的人民幣同業存單分別有137期和32期尚未到期，餘額分別為人民幣733.4億元和人民幣243.9億元，期限為1個月至1年不等。

35. 其他負債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應付利息(a)	6,014,262	4,524,786
理財產品暫掛款	4,758	8,084
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753,723	564,660
代理業務應付款	378,851	121,532
應付職工薪酬(b)	557,036	584,079
其他應交稅金	225,764	239,838
遞延收益(c)	449,389	646,987
應付股利	28,689	36,521
預提費用	57,636	41,554
租賃保證金	950,278	916,860
其他應付款	541,206	948,934
	9,961,592	8,633,835

(a) 應付利息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552,613	911,709
客戶存款	4,999,649	3,244,652
賣出回購款項	10,952	3,092
已發行債務證券	451,048	365,333
	6,014,262	4,524,7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5. 其他負債(續)

(b) 應付職工薪酬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工資、獎金和津貼	511,845	546,054
社會保險費	8,785	6,075
住房公積金	4,593	3,555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8,476	9,839
內退福利	23,337	18,556
	557,036	584,079

(c) 遞延收益

遞延收入主要包含中間業務遞延收益，遞延收入將在未來的若干年內根據其對應的支出進行攤銷確認。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間業務遞延收益	449,389	646,985
其他	-	2
	449,389	646,987

36. 股本

	2017年		2016年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於1月1日	10,995,600	10,995,600	10,995,600	10,995,600
發行股份	-	-	-	-
於12月31日	10,995,600	10,995,600	10,995,600	10,995,6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37. 資本公積

	股本溢價	其他資本公積	合計
2016年1月1日	7,624,993	10,716	7,635,709
本年增加	-	-	-
本年減少	-	-	-
2016年12月31日	7,624,993	10,716	7,635,709
本年增加	-	1,158	1,158
本年減少	-	-	-
2017年12月31日	7,624,993	11,874	7,636,867

38. 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任意盈餘公積	合計
2016年1月1日	1,931,550	26,186	1,957,736
本年提取	451,995	-	451,995
2016年12月31日	2,383,545	26,186	2,409,731
本年提取	486,452	-	486,452
2017年12月31日	2,869,997	26,186	2,896,183

根據公司法，本行按照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當本行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為本行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不再提取。經股東大會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行虧損或者轉增本行股本。在運用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本時，所留存的法定盈餘公積不得少於轉增前註冊資本的25%。

在提取了法定盈餘公積後，經股東大會批准，本行可自行決定提取任意盈餘公積。經股東大會批准，本行提取的任意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行的虧損或轉增本行的股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9. 一般風險準備

	2017年	2016年
年初餘額	5,481,049	4,064,056
本年新增	1,324,771	1,416,993
年末餘額	6,805,820	5,481,049

從2012年7月1日開始，本集團按照財政部《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的規定提取一般準備，原則上一般準備餘額應不低於風險資產年末餘額的1.5%。

40. 未分配利潤

	2017年	2016年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潤	10,014,136	8,183,051
本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5,249,106	4,876,602
減：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486,452)	(451,995)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1,324,771)	(1,416,993)
應付普通股現金股利	-	(1,176,529)
年末餘額	13,452,019	10,014,136

根據2017年5月召開的2016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集團不分配現金紅利。

根據2016年5月召開的2015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集團按照2015年末股本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1.07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1. 其他綜合收益

合併利潤表中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當年發生額：

	2017年	2016年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532,112)	(389,951)
出售轉入當期損益淨額	(44,876)	17,671
所得稅影響	144,247	93,070
	(432,741)	(279,210)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64,860)	(12,656)
	(497,601)	(291,866)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累計餘額：

	2017年1月1日	增減變動	2017年12月31日
權益法下在被投資單位以後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額	64,860	(64,86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93,277)	(432,741)	(526,018)
	(28,417)	(497,601)	(526,018)
	2016年1月1日	增減變動	2016年12月31日
權益法下在被投資單位以後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額	77,516	(12,656)	64,8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85,933	(279,210)	(93,277)
	263,449	(291,866)	(28,4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原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的以下餘額：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現金(附註18)	1,009,852	845,338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附註18)	20,688,584	27,369,303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3,197,333	16,924,809
買入返售款項	4,775,700	14,538,618
	39,671,469	59,678,068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無不涉及現金收支的投資和籌資活動。

43. 承諾和或有負債

(a) 資本性支出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承諾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已簽約但未撥付	771,185	894,189
	771,185	894,189

(b) 經營性租賃承諾

經營性租賃承諾－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通過經營性租賃合同租用了一些建築物。其中就下列期間的不可撤銷的經營性租賃合同的未來最低應支付的租金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內	282,869	240,585
一至五年	675,452	667,559
五年以上	170,551	145,150
	1,128,872	1,053,2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3. 承諾和或有負債 (續)

(c) 信貸承諾

本集團在任何時點均有未履行的授信承諾。這些承諾包括已批准發放的貸款和未使用的信用卡信用額度。

本集團提供信用證及財務擔保服務，為客戶向第三方履約提供擔保。

銀行承兌匯票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匯票作出的兌付承諾。本集團預計大部份承兌匯票均會與客戶償付款項同時結清。

信貸承諾的合約金額按不同類別列示如下。所披露的貸款承諾金額及未使用的信用卡信用額度為假設將全數發放的合約金額；所列示的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及保證憑信的金額為如果交易對手未能履約，本集團將在報告期末確認的最大潛在損失金額。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銀行承兌匯票	58,339,376	54,882,985
開出保證憑信	8,778,764	8,504,659
開出信用證	6,722,094	5,460,144
信用卡信用額度	9,266,766	4,152,494
	83,107,000	73,000,282

(d)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的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21,366,262	16,517,199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指根據中國銀監會發佈的指引計算所得的數額，視乎交易對方的狀況和到期期限的特質而定。用於或有負債和信貸承諾的風險權重由0%至100%不等。

(e) 未決訴訟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以本集團為被告或被告方第三人且單筆爭議標的金額超過人民幣10,000千元的重大未決訴訟案件的訴訟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9,000千元和人民幣50,000千元，管理層預計賠付可能性不大，因此無需確認預計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3. 承諾和或有負債(續)

(f) 國債兌付承諾

本集團受財政部委託作為其代理人發行國債。國債持有人可以隨時要求提前兌付持有的國債，而本集團亦有義務履行兌付責任，兌付金額為國債本金及至兌付日的應付利息。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具有提前兌付義務的國債的本金餘額為人民幣27.40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9.86億元)。管理層認為在該等國債到期前，本集團所需兌付的國債金額並不重大。

財政部對提前兌付的國債不會即時兌付，但會在到期時兌付本息。

(g) 風險基金救助義務

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成為亞洲金融合作聯盟成員，該聯盟設立風險基金並劃分為等額的基金份額。在基金成立時每一基金份額為人民幣1億元。本集團認繳2份份額，其中，10%的基金份額為現金出資，90%的份額為合作義務，即本集團在1.8億元額度內，負有通過同業拆借等亞洲金融合作聯盟制定方式向受救助會員實施救助的合作義務。

44. 受託業務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委託存款	6,690,147	7,044,027
委託貸款	6,690,147	7,044,027

委託存款是指存款者存於本集團的款項，僅用於向存款者指定的第三方發放貸款之用。貸款相關的信貸風險由存款人承擔。

委託貸款為本集團與委託人簽訂委託協議，由本集團代委託人發放貸款予委託人指定的借款人。本集團不承擔任何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5. 金融資產的轉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特殊目的實體。這些金融資產轉讓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份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與回報時，相關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上述資產。

賣出回購交易

全部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主要為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擔保物交付給交易對手的證券，此種交易下交易對手在本集團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將上述證券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但同時需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在某些情況下，若相關證券價值上升或下降，本集團可以要求交易對手支付額外的現金作為抵押或需要向交易對手歸還部份現金抵押物。對於上述交易，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保留了相關證券的大部份風險和報酬，故未對相關證券進行終止確認。同時，本集團將收到的現金抵押品確認為一項金融負債。

於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上述已轉讓給第三方而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及相關金融負債。

信貸資產證券化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出售給特殊目的實體，再由特殊目的實體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或基金份額。本集團在該等信貸資產轉讓業務中可能會持有部份次級檔投資，從而對所轉讓信貸資產保留了部份風險和報酬。本集團會按照風險和報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斷是否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

對於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本集團全部終止確認已轉讓的信貸資產。本集團在該等信貸資產證券化交易中持有的資產支持證券投資於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641,464千元和人民幣33,473千元，其最大損失敞口與賬面價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6. 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主要在金融投資、資產管理、信貸資產轉讓等業務中會涉及結構化主體，這些結構化主體通常以發行證券或其他方式募集資金以購買資產。本集團會分析判斷是否對這些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以確定是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本集團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的相關信息如下：

46.1 本集團發起的結構化主體

(i) 理財產品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開展理財業務過程中，設立了不同的目標界定明確且範圍較窄的結構化主體，向客戶提供專業化的投資機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此類非合併的銀行理財產品規模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673.08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95.39億元）。2017年度理財業務相關的手續費、託管費和管理費收入為人民幣685,243千元（2016年：人民幣544,241千元）。

理財產品主體出於資產負債管理目的，向本集團及其他銀行同業提出短期融資需求。本集團無合同義務為其提供融資。2017年，本集團未向未合併理財產品主體提供過融資支持（2016年：無）。

(ii) 資產證券化業務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另一類型的結構化主體為本集團由於開展資產證券化業務由第三方信託公司設立的特定目的信託。本集團作為該特定目的信託的貸款服務機構，收取相應手續費收入。本集團認為本集團於該等結構化主體相關的可變動回報並不顯著。

2017年度本集團向信貸資產證券化交易中設立的特殊目的實體轉移了的信貸資產於轉讓日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2,715,754千元（2016年：人民幣2,257,307千元）。

46.2 其他金融機構發起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投資於部份其他機構發行或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並確認其產生的投資收益。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理財產品、專項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投資計劃等。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賺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於2017年度和2016年度，本集團並未對該類結構化主體提供過流動性支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6. 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46.2 其他金融機構發起的結構化主體(續)

本集團通過直接投資在第三方金融機構發起的結構化主體中分佔的權益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 類投資	合計	最大 損失敞口
理財產品	100,000	-	100,000	100,000
信託投資及資管計劃	553,840	145,266,489	145,820,329	143,505,210
基金	28,100	-	28,100	28,100

	2016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 類投資	合計	最大 損失敞口
理財產品	352,270	-	352,270	352,270
信託投資及資管計劃	-	144,117,354	144,117,354	142,279,232
基金	26,696	-	26,696	26,696

47. 質押資產

本集團作為負債或者或有負債的擔保物的金融資產，包括證券、票據及貸款，主要為賣出回購款項及定期存款協議的擔保物。於2017年12月31日，上述作為擔保物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合計約為人民幣144.85億元(2016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176.63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8. 關聯方披露

(a) 關聯方及其關聯方關係

下列各方構成本集團的關聯方：

(i) 本行持股5%及以上的股東

股東名稱	對本行的持股比例	
	2017年12月31日 %	2016年12月31日 %
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	19.65	19.6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03	7.03
哈爾濱科創興業投資有限公司	6.55	6.55
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6.55	6.55
黑龍江鑫永勝商貿有限公司	5.82	5.82
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5.20	5.20

(ii) 本行的子公司

本行的子公司的詳細情況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公司信息與集團架構中列示。

(iii) 聯營企業

聯營企業的相關信息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8持有待售資產。

(iv) 本集團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包括配偶、年滿18周歲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v) 本集團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的、或由其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法人或其他組織。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8.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交易

1、本集團與關聯方之主要交易

(i) 與持本集團5%及以上股份的股東之交易

存款利息支出

關聯方名稱	2017年	2016年
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	23,706.14	727.91
黑龍江鑫永勝商貿有限公司	22.27	98.09
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95.46	134.28

(ii) 與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之交易

交易名稱	2017年	2016年
貸款利息收入	1,074	744
存款利息支出	73	105

(iii) 與本集團的控股子公司之交易

交易名稱	2017年	2016年
利息收入	38,947	117,196
利息支出	45,226	22,681

(iv) 與本集團的聯營企業之交易

交易名稱	2017年	2016年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8. 關聯方披露 (續)

(b) 關聯方交易 (續)

1、本集團與關聯方之主要交易 (續)

- (v) 與本集團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的、或由其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法人或其他組織之交易

存款利息支出

關聯方名稱	2017年	2016年
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	6,765	60
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i)	45,308	7,778

- (i) 2016年10月13日，彭曉東被選舉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同時擔任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

手續費收入

關聯方名稱	2017年	2016年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i)	3,942	59

- (i) 上述手續費收入為本行代銷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產品所獲取的手續費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8.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交易(續)

1、本集團與關聯方之主要交易(續)

(vi) 其他關聯方交易

交易名稱	2017年	2016年
關鍵管理人員及其關係 密切的家庭成員薪酬	34,242	31,248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與以上關聯方的交易按一般的商業交易條款及條件，以一般交易價格為定價基礎並按正常業務程序進行。

2、關聯交易餘額

(i) 與持本集團5%及5%以上股份的股東之交易餘額

吸收存款

關聯方名稱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哈爾濱經濟開發投資公司	4,024,434	1,000,728
黑龍江鑫永勝商貿有限公司	2,474	232
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186	504

(ii) 與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之交易餘額

交易名稱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發放貸款	27,700	31,660
吸收存款	13,191	10,5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8. 關聯方披露 (續)

(b) 關聯方交易 (續)

2. 關聯交易餘額 (續)

(iii) 與本集團的控股子公司之交易餘額

交易名稱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存放同業款項	1,159,000	480,000
同業存放款項	5,594,619	3,330,893
應收利息	21,289	615
應付利息	7,875	6,048
其他資產	3,008	-
吸收存款	425,762	20,587

(iv) 與本集團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的、或由其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法人或其他組織之交易餘額

吸收存款

關聯方名稱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	100,027	240,000
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00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購買了華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發行的「14華夏次級債」，餘額為人民幣400,000千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00,000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9. 分部信息

(a) 經營分部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產品和服務劃分成業務單元，本集團有如下四個經營分部：

公司金融業務

公司金融業務指為公司客戶提供的銀行業務服務，包括存款、貸款、結算、與貿易相關的產品及其他服務等；

零售金融業務

零售金融業務指為個人客戶提供的銀行業務服務，包括存款、信用卡及借記卡、消費信貸和抵押貸款及個人資產管理等；

同業金融業務

同業金融業務包括同業存／拆放業務、回售／回購業務、投資業務、外匯買賣等自營及代理業務；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指除公司金融業務、零售金融業務及同業金融業務外其他自身不形成可單獨報告的分部，或未能合理分配的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

分部間的轉移價格按照資金來源和運用的期限，匹配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存貸款利率和同業間市場利率水平確定，費用根據受益情況在不同分部間進行分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9. 分部信息 (續)

(a) 經營分部 (續)

	公司 金融業務	零售 金融業務	同業 金融業務	其他	合計
<u>2017年</u>					
外部利息淨收入	546,789	4,534,092	6,226,608	-	11,307,489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2,949,355	(416,261)	(2,533,094)	-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54,518	422,469	1,467,662	-	2,444,649
其他損益(i)	-	-	(92,726)	474,166	381,440
營業收入	4,050,662	4,540,300	5,068,450	474,166	14,133,578
營業費用	(1,109,741)	(1,141,683)	(1,953,389)	(138,713)	(4,343,526)
減值損失：					
客戶貸款及墊款	(1,041,890)	(1,036,232)	-	-	(2,078,122)
其他	(106,920)	-	(476,997)	-	(583,917)
營業利潤	1,792,111	2,362,385	2,638,064	335,453	7,128,013
稅前利潤	1,792,111	2,362,385	2,638,064	335,453	7,128,013
所得稅費用					(1,819,128)
淨利潤					5,308,885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與攤銷	137,832	141,799	255,682	8,646	543,959
資本性支出	154,007	158,440	285,688	9,660	607,795
<u>2017年12月31日</u>					
分部資產	183,029,901	141,822,482	238,853,121	549,647	564,255,151
分部負債	253,189,974	130,575,052	136,535,715	1,545,492	521,846,233
其他分部信息：					
信貸承諾	73,840,234	9,266,766	180,000	-	83,287,000

(i) 包括交易淨損益、金融投資淨收益和其他營業淨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9. 分部信息 (續)

(a) 經營分部 (續)

	公司 金融業務	零售 金融業務	同業 金融業務	其他	合計
<u>2016年</u>					
外部利息淨收入	1,199,554	3,734,388	6,639,391	-	11,573,333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2,995,800	370,377	(3,366,177)	-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70,888	84,489	1,837,986	-	2,393,363
其他損益(i)	171,755	-	(62,882)	96,400	205,273
營業收入	4,837,997	4,189,254	5,048,318	96,400	14,171,969
營業費用	(1,840,265)	(1,147,038)	(1,446,994)	(87,906)	(4,522,203)
減值損失：					
客戶貸款及墊款	(881,700)	(975,500)	-	-	(1,857,200)
其他	(77,074)	-	(1,360,455)	-	(1,437,529)
營業利潤	2,038,958	2,066,716	2,240,869	8,494	6,355,037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	-	-	90,529	90,529
稅前利潤	2,038,958	2,066,716	2,240,869	99,023	6,445,566
所得稅費用					(1,483,327)
淨利潤					4,962,239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與攤銷	215,020	132,649	177,087	3,898	528,654
資本性支出	224,316	138,384	184,744	4,067	551,511
<u>2016年12月31日</u>					
分部資產	157,710,092	126,834,274	252,830,467	1,641,388	539,016,221
分部負債	240,463,688	108,864,915	150,951,297	1,401,287	501,681,187
其他分部信息：					
信貸承諾	68,847,788	4,152,494	180,000	-	73,180,282

(i) 包括交易淨損益、金融投資淨收益和其他營業淨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9. 分部信息 (續)

(b) 地理區域信息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境內經營。

地理區域信息分類列示如下：

黑龍江地區：	總行、哈爾濱分行、雙鴨山分行、雞西分行、鶴崗分行、綏化分行、大慶分行、七台河分行、牡丹江分行、佳木斯分行、齊齊哈爾分行、伊春分行、農墾分行、哈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哈爾濱哈銀消費金融有限公司，以及經營地點在黑龍江省內的村鎮銀行；
東北其餘地區：	大連分行、瀋陽分行，以及經營地點在黑龍江省以外東北其他地區的村鎮銀行；
西南地區：	成都分行、重慶分行，以及經營地點在以四川和重慶為主的西南地區的村鎮銀行；
華北地區：	天津分行，以及經營地點在以北京和天津為主的華北地區的村鎮銀行；
其他地區：	除上述地區以外的其他村鎮銀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49. 分部信息 (續)

(b) 地理區域信息 (續)

	中國大陸境內					合計
	黑龍江地區	東北其餘地區	西南地區	華北地區	其他地區	
<u>2017年</u>						
外部利息淨收入	9,329,312	238,979	959,013	401,612	378,573	11,307,489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1,761,232)	866,599	510,077	370,207	14,349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678,721	137,665	464,854	135,705	27,704	2,444,649
其他損益(i)	353,572	3,858	21,685	795	1,530	381,440
營業收入	9,600,373	1,247,101	1,955,629	908,319	422,156	14,133,578
營業費用	(2,972,465)	(374,173)	(573,521)	(244,398)	(178,969)	(4,343,526)
減值損失：						
客戶貸款及墊款	(1,296,712)	(181,914)	(353,922)	(188,489)	(57,085)	(2,078,122)
其他	(583,917)	-	-	-	-	(583,917)
營業利潤	4,747,279	691,014	1,028,186	475,432	186,102	7,128,013
稅前利潤	4,747,279	691,014	1,028,186	475,432	186,102	7,128,013
所得稅費用						(1,819,128)
淨利潤						5,308,885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與攤銷	406,063	31,336	87,898	9,146	9,516	543,959
資本性支出	417,673	42,250	83,256	46,330	18,286	607,795
<u>2017年12月31日</u>						
分部資產	420,583,706	46,161,281	53,916,012	30,842,460	12,751,692	564,255,151
分部負債	335,427,805	55,803,096	64,659,992	54,487,169	11,468,171	521,846,233
其他分部信息：						
信貸承諾	24,688,587	16,203,681	24,374,528	12,623,603	5,396,601	83,287,000

(i) 包括交易淨損益、金融投資淨收益和其他營業淨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9. 分部信息 (續)

(b) 地理區域信息 (續)

	中國大陸境內					合計
	黑龍江地區	東北其餘地區	西南地區	華北地區	其他地區	
<u>2016年</u>						
外部利息淨收入	9,328,519	252,093	1,289,302	365,945	337,474	11,573,333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1,499,762)	789,320	390,532	304,651	15,259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628,656	134,777	455,481	147,705	26,744	2,393,363
其他損益(i)	138,420	5,487	45,403	6,989	8,974	205,273
營業收入	9,595,833	1,181,677	2,180,718	825,290	388,451	14,171,969
營業費用	(3,053,798)	(380,409)	(679,292)	(242,092)	(166,612)	(4,522,203)
減值損失：						
客戶貸款及墊款	(1,541,200)	(136,043)	(92,463)	(48,542)	(38,952)	(1,857,200)
其他	(1,437,529)	-	-	-	-	(1,437,529)
營業利潤	3,563,306	665,225	1,408,963	534,656	182,887	6,355,037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90,529	-	-	-	-	90,529
稅前利潤	3,653,835	665,225	1,408,963	534,656	182,887	6,445,566
所得稅費用						(1,483,327)
淨利潤						4,962,239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與攤銷	395,075	30,727	83,699	9,913	9,240	528,654
資本性支出	376,010	45,772	83,121	31,841	14,767	551,511
<u>2016年12月31日</u>						
分部資產	396,145,599	44,028,664	65,115,276	22,974,996	10,751,686	539,016,221
分部負債	296,375,947	63,716,346	90,437,912	41,439,060	9,711,922	501,681,187
其他分部信息：						
信貸承諾	13,834,335	18,288,937	18,536,347	14,849,300	7,671,363	73,180,282

(i) 包括交易淨損益、金融投資淨收益和其他營業淨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本集團主要風險的描述與分析如下：

董事會對風險管理承擔最終責任，並通過其風險管理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職能。

行長負責監督風險管理，直接向董事會匯報風險管理事宜，並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主席。該兩個委員會負責制訂風險管理戰略及政策，並經行長就有關戰略及政策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出建議。首席風險官協助行長對各項風險進行監管和決策。

本集團明確了內部各部門對金融風險的監控：其中風險管理部門負責監控信用風險和操作風險，風險管理部門及資產負債管理部門負責監控市場風險和流動性風險。風險管理部門主要負責協調及建立全面的風險管理框架、匯總報告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操作風險情況，並直接向首席風險官匯報。

在分行層面，風險管理實行雙線匯報制度，在此制度下，各分行的風險管理部門同時向總行各相應的風險管理部門和相關分行的管理層匯報。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約而帶來損失的風險。操作失誤導致本集團作出未獲授權或不恰當的擔保、資金承諾或投資，也會產生信用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源於本集團的貸款、債務工具投資、擔保、承諾業務和表內、外其他風險敞口。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職能具有如下主要特徵：

- 集中化的信貸政策制度和管理程序；
- 在整個信貸業務程序中，風險管理規則和程序主要注重於風險控制，包括客戶調查、信用評級、核定授信額度、貸款評估、貸款審查及批准、貸款發放和貸後監控；
- 對信用審批主管實行嚴格的資格管理體系；及
- 依靠信息管理系統，對風險進行實時監控。

為了提高信用風險的管理，本集團對不同級別的信貨管理人員提供持續培訓。

除信貸資產及存拆放款項會給本集團帶來信用風險外，本集團亦會在其他方面面對信用風險。此外，本集團對客戶提供擔保，因此可能要求本集團代替客戶付款，該款項將根據協議的條款向客戶收回。因此本集團承擔與貸款相近的風險，適用同樣的風險控制程序及政策來降低風險。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集中度

如本集團的交易對手集中於某一行業或地區，或共同具備某些經濟特性，則本集團會面臨更高的信用風險。

貸款減值評估

對於貸款減值的主要考慮為貸款的本金或利息是否逾期、借款人是否出現流動性問題、信用評級下降或者借款人違反原始合同條款。本集團通過單項評估和組合評估的方式來評定貸款的減值。

單項評估

管理層對所有公司類貸款及票據貼現均進行客觀減值證據測試並根據五級分類制度逐筆進行分類。公司類貸款及票據貼現如被分類為次級類、可疑類或損失類，均會單項評估減值。

如果有客觀證據顯示以單項方式評估的貸款或墊款出現減值損失，損失金額以資產賬面金額與按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通過減值準備相應調低資產的賬面金額。減值損失金額於利潤表內確認。在估算單項評估的減值準備時，管理層會考慮以下因素：

- 借款人經營計劃的可持續性；
- 當發生財務困難時提高業績的能力；
- 項目的可回收金額和預期破產清算可收回金額；
- 其他可取得的財務來源和擔保物可實現金額；及
- 預期現金流入時間。

本集團可能無法確定導致減值的單一的或分散的事件，但是可以通過若干事件所產生的綜合影響確定減值。除非有其他不可預測的情況存在，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對貸款減值準備進行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貸款減值評估 (續)

組合評估

按組合方式評估減值損失的貸款，包括以下各項：

- 具有相同信貸風險特徵的貸款，包括所有個人貸款；及
- 所有由於並無任何損失事項，又或因未能可靠地計算潛在損失事項對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而未能以單項方式確認減值損失的貸款。

組合評估減值損失的客觀證據包括自貸款初始確認後，引致該類別貸款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出現下降的可觀測數值，包括：

- 該類別貸款借款人的付款情況出現不利變動；及
- 與違約貸款互有關聯的地區或行業經濟狀況。

組合評估的減值損失考慮以下因素：

- 同類貸款的歷史損失經驗；及
- 當前的經濟和信用環境及從管理層的經驗來評估實際的損失與根據歷史經驗所預測的損失的差異。

擔保物

本集團需要取得的擔保物金額及類型基於對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評估決定。對於擔保物類型和評估參數，本集團實施了相關指引。

對於買入返售交易，擔保物主要為票據或有價證券。本集團根據部份買入返售協議的條款，持有在擔保物所有人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的擔保物。對於相關擔保物公允價值情況參見附註21。

對於公司貸款，擔保物主要為房地產或其他資產。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有擔保物覆蓋的公司貸款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48.58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77.13億元）。

對於個人貸款，擔保物主要為居民住宅。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有擔保物覆蓋的個人貸款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01.82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13.92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擔保物 (續)

在辦理貸款抵質押擔保時，本集團優先選取價值相對穩定、變現能力較強的擔保物，一般不接受不易變現、不易辦理登記手續或價格波動較大的擔保物。擔保物的價值需由本集團或本集團認可的估價機構進行評估、確認，擔保物的價值可以覆蓋擔保物所擔保的貸款債權，擔保物的抵質押率綜合考慮擔保物種類、使用情況、變現能力、價格波動、變現成本等因素合理確定。擔保物需按照法律要求辦理相關登記交付手續。信貸人員定期對擔保物進行監督檢查，並對擔保物價值變化情況進行評估認定。

雖然擔保物是降低信貸風險的重要工具，本集團的貸款基礎是根據借款人其現金流量及履行償還責任的能力，而並非依賴擔保物的價值。貸款是否要求擔保物由貸款的性質決定。在違約事件中，本集團可能會以出售或變賣擔保物所得的價款受償，對於已逾期但未減值以及已減值貸款的擔保物公允價值情況參見附註50(a)(iii)。

信貸業務管理部門會定期監察擔保物的市場價值，並在必要時根據相關協議要求追加擔保物。

本集團對抵債資產進行有序處置。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將抵債資產用於商業用途。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i) 不考慮任何擔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在報告期末，不考慮任何擔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詳情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8,523,309	66,164,998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626,087	34,000,064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4,540,089	1,704,229
買入返售款項	4,775,700	14,538,618
客戶貸款及墊款	230,646,535	196,488,246
衍生金融資產	22,841	70,775
金融投資		
— 應收款項類投資	143,051,479	142,354,860
— 持有至到期投資	27,279,545	30,500,981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9,598,154	17,572,72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5,759,176	15,096,318
其他	7,141,209	7,460,386
	551,964,124	525,952,203
信貸承諾	83,287,000	73,180,282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635,251,124	599,132,4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ii) 風險集中度

按行業分佈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敞口主要包括客戶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證券投資。本集團債權投資的組成在附註50(a)(v)中詳細列示。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按貸款客戶不同行業分類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農、林、牧、漁業	3,438,945	2,847,544
採礦業	324,895	305,600
製造業	11,612,529	11,604,372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3,588,720	3,892,347
建築業	6,088,702	4,228,498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3,712,895	1,840,510
信息傳輸、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1,093,027	1,101,464
批發和服務業	33,717,160	30,356,637
住宿和餐飲業	3,375,677	2,511,497
金融業	5,000	51,320
房地產	13,726,652	14,062,830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3,418,895	15,659,477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察業	329,896	425,050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和投資業	10,477,581	3,044,832
居民服務和其他服務業	490,527	508,467
教育	391,673	384,940
衛生、社會保障和社會福利業	1,143,360	1,382,254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1,117,950	392,050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423,496	425,000
公司類貸款小計	118,477,580	95,024,689
個人經營	32,841,427	26,768,088
個人消費	75,431,921	69,405,062
農貸	10,102,440	9,620,216
個人貸款小計	118,375,788	105,793,366
票據貼現	544,417	809,878
客戶貸款及墊款合計	237,397,785	201,627,9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iii) 客戶貸款及墊款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信用風險敞口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228,056,765	194,313,194
已逾期但未減值	5,304,009	4,232,760
已減值	4,037,011	3,081,979
	237,397,785	201,627,933
減：減值準備		
組合評估	(5,604,618)	(4,366,467)
單項評估	(1,146,632)	(773,220)
	(6,751,250)	(5,139,687)
	230,646,535	196,488,246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本集團將既未逾期也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根據五級分類評定為正常及關注類貸款。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上述貸款僅面臨正常的商業風險，沒有可識別的客觀證據表明其在報告期末已發生減值。

下表按擔保方式列示在報告期末既未逾期也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2017年12月31日		
	正常	關注	合計
信用貸款	34,466,622	41,064	34,507,686
保證貸款	60,537,172	1,184,132	61,721,304
抵押貸款	100,605,714	1,729,552	102,335,266
質押貸款	29,492,480	29	29,492,509
	225,101,988	2,954,777	228,056,7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iii)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續)

	2016年12月31日		
	正常	關注	合計
信用貸款	37,411,541	1,291,121	38,702,662
保證貸款	46,508,737	1,060,380	47,569,117
抵押貸款	90,923,620	991,202	91,914,822
質押貸款	16,126,593	-	16,126,593
	190,970,491	3,342,703	194,313,194

已逾期但未減值

在報告期末，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逾期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公司類 貸款及墊款	個人貸款	合計
逾期時間：			
1個月以內	1,702,176	744,060	2,446,236
1-2個月	659,381	633,456	1,292,837
2-3個月	591,588	344,533	936,121
3個月以上	465,114	163,701	628,815
	3,418,259	1,885,750	5,304,009
擔保物公允價值	6,204,542	1,972,942	8,177,4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iii)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已逾期但未減值 (續)

	2016年12月31日		
	公司類 貸款及墊款	個人貸款	合計
逾期時間：			
1個月以內	1,800,403	388,794	2,189,197
1-2個月	864,839	240,029	1,104,868
2-3個月	549,120	207,006	756,126
3個月以上	75,735	106,834	182,569
	3,290,097	942,663	4,232,760
擔保物公允價值	5,939,266	1,587,711	7,526,977

已減值

如果有客觀減值證據表明客戶貸款及墊款在初始確認後有一項或多項情況發生且這些情況對貸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該影響能可靠估計，則該客戶貸款及墊款被認為是已減值貸款。

於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與單項認定為已減值貸款相應的擔保物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486,566千元和人民幣1,794,395千元。擔保物主要為土地、房屋建築物及設備。

重組貸款

重組貸款是指由於借款人財務狀況惡化，或無力還款而對借款合同還款條款作出調整的貸款。重組貸款表現為：貸款展期、借新還舊、減免利息、減免部份本金、調整還款方式、改善抵押品、改變擔保條件等形式。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重組貸款賬面餘額為人民幣36.88億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0.32億元）。

(iv) 應收融資租賃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淨額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14,947,659	15,282,697
已逾期未減值	718,835	—
已減值	385,981	—
	16,052,475	15,282,697
減：減值準備	(293,299)	(186,379)
淨額	15,759,176	15,096,3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v) 債權投資

債權投資的信用風險主要源於發行人可能違約未付款或破產的風險。不同發行主體的債權投資存在不同的信用風險級別。

債權投資信用風險總敞口按發行人及投資類別的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應收款項 類投資	持有至 到期投資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為交易而持有 的金融資產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政府及中央銀行	100,109	6,121,028	7,222,030	827,305	14,270,472
政策性銀行	-	14,554,768	10,790,798	126,007	25,471,573
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	2,769,872	7,749,922	3,527,087	14,046,881
企業	140,283,296	3,833,877	3,835,404	59,690	148,012,267
小計	140,383,405	27,279,545	29,598,154	4,540,089	201,801,193
已逾期未減值					
企業	2,722,876	-	-	-	2,722,876
小計	2,722,876	-	-	-	2,722,876
已減值					
企業	2,260,317	-	-	-	2,260,317
小計	2,260,317	-	-	-	2,260,317
減：減值準備	(2,315,119)	-	-	-	(2,315,119)
合計	143,051,479	27,279,545	29,598,154	4,540,089	204,469,2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v) 債權投資 (續)

	2016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 類投資	持有至 到期投資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為交易而持有 的金融資產	合計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政府及中央銀行	75,628	5,632,680	1,517,277	849,497	8,075,082
政策性銀行	-	18,339,311	14,051,106	753,602	33,144,019
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	3,555,900	1,480,667	-	5,036,567
企業	143,061,020	2,973,090	523,678	81,130	146,638,918
小計	143,136,648	30,500,981	17,572,728	1,684,229	192,894,586
已逾期未減值					
企業	209,392	-	-	-	209,392
小計	209,392	-	-	-	209,392
已減值					
企業	846,942	-	-	20,000	866,942
小計	846,942	-	-	20,000	866,942
減：減值準備	(1,838,122)	-	-	-	(1,838,122)
合計	142,354,860	30,500,981	17,572,728	1,704,229	192,132,798

(b)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無法以合理成本獲得充足資金以償還債務支付的風險。資產和負債的金額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產生上述風險。

本集團通過資產負債管理部管理流動性風險並旨在：

- 優化資產負債結構；
- 保持穩定的存款基礎；
- 預測現金流量和評估流動資產水平；及
- 保持高效的內部資金劃撥機制，確保分行的流動性。

本集團對金融工具預期的剩餘期限與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顯著的差異，例如：活期客戶存款在下表中被劃分為即時償還，但是活期客戶存款預期將保持一個穩定甚或有所增長的餘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b) 流動性風險 (續)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21,698,436	-	-	-	-	-	47,834,725	69,533,161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4,613,167	5,305,000	5,037,718	5,337,376	332,826	-	-	20,626,087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	-	299,545	3,227,543	40,102	449,169	523,730	-	4,540,089
買入返售款項	-	-	4,775,700	-	-	-	-	-	4,775,700
客戶貸款和墊款	6,548,345	-	13,545,200	13,816,920	76,296,251	49,722,403	70,717,416	-	230,646,535
衍生金融資產	-	-	-	22,841	-	-	-	-	22,841
金融投資	4,008,806	-	12,166,604	4,925,717	48,505,180	99,155,155	31,139,616	28,100	199,929,178
應收融資租賃款	992,896	-	492,363	589,888	4,290,581	9,247,965	145,483	-	15,759,176
其他金融資產	127,445	318,515	4,002,487	2,300,481	301,862	68,733	21,686	-	7,141,209
金融資產總計	11,677,492	26,630,118	40,586,899	29,921,108	134,771,352	158,976,251	102,547,931	47,862,825	552,973,976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50,000	17,960	453,150	-	-	-	521,110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	1,700,000	200,000	10,231,614	666,477	-	-	12,798,091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	22,202	790,000	3,725,861	19,084,000	-	-	-	23,622,063
衍生金融負債	-	-	-	33,116	-	-	-	-	33,116
賣出回購款項	-	-	4,580,000	10,000	-	-	-	-	4,590,000
客戶存款	-	153,926,420	13,439,460	39,508,641	121,456,085	48,804,262	1,123,530	-	378,258,398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7,015,192	28,366,091	41,959,194	5,994,837	7,998,676	-	91,333,990
其他金融負債	-	1,218,460	538,968	1,279,770	3,095,570	2,499,097	68,849	-	8,700,714
金融負債總計	-	155,167,082	28,113,620	73,141,439	196,279,613	57,964,673	9,191,055	-	519,857,482
流動性淨額	11,677,492	(128,536,964)	12,473,279	(43,220,331)	(61,508,261)	101,011,578	93,356,876	47,862,825	33,116,4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b) 流動性風險 (續)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到期日分析如下：(續)

2016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28,214,641	-	-	-	-	-	38,795,695	67,010,336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479,946	3,575,000	12,807,605	14,225,718	911,795	-	-	34,000,064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20,000	-	-	90,036	322,046	433,602	838,545	-	1,704,229
買入返售款項	-	-	14,538,618	-	-	-	-	-	14,538,618
客戶貸款和墊款	5,472,705	-	7,415,900	13,499,195	62,797,007	53,360,081	53,943,358	-	196,488,246
衍生金融資產	-	-	1,083	76	69,616	-	-	-	70,775
金融投資	673,089	-	9,696,510	12,792,613	59,976,043	83,710,397	23,553,221	26,696	190,428,569
應收融資租賃款	381,349	-	246,267	528,433	3,438,507	10,314,536	187,226	-	15,096,318
其他金融資產	192,377	162,350	4,711,738	866,533	1,378,176	135,351	13,861	-	7,460,386
金融資產總計	6,739,520	30,856,937	40,185,116	40,584,491	142,207,113	148,865,762	78,536,211	38,822,391	526,797,541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	30,000	476,960	-	-	-	506,960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	-	2,200,000	9,072,400	1,110,062	-	-	12,382,462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	25,763	1,356,130	4,993,815	72,537,597	1,600,000	-	-	80,513,305
衍生金融負債	-	-	1,002	-	89,390	-	-	-	90,392
賣出回購款項	-	-	13,694,050	-	-	-	-	-	13,694,050
客戶存款	-	147,299,727	23,361,092	29,411,069	102,092,542	39,581,461	1,405,143	-	343,151,034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1,069,302	2,290,512	25,529,890	4,995,896	7,997,793	-	41,883,393
其他金融負債	-	747,208	453,704	581,305	2,392,980	2,939,384	11,829	-	7,126,410
金融負債總計	-	148,072,698	39,935,280	39,506,701	212,191,759	50,226,803	9,414,765	-	499,348,006
流動性淨額	6,739,520	(117,215,761)	249,836	1,077,790	(69,984,646)	98,638,959	69,121,446	38,822,391	27,449,5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b) 流動性風險 (續)

(ii) 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本集團金融工具未經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按到期日分析如下。由於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和利息，因此下表中某些科目的金額不能直接與財務狀況表中的金額對應。本集團對這些金融工具預期的現金流量與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顯著的差異，例如：活期客戶存款在下表中被劃分為即時償還，但是活期客戶存款預期將保持一個穩定甚或有所增長的餘額。

2017年12月31日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 /		合計
							無期限		
非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1,698,436	-	-	-	-	-	47,834,725	-	69,533,161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613,799	10,143,689	5,135,688	5,498,265	337,658	-	-	-	25,729,099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	306,606	3,255,550	75,819	562,190	569,938	-	-	4,770,103
客戶貸款及墊款	-	15,255,671	17,795,919	85,065,929	72,374,550	103,029,693	7,737,110	-	301,258,872
金融投資	-	13,292,654	7,122,180	55,553,193	113,578,091	35,121,055	4,041,431	-	228,708,604
應收融資租賃款	-	564,997	701,521	4,779,368	10,011,595	158,061	1,003,288	-	17,218,830
其他金融資產	69,520	3,008,302	31,530	61,698	19,560	18,190	-	-	3,208,800
金融資產總計	26,381,755	42,571,919	34,042,388	151,034,272	196,883,644	138,896,937	60,616,554	-	650,427,4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b) 流動性風險 (續)

(ii) 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續)

2017年12月31日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50,970	19,672	457,694	-	-	-	528,336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1,756,505	295,895	10,410,297	701,594	-	-	13,164,291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22,257	5,506,929	4,056,595	19,645,275	-	-	-	29,231,056
客戶存款	154,004,536	14,438,422	41,776,369	127,181,585	52,923,010	1,922,748	-	392,246,670
已發行債務證券	-	7,030,000	28,610,000	43,819,900	7,883,800	9,280,000	-	96,623,700
其他金融負債	1,148,677	110,753	290,617	812,246	328,764	400	-	2,691,457
金融負債總計	155,175,470	28,893,579	75,049,148	202,326,997	61,837,168	11,203,148	-	534,485,510
流動性淨額	(128,793,715)	13,678,340	(41,006,760)	(51,292,725)	135,046,476	127,693,789	60,616,554	115,941,959
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								
按總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流入合計	-	-	1,022,489	-	-	-	-	1,022,489
流出合計	-	-	1,032,764	-	-	-	-	1,032,764
信貸承諾	9,266,766	3,010,936	8,493,865	60,230,607	2,104,826	-	180,000	83,287,000

(*) 含買入返售款項。

(**) 含賣出回購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b) 流動性風險 (續)

(iii) 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續)

2016年12月31日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		合計
							無期限		
非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8,214,641	-	-	-	-	-	38,795,695	-	67,010,336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480,334	18,235,274	12,957,555	14,508,322	936,064	-	-	-	49,117,549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	16,639	106,510	383,815	597,341	913,338	20,000	-	2,037,643
客戶貸款及墊款	-	9,432,344	16,181,120	71,631,678	72,680,361	77,628,918	6,145,597	-	253,700,018
金融投資	-	10,756,088	14,730,711	65,735,214	95,238,294	26,233,567	700,149	-	213,394,023
應收融資租賃款	-	242,152	640,206	3,947,663	11,271,382	206,136	404,314	-	16,711,853
其他金融資產	116,371	3,616,813	16,286	90,172	14,674	13,031	-	-	3,867,347
金融資產總計	30,811,346	42,299,310	44,632,388	156,296,864	180,738,116	104,994,990	46,065,755	-	605,838,7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b) 流動性風險 (續)

(iii) 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續)

2016年12月31日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1,031	31,879	482,103	-	-	-	515,013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	40,978	2,272,311	9,183,426	1,209,338	-	-	12,706,053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266,687	15,327,958	5,528,010	73,905,686	1,667,200	-	-	96,695,541
客戶存款	147,347,062	24,262,237	30,690,799	105,237,051	43,636,338	2,181,718	-	353,355,205
已發行債務證券	-	1,070,000	2,300,000	26,858,750	6,518,000	9,600,000	-	46,346,750
其他金融負債	520,893	18,081	63,250	829,272	1,165,537	8,756	-	2,605,789
金融負債總計	148,134,642	40,720,285	40,886,249	216,496,288	54,196,413	11,790,474	-	512,224,351
流動性淨額	(117,323,296)	1,579,025	3,746,139	(60,199,424)	126,541,703	93,204,516	46,065,755	93,614,418
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								
按總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102,250	3,093,376	-	-	-	3,195,626
流入合計	-	-	(102,092)	(3,113,152)	-	-	-	(3,215,244)
流出合計								
信貸承諾	4,152,494	5,466,434	7,859,952	53,360,065	2,158,050	3,287	180,000	73,180,282

(*) 含買入返售款項。

(**) 含賣出回購款項。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價格和股票價格等)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存在於本集團的交易性和非交易性業務中。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有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包括來自商業銀行業務的結構性利率風險和其資金交易頭寸的風險。

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來自於外匯敞口遭受市場匯率波動的風險，其中外匯敞口包括外匯資產與外匯負債之間幣種結構不平衡產生的外匯敞口和由貨幣衍生交易所產生的表外外匯敞口。

本集團利用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價敞口分析及外匯風險集中度分析作為監控市場風險管理的主要工具。本集團採用不同管理方法，分別對交易賬戶和銀行賬戶下的市場風險進行管理。

(i)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經營人民幣業務，部份交易涉及美元、港幣及盧布，其他幣種交易較少。外幣交易主要涉及本集團外幣資金業務以及代客外匯買賣等。

人民幣兌美元匯率實行有管理的浮動匯率制度。

下表針對本集團存在外匯風險敞口的主要幣種，列示了貨幣性資產和貨幣性負債及預計未來現金流對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其計算了當其他項目不變時，外幣對人民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稅前利潤和權益的影響。負數表示可能減少稅前利潤或權益，正數表示可能增加稅前利潤或權益。下表中所披露的影響金額是建立在本集團年末外匯敞口保持不變的假設下，並未考慮本集團有可能採取的致力於消除外匯敞口對利潤帶來不利影響的措施。

本集團設置交易限額、止損限額和敞口限額對外匯交易業務進行匯率風險管理，並把貨幣風險控制在本集團設定的限額以內。本集團根據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指導原則、相關的法規要求及管理層對當前環境的評價，設定風險承受限額，並且通過合理安排外幣資金的來源和運用盡量縮小資產負債在貨幣上可能的錯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c) 市場風險 (續)

(i) 匯率風險 (續)

幣種	匯率變動%	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12月31日	
		2017	2016
美元	-1%	(20,320)	(20,733)
港幣	-1%	160	191
盧布	-1%	(715)	(678)

上表列示了美元、港幣及盧布相對人民幣貶值1%對稅前利潤所產生的影響。若上述幣種以相同幅度升值，則將對稅前利潤產生與上表相同金額方向相反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c) 市場風險 (續)

(i) 匯率風險 (續)

有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幣種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幣 折合人民幣	盧布 折合人民幣	其他幣種 折合人民幣	本外幣 折合人民幣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9,361,340	161,551	1,167	7,026	2,077	69,533,161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049,290	3,301,779	18,093	152,393	104,532	20,626,087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4,540,089	-	-	-	-	4,540,089
買入返售款項	4,775,700	-	-	-	-	4,775,700
客戶貸款和墊款	229,913,397	730,512	-	-	2,626	230,646,535
衍生金融資產	22,841	-	-	-	-	22,841
金融投資	199,929,178	-	-	-	-	199,929,178
應收融資租賃款	15,759,176	-	-	-	-	15,759,176
其他金融資產	7,069,550	71,656	-	-	3	7,141,209
金融資產合計	548,420,561	4,265,498	19,260	159,419	109,238	552,973,976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21,110	-	-	-	-	521,110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12,798,091	-	-	-	-	12,798,091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23,500,135	99,886	-	10,339	11,703	23,622,063
衍生金融負債	-	33,116	-	-	-	33,116
賣出回購款項	4,590,000	-	-	-	-	4,590,000
客戶存款	375,846,707	2,083,265	1,181	77,610	249,635	378,258,398
已發行債務證券	91,333,990	-	-	-	-	91,333,990
其他金融負債	8,649,383	17,225	34,060	-	46	8,700,714
金融負債合計	517,239,416	2,233,492	35,241	87,949	261,384	519,857,482
金融資產負債淨頭寸	31,181,145	2,032,006	(15,981)	71,470	(152,146)	33,116,494
信貸承諾	83,165,970	121,030	-	-	-	83,287,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c) 市場風險 (續)

(i) 匯率風險 (續)

有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幣種列示如下：(續)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幣 折合人民幣	盧布 折合人民幣	其他幣種 折合人民幣	本外幣 折合人民幣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6,576,333	420,931	1,243	8,058	3,771	67,010,336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1,955,867	1,858,016	17,403	74,680	94,098	34,000,064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1,704,229	-	-	-	-	1,704,229
買入返售款項	14,538,618	-	-	-	-	14,538,618
客戶貸款和墊款	194,343,854	2,118,137	-	-	26,255	196,488,246
衍生金融資產	11	70,764	-	-	-	70,775
金融投資	190,428,569	-	-	-	-	190,428,569
應收融資租賃款	15,096,318	-	-	-	-	15,096,318
其他金融資產	7,392,720	67,663	-	-	3	7,460,386
金融資產合計	522,036,519	4,535,511	18,646	82,738	124,127	526,797,541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06,960	-	-	-	-	506,960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12,382,462	-	-	-	-	12,382,462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78,239,586	2,233,171	-	4,440	36,108	80,513,305
衍生金融負債	90,392	-	-	-	-	90,392
賣出回購款項	13,694,050	-	-	-	-	13,694,050
客戶存款	342,830,678	217,151	1,257	10,510	91,438	343,151,034
已發行債務證券	41,883,393	-	-	-	-	41,883,393
其他金融負債	7,077,979	11,874	36,448	-	109	7,126,410
金融負債合計	496,705,500	2,462,196	37,705	14,950	127,655	499,348,006
金融資產負債淨頭寸	25,331,019	2,073,315	(19,059)	67,788	(3,528)	27,449,535
信貸承諾	72,924,694	244,300	-	-	11,288	73,180,282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銀行賬戶利率風險主要源於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重新定價日的不匹配。本集團的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價。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利率政策對人民幣貸款利率的下限和人民幣存款利率的上限作了規定。

本集團採用以下方法管理利率風險：

- 定期監測可能影響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宏觀經濟因素；
- 優化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重定價日(或合同到期日)的時間差；及
- 管理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定價與人民銀行基準利率間的價差。

本集團主要通過分析利息淨收入在不同利率環境下的變動(情景分析)對利率風險進行計量。本集團致力於減輕可能會導致未來利息淨收入下降的預期利率波動所帶來的影響，同時權衡上述風險規避措施的成本。

對利息淨收入的影響是指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持有的預計未來一年內進行利率重定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的影響。對權益的影響是指一定利率變動對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進行重估所產生的公允價值淨變動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

本集團交易賬戶下利率風險主要存在於交易業務，主要包括債券交易。在交易賬戶利率風險管理方面，本集團明確交易賬戶金融資產劃分標準，按日對交易賬戶下資產進行市值重估，設置交易限額、止損限額、風險限額進行限額管理並按頻率進行監測和控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c) 市場風險 (續)

(ii) 利率風險 (續)

下表說明了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及權益在其他變量固定的情況下對於可能發生的合理利率變動的敏感性。

利率基點變化	對利息淨收入的影響		對權益的影響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7	2016	2017	2016
上升100個基點	(370,409)	(333,439)	(628,094)	(342,512)
下降100個基點	370,409	333,439	669,755	362,300

上述利率敏感性分析只是作為例證，以簡化情況為基礎。該分析顯示在各個預計收益曲線情形及本集團現時利率風險狀況下，利息淨收入及權益之估計變動。但該影響並未考慮管理層為減低利率風險而可能採取的風險管理活動。上述估計假設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變動，因此並不反映若某些利率改變而其他利率維持不變時，其對利息淨收入及權益的潛在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c) 市場風險 (續)

(iii) 利率風險 (續)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合同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 (兩者較早者) 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8,523,309	-	-	-	1,009,852	69,533,161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955,885	5,337,376	332,826	-	-	20,626,087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3,527,088	40,102	449,169	523,730	-	4,540,089
買入返售款項	4,775,700	-	-	-	-	4,775,700
客戶貸款和墊款	90,590,859	101,269,365	28,005,388	4,232,578	6,548,345	230,646,535
衍生金融資產	-	-	-	-	22,841	22,841
金融投資	29,780,560	46,631,165	90,193,054	29,280,093	4,044,306	199,929,178
應收融資租賃款	13,755,647	678,664	331,969	-	992,896	15,759,176
其他金融資產	-	-	-	-	7,141,209	7,141,209
金融資產合計	225,909,048	153,956,672	119,312,406	34,036,401	19,759,449	552,973,976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7,960	453,150	-	-	-	521,110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1,900,000	10,231,614	666,477	-	-	12,798,091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4,538,063	19,084,000	-	-	-	23,622,063
衍生金融負債	-	-	-	-	33,116	33,116
賣出回購款項	4,590,000	-	-	-	-	4,590,000
客戶存款	206,769,654	121,456,085	48,804,262	1,123,530	104,867	378,258,398
已發行債務證券	35,381,283	41,959,194	5,994,837	7,998,676	-	91,333,990
其他金融負債	-	-	-	-	8,700,714	8,700,714
金融負債合計	253,246,960	193,184,043	55,465,576	9,122,206	8,838,697	519,857,482
利率敏感度缺口	(27,337,912)	(39,227,371)	63,846,830	24,914,195	不適用	不適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c) 市場風險 (續)

(iii) 利率風險 (續)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合同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 (兩者較早者) 分析如下: (續)

2016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6,164,998	-	-	-	845,338	67,010,336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8,862,552	14,225,717	911,795	-	-	34,000,064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90,036	322,046	433,602	838,545	20,000	1,704,229
買入返售款項	14,538,618	-	-	-	-	14,538,618
客戶貸款和墊款	67,023,829	86,461,661	33,722,088	3,807,963	5,472,705	196,488,246
衍生金融資產	-	-	-	-	70,775	70,775
金融投資	34,631,700	53,412,998	79,897,710	21,780,405	705,756	190,428,569
應收融資租賃款	14,714,969	-	-	-	381,349	15,096,318
其他金融資產	-	-	-	-	7,460,386	7,460,386
金融資產合計	216,026,702	154,422,422	114,965,195	26,426,913	14,956,309	526,797,541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0,000	476,960	-	-	-	506,960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2,200,000	9,072,400	1,110,062	-	-	12,382,462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6,375,708	72,537,597	1,600,000	-	-	80,513,305
衍生金融負債	-	-	-	-	90,392	90,392
賣出回購款項	13,694,050	-	-	-	-	13,694,050
客戶存款	199,813,995	102,092,542	39,581,461	1,405,143	257,893	343,151,034
已發行債務證券	3,359,814	25,529,890	4,995,896	7,997,793	-	41,883,393
其他金融負債	-	-	-	-	7,126,410	7,126,410
金融負債合計	225,473,567	209,709,389	47,287,419	9,402,936	7,474,695	499,348,006
利率敏感度缺口	(9,446,865)	(55,286,967)	67,677,776	17,023,977	不適用	不適用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為：

- 保護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持續為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回報及利益；
- 支持本集團的穩定及成長；
- 以有效率及注重風險的方法分配資本，為投資者提供最大的經風險調整後的收益；及
- 維持充足的資本基礎，以支持業務的發展。

本集團對資本結構進行管理，並根據經濟環境和集團經營活動的風險特性進行資本結構調整。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發行或回購股票、長期次級債務等。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銀監會規定的方法對資本充足率以及監管資本的運用作定期的監控。本集團分別於每半年及每季度向銀監局提交所需信息。

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率及相關數據是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為基礎進行計算。本年度，本集團遵守了監管部門規定的資本要求。該計算依據可能與香港及其他國家所適用的相關依據存在重大差異。

自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規定，繼續做好資本充足率信息披露工作並持續完善信息披露內容。根據銀監會要求，商業銀行應在2018年前達到規定的資本充足率監管要求，商業銀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7.5%，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5%，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1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0. 金融工具風險管理 (續)

(d) 資本管理 (續)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核心資本		
實收資本可計入部份	10,995,600	10,995,600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份	7,110,849	7,607,292
盈餘公積及一般風險準備	9,702,003	7,890,780
未分配利潤	13,452,019	10,014,136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份	433,950	492,080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全額扣除項目	(166,720)	(158,830)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41,527,701	36,841,058
其他一級資本淨額	57,860	43,309
一級資本淨額	41,585,561	36,884,367
二級資本淨額	10,735,959	10,343,023
資本淨額	52,321,520	47,227,390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427,058,292	394,614,936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72%	9.34%
一級資本充足率	9.74%	9.35%
資本充足率	12.25%	11.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確定的原則和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根據以下層級確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第一層：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未經調整的公開報價；

第二層： 使用估值技術，所有對估值結果有重大影響的參數均採用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市場信息；及

第三層： 使用估值技術，部份對估值結果有重大影響的參數並非基於可觀察的市場信息。

下表按公允價值層級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進行分析：

2017年12月31日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合計
<u>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資產	-	22,841	-	22,841
<u>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u>				
債券投資	-	4,540,089	-	4,540,089
<u>可供出售金融資產</u>				
債券投資	-	28,916,214	-	28,916,214
理財產品	-	100,000	-	100,000
信託投資及資管計劃	-	553,840	-	553,840
基金	-	28,100	-	28,100
	-	29,598,154	-	29,598,154
	-	34,161,084	-	34,161,084
<u>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負債	-	33,116	-	33,116
<u>需披露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u>				
應收款項類投資	-	143,047,633	-	143,047,633
持有至到期投資	-	26,267,479	-	26,267,479
	-	169,315,112	-	169,315,112
<u>需披露公允價值的金融負債：</u>				
已發行金融債券	-	9,855,434	-	9,855,434
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	-	6,984,784	-	6,984,784
已發行同業存單	-	73,196,892	-	73,196,892
	-	90,037,110	-	90,037,1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公允價值確定的原則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下表按公允價值層級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進行分析(續)：

2016年12月31日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合計
<u>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資產	-	70,775	-	70,775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704,229	-	1,704,22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7,193,762	-	17,193,762
理財產品	-	352,270	-	352,270
基金	-	26,696	-	26,696
	-	17,572,728	-	17,572,728
	-	19,347,732	-	19,347,732
<u>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負債	-	90,392	-	90,392
<u>需披露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u>				
應收款項類投資	-	142,352,152	-	142,352,152
持有至到期投資	-	30,554,355	-	30,554,355
	-	172,906,507	-	172,906,507
<u>需披露公允價值的金融負債：</u>				
已發行金融債券	-	9,486,924	-	9,486,924
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	-	7,783,920	-	7,783,920
已發行同業存單	-	24,323,793	-	24,323,793
	-	41,594,637	-	41,594,637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衍生金融工具參考可獲得的市價計算其公允價值。倘無可獲得之市價，則按定價模型或現金流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對於債務工具投資，本集團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估值方法屬於所有重大估值參數均採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的估值技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公允價值確定的原則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如果存在交易活躍的市場，如經授權的證券交易所，市價為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最佳體現。由於本集團所持有及發行的部份金融資產及負債並無可取得的市價，對於該部份無市價可依的金融資產或負債，以下述現金流量折現或其他估計方法來決定其公允價值：

- (i) 應收款項類投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在沒有其他可參照市場資料時，應收款項類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定價模型或現金流折現法進行估算。
- (ii) 持有至到期投資、應付二級資本債券、應付金融債券和應付同業存單參考可獲得的市價來決定其公允價值。如果無法獲得可參考的市價，則按定價模型或現金流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

以上各種假設及方法為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的計算提供了統一的基礎。然而，由於其他機構可能會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設，因此，各金融機構所披露的公允價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由於下列金融工具期限較短或定期按市價重新定價等原因，其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資產	負債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向中央銀行借款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買入返售款項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客戶貸款及墊款	賣出回購款項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客戶存款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負債

52. 期後事項

經本行2018年3月28日董事會六屆二十二次會議決議，2017年度本行利潤分配方案預案為：

- 1、按2017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人民幣486,452千元；
- 2、提取一般風險準備人民幣218,593千元；
- 3、以2017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10,995,600千股為基數，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5元(含稅)，本次擬用於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549,780千元。該利潤分配方案預案尚待股東大會批准。

除上述事項外，本集團不存在其他應披露的重大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53. 本行財務狀況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

(a) 本行財務狀況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6,014,734	63,037,117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8,094,646	30,932,328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4,540,089	1,704,229
買入返售款項	4,775,700	14,538,618
客戶貸款及墊款	217,466,503	184,750,461
衍生金融資產	22,841	70,775
金融投資	199,949,798	190,453,189
對子公司投資	3,617,420	2,970,020
物業和設備	8,291,258	8,271,9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01,028	1,358,823
持有待售資產	-	1,234,169
其他資產	6,853,137	7,593,359
資產合計	531,527,154	506,915,073
負債		
同業存放和拆入款項	29,213,048	83,799,198
衍生金融負債	33,116	90,392
賣出回購款項	4,590,000	13,694,050
客戶存款	358,669,261	325,388,399
應交所得稅	658,142	774,561
已發行債務證券	90,337,011	40,886,505
其他負債	8,303,030	6,925,341
負債合計	491,803,608	471,558,446
權益		
股本	10,995,600	10,995,600
資本公積	7,639,362	7,639,362
其他綜合收益	(526,018)	(28,417)
盈餘公積	2,896,183	2,409,731
一般風險準備	6,422,980	5,295,564
未分配利潤	12,295,439	9,044,787
股東權益合計	39,723,546	35,356,627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531,527,154	506,915,073

郭志文

法定代表人

呂天君

副行長(代理行長職務)

楊大治

會計機構負責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3. 本行財務狀況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 (續)

(b) 本行股東權益變動表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 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未分配 利潤	合計
一、2017年1月1日餘額	10,995,600	7,639,362	(28,417)	2,409,731	5,295,564	9,044,787	35,356,627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497,601)	486,452	1,127,416	3,250,652	4,366,919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497,601)	-	-	4,864,520	4,366,919
(二) 利潤分配	-	-	-	486,452	1,127,416	(1,613,868)	-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486,452	-	(486,452)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127,416	(1,127,416)	-
三、2017年12月31日餘額	10,995,600	7,639,362	(526,018)	2,896,183	6,422,980	12,295,439	39,723,546
一、2016年1月1日餘額	10,995,600	7,639,362	262,973	1,957,736	3,982,854	7,466,074	32,304,599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291,390)	451,995	1,312,710	1,578,713	3,052,028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291,390)	-	-	4,519,947	4,228,557
(二) 利潤分配	-	-	-	451,995	1,312,710	(2,941,234)	(1,176,529)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451,995	-	(451,995)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312,710	(1,312,710)	-
3.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1,176,529)	(1,176,529)
三、2016年12月31日餘額	10,995,600	7,639,362	(28,417)	2,409,731	5,295,564	9,044,787	35,356,627

54. 財務報表的批准

財務報表於2018年3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批准。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銀行業（披露）規則的要求，本集團補充披露以下財務信息：

(a) 流動性比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幣流動性資產比人民幣流動性負債	50.97%	44.66%
外幣流動性資產比外幣流動性負債	581.52%	94.18%

以上流動性比例為根據銀監會公佈的相關規定及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信息計算。

(b) 貨幣集中情況

	美元	港幣	盧布	其他	合計
2017年12月31日					
即期資產	4,265,498	19,260	159,419	109,238	4,553,415
即期負債	(2,233,492)	(35,241)	(87,949)	(261,384)	(2,618,066)
遠期購入	471,845	-	-	-	471,845
遠期出售	(471,845)	-	-	-	(471,845)
淨多頭／(空頭)	2,032,006	(15,981)	71,470	(152,146)	1,935,349
2016年12月31日					
即期資產	4,535,511	18,646	82,738	124,127	4,761,022
即期負債	(2,462,196)	(37,705)	(14,950)	(127,655)	(2,642,506)
遠期購入	1,643,000	-	-	-	1,643,000
遠期出售	(1,642,998)	-	-	-	(1,642,998)
淨多頭／(空頭)	2,073,317	(19,059)	67,788	(3,528)	2,118,518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c) 跨境申索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進行業務經營，所有對中國境外的第三方的債權均被視作跨境申索。

跨境申索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當一個國家或地區計入全部風險轉移後，構成跨境申索總金額10%或以上時，即予以呈報。只有在申索擔保人所處國家與被索方不同，或申索是向一家銀行的境外分支機構提出，而該銀行的總行位於另一個國家的情況下，風險才會轉移。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大陸	67,310	60,738
其中：香港地區	23,040	21,137
歐洲	1,047,452	1,028,863
北美	1,319,506	306,419
合計	2,434,268	1,396,020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d) 客戶貸款及墊款

(i)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逾期貸款及墊款總額：		
3至6個月	503,695	446,584
6至12個月	1,498,220	1,102,431
12個月以上	2,642,295	1,663,342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3至6個月	0.21%	0.22%
6至12個月	0.63%	0.55%
12個月以上	1.11%	0.82%
	1.95%	1.59%

(ii) 按地區劃分的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逾期貸款及墊款總額：		
黑龍江地區	4,224,008	3,527,001
東北其餘地區	1,217,658	947,436
西南地區	2,585,381	1,983,609
華北地區	735,455	426,169
其他地區	566,144	402,582
	9,328,646	7,286,797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2017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e) 逾期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本金或利息逾期。

(f) 逾期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本金或利息逾期。

(g) 中國境內非銀行的風險敞口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表內敞口	246,540,294	211,910,526
表外敞口	83,287,000	73,180,282
單項評估減值準備	1,977,857	1,141,368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認為對其他境外非銀行交易對手於中國境內使用的授信風險敞口並不重大。

備查文件目錄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員工和機構基本情況
財務報告
備查文件目錄

- 一、 載有法定代表人、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會計機構負責人簽署並蓋章的財務報表
- 二、 載有會計師事務所蓋章、註冊會計師簽署並蓋章的審閱報告原件
- 三、 載有本公司董事親筆簽署的年度報告正文
- 四、 本公司《公司章程》

承董事會命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志文

中國哈爾濱，2018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郭志文及劉卓；非執行董事張濤軒、陳丹陽、崔鸞懿、馬寶琳及彭曉東；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聖平、何平、杜慶春、尹錦滔及江紹智。

*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存款業務。